



联 合 国

纳 米 比 亚 理 事 会 的 报 告

第 二 卷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三十届会议

补编第 24 号 (A/10024)

联 合 国



联 合 国

纳 米 比 亚 理 事 会 的 报 告

第 二 卷

大 会

正式记录: 第三十届会议

补编第 24 号 (A/10024)

联 合 国

一九七六年, 纽约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 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第一卷包括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从一九七四年十月十二日到一九七五年十一月十二日期间的报告。 本卷包括该报告的附件一至九。

〔原件：英文〕

目 录

第一卷

送文函

导言

第一编：纳米比亚的情况

- 一. 政治发展
- 二. 外国经济利益的活动和纳米比亚人的经济情况
- 三. 立法
- 四. 文化情况

第二编：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活动

- 一. 揭发和谴责南非非法留在纳米比亚
- 二. 对纳米比亚人的援助
- 三. 经由会员国采取的行动
- 四. 联合国各机构的行动
- 五. 通过其他各机构的行动

第三编：结论、建议及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 一. 结论
- 二. 建议
- 三. 各项建议所涉行政和经费问题

目 录 (续)

第二卷

附件

	页次
一.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工作的组织	1
二. 一九七五年三月十三日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就纳米比亚奥万博兰地区 一九七五年一月的选举中使用胁迫手段的情形所发表的声明	14
三. 南非国会一九七四年届会第二期会议和一九七五年届会第一期会议 期间声称适用于纳米比亚的南非法律	17
四. 各国政府关于旅行及身份证件问题的答复	20
五.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亚洲特派团的报告	22
六.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访问日内瓦一些专门机构和联合国难民事务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特派团的报告	41
七.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访问欧洲经济共同体、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和 布鲁塞尔某些非政府组织的特派团的报告	50
八.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关于他在一九七四年二月一日至一九七五年九 月一日期间的活动的报告	61
九. 在纳米比亚营业的外国公司便览	86

第二卷

附件一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工作的组织

A. 理事会的设立

1. 大会在一九六六年十月二十七日第 2145 (XXI) 号决议中宣布结束南非对西南非洲的委任统治，并将该领土交由联合国直接负责。依照这一决定，大会于一九六七年五月十九日以第 2248 (S-V) 号决议设立了联合国西南非洲理事会，由十一个理事国（智利、哥伦比亚、埃及、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巴基斯坦、土耳其、南斯拉夫和赞比亚）组成，负责管理该领土，尽量由该领土人民参与，直到达成独立为止。

2. 大会第二十二届会议在审议了该理事会第一次报告^②之后，于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十六日通过了第 2325 (XXII) 号决议，其中注意到南非拒绝同联合国合作执行第 2145 (XXI) 和 2248 (S-V) 号决议，并请该理事会“以一切方法完成大会所授予的任务。”

3. 次年，大会在计及该领土人民代表同理事会协商时所表示的意见，于一九六八年六月十二日第 2372 (XXII) 号决议中宣告，依照西南非洲人民的愿望，此后西南非洲应改称纳米比亚，其理事会亦应改称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

4. 大会于第二十七届会议以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第 3031 (XXVII) 号决议第 12 段决定增加理事会的成员。在当天第二一一四次全体会议上，大会认可布隆迪、中国、利比里亚、墨西哥、波兰、罗马尼亚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的提名为理事会理事国。

5. 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在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第 3111 (XXVIII) 号决议中承认纳米比亚民族解放运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是纳米比亚人民真正的代表，并表示支持这个运动加强民族团结的努力。

6. 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 3295 (XXIX) 号决议第七节中决定进一步增加理事会的成员。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八日第二三二五次全体会议上，大会认可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博茨瓦纳、芬兰、海地和塞内加尔提名为理事会理事国。

②《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二届会议，附件，》议程项目 64，A/6897 号文件。

7. 理事会现由下列二十五个理事国组成：阿尔及利亚、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博茨瓦纳、布隆迪、智利、中国、哥伦比亚、埃及、芬兰、圭亚那、海地、印度、印度尼西亚、利比里亚、墨西哥、尼日利亚、巴基斯坦、波兰、罗马尼亚、塞内加尔、土耳其、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南斯拉夫和赞比亚。

8.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依照既定的安排，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和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的代表继续以观察员的资格出席理事会的会议。多哥代表团也取得了观察员的地位。

B. 分派给理事会的任务

9. 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在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三日通过了第3295(XXIX)号决议，兹将其执行部分转载于下：

“大会

...

一 [基本原则] ⑥

“1. 重申纳米比亚人民依照大会第1514(XV)及2621(XXV)号决议以及后来的各项决议，享有不容剥夺和不可侵犯的自决和独立权利；

“2. 重申纳米比亚民族解放运动，西南非洲人民组织是纳米比亚人民真正的代表，并支持这个运动加强民族团结的努力；

“3. 重申纳米比亚人民使用他们所有的一切方法进行反抗南非非法占领其领土的斗争是合法的；

“4. 强烈谴责南非政府完全不顾纳米比亚人民的愿望，和联合国的决定与决议，以及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坚持拒绝从纳米比亚撤出，并以加强压制、强制实施其种族隔离政策，将领土分割为“班图斯坦”而竭力巩固其非法占领；

“5. 要求南非立即无条件地从纳米比亚撤出其一切军队与警察部队及其行政机构，使纳米比亚人民能够实现自由与独立；

⑥ 方括弧中的小标题是为了便于查阅而加进去的。

二.〔由安全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促请安全理事会召开紧急会议，以便依照联合国宪章有关各章以及安全理事会和大会关于纳米比亚的各项决议，立即采取有效措施，终止南非对纳米比亚的非法占领；

三.〔由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 1. 核可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报告书，[©]包括其中所载的结论，建议及拟议的工作方案，并决定拨出充足经费以供执行的用途；

“ 2. 授权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从其预算中提出充足的经费资助驻纽约的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办事处，以确保纳米比亚人民通过该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在联合国的正当代表权；

“ 3. 决定西南非洲人民组织的代表担任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所核准的任何任务时，支付该代表的费用；

“ 4. 同意提供经费，以便在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认为必要时，可以考虑并建议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办事处增加工作人员和顾问，使专员能够执行由于理事会的决定而可能由其办事处承担的任何更广的工作；

©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九届会议，补编第24号》(A/9624)和《补编第24A号》(A/9624/Add.1)。

四、〔由会员国采取的行动〕

“ 1. 再次要求尚未遵守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关于纳米比亚的各项决议的有关规定，以及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的国家，同自称代表纳米比亚行事或采取与纳米比亚有关行动的南非终止一切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或其他方面的关系；

“ 2. 促请所有国家采取一切可能的经济和其他措施，迫使南非遵照大会第 2145(XXI) 号和第 2248(S-VI) 号决议以及后来各项决议立刻撤出纳米比亚；

“ 3. 又请所有在纳米比亚设有领事代表的国家，不论是正常的或名誉的代表，停设这种代表，并要求在南非设有领事而兼管驻纳米比亚领事事务的所有国家，撤消此种委派；

“ 4. 要求所有国家不要支持和资助在纳米比亚的任何种族隔离活动；

“ 5. 要求所有国家与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充分合作，以便执行它的任务；

“ 6. 请所有国家与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合作向纳米比亚人民提供一切必要的道义和物质援助，使他们能继续进行争取自由和独立的斗争；

“ 7. 请所有会员国采取一切适当措施确保充分适用并遵守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一九七四年九月二十七日制定的关于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法令的各项规定^①并采取其他必要措施以协助保护纳米比亚的自然资源；

“ 8. 重申纳米比亚人民对其自然资源享有永久主权的权利，并谴责某些国家继续支持那些从事剥削纳米比亚自然和人力资源的外国经济和其他利益的政策，有时此种剥削已使自然资源将到枯竭的程度；

“ 9. 请所有会员国在一九七五年八月二十六日纪念并宣传纳米比亚日，并为此发行特别纪念邮票；

① 《同上，补编第 24A 号》(A/9624/Add.1)，第 84 段。〔该法令定本已在《纳米比亚官方公报第一号》中发布。〕

五、〔由秘书长采取的行动〕

“ 1. 请秘书长指示在一个非洲国家内设立联合国无线电台并为此事提供充足经费，这个无线电台的任务是使用纳米比亚的各种语言播送无线电节目，向纳米比亚人民报告联合国在解放纳米比亚，保护人权和基本自由、打击种族主义等方面的政策，以及为了实现全世界非殖民化而采取的各项步骤；

“ 2. 请秘书长指示秘书处新闻厅：

(a) 加强情报传播方面的活动，使世界舆论和大众新闻机构更充分地了解纳米比亚的局势和纳米比亚人民争取独立的斗争；

(b) 为扩充《纳米比亚公报》的篇幅和发行量供给所需一切；

(c) 在联合国总部的公共地方设置照片展览，以便使参观者知道纳米比亚的情况发展；

(d) 取得在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执行任务时编制的全部电视节目，并把这些影片以及联合国拍制的“被出卖的纳米比亚”一片和其他有关纳米比亚的适当影片广为分发；

“ 3. 请大会所有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在讨论纳米比亚的权利和利益时，邀请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和西南非洲人民组织的一位代表参加会议，并就可能涉及纳米比亚人权利和利益的任何决议草案与理事会和那个组织进行密切协商；

六、〔由联合国各机构和其他国际组织采取的行动〕

“ 1. 请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采取必要步骤，使纳米比

亚能派代表参与这些机构和组织的工作；

“ 2. 请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保证纳米比亚人在各会员国公民的同样基础上，享有领受各机构和组织所提供奖学金的资格，并在可能时，使纳米比亚人在各会员国公民的同样基础上，受雇于有关机构；

“ 3. 请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与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和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协商各自在职权范围内，对纳米比亚人民，特别是他们的解放运动，给予一切可能的援助；

“ 4. 请联合国开发计划署与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协商，为纳米比亚订定一个指示性规划数字；

“ 5. 要求所有专门机构和联合国系统内其他组织，特别是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国际复兴开发银行，与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和联合国秘书长磋商，以保证这些机构和组织在可能须与南非合作的方案和工作上，遵守它们按照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国际法院咨询意见和有关联合国决议所负的国际法律义务；

“ 6. 请所有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机构和会议，确保纳米比亚的权利和利益得到保障；在这方面，遇涉及纳米比亚权益时，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和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应在适当情况下参加会议；

“ 7. 请所有关心解放纳米比亚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机构和会议，与西南非洲人民组织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合作拟订援助纳米比亚人的方案和传播新闻的方案。

七、〔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成员〕

“ 请大会主席根据秘书长与各区域集团协商的结果，在本届大会提名增添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理事国，以便保证理事会有更广泛的代表性。 ”

10. 除了根据第 3295 (XXIX) 号决议交付给理事会的各项任务外，大会由于核可理事会提送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的报告书，^⑤包括其中所载的建议及所拟一九七五年工作方案，还授权理事会：

- (a) 设法使理事会设在纳米比亚境内；
- (b) 在一切必要的场合代表纳米比亚；
- (c) 继续在联合国总部和其他地方与各会员国政府协商；
- (d) 继续在联合国总部、非洲和欧洲与纳米比亚人会商；
- (e) 保持和加强与非统组织的合作，并参加其会议；
- (f) 与各专门机构和其他机关建立密切合作，并作为纳米比亚合法当局，于适当时在它们所有的会议中取得代表权；
- (g) 在适当时与关心纳米比亚的其他组织和会议合作；
- (h) 核准扩大向纳米比亚人发给旅行证件和身份证的计划；
- (i) 继续研究各会员国履行联合国关于纳米比亚的决定和决议的情况；
- (j) 继续研究在纳米比亚活动的外国经济利益；
- (k) 继续充当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的保管机构，并保证该基金由理事会设立的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委员会管理；
- (l) 继续不断搜集关于南非占领政权和地方占领行政当局所颁发据称适用于纳米比亚的一切新的和修订的法律、声明、行政命令、规则等资料连同背景资料和分析；
- (m) 搜集南非占领政权设立的“本土”立法会议所颁发全部法律的类似资料；
- (n) 搜集关于经济活动、特别是矿业和渔业，并据报由南非占领政权及其地方行政当局发给的一切特权、特许、执照等资料；
- (o) 搜集南非占领政权及其地方行政当局所出版关于纳米比亚的一切财政及其他报告；
- (p) 保持南非占领政权非法拘禁的所有纳米比亚政治犯的最新名单；
- (q) 保持占领政权被控侵害人权，特别是使用酷刑，从事恐怖行为，以及在纳

⑤ 《同上，补编第 24 号》(A/9624)，第 251—268 段。

米比亚境内破坏法治的行为的记录；

(r) 加强传播发往和来自纳米比亚的新闻资料，并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以确保更广泛的散布和增加的传播“纳米比亚之声”上的西南非人民组织节目。

(s) 完成关于牵涉南非的双边和多边条约的行动，务使那些条约符合联合国的决议和决定以及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①；

(t) 继续与欧洲经济共同体磋商关于共同体和南非之间可能违反联合国决议和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国际法院咨询意见的任何接触或了解；

(u) 完成关于纳米比亚边界问题，特别是沃尔维斯湾的地位、卡普里维地带及与安哥拉的边界问题的详细研究；

(v) 根据已有的一切资料来源，就会员国履行有关联合国决议和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国际法院咨询意见的情况，编制一个明确的研究报告。

11. 大会在审查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的报告(A/9725和Corr.1)及理事会报告书^②中的有关各节之后，于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以第3296(XXIX)号决议核可理事会为基金拟订的方针^③；请秘书长和理事会继续呼吁各国政府、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个人向基金提供捐款；核可理事会在卢萨卡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决定^④，使纳米比亚人能够从事研究、培训和规划并进行有关的活动，尤其是关于为纳米比亚的自由及成立一个独立的纳米比亚国而斗争的活动，并为此目的，请各国政府对基金提供足够的财政捐助以便为设立和办理该研究所提供经费；决定从联合国一九七五年度经常预算中拨款200,000美元给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请秘书长和理事会就该决议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三十届会议提出报告。

① 《南非不顾安全理事会第276(1970)号决议继续留驻纳米比亚(西南非洲)对于各国的法律后果，咨询意见，一九七一年国际法院报告》，第16页。

②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九届会议，补编第24号》(A/9624)及《补编第24A号》(A/9624/Add.1)。

③ 《同上，补编第24A号》(A/9624/Add.1)，第81段。

④ 《同上》，第73段。

C. 理事会的组织

12. 理事会继续采用主席由理事选出，任期一年的办法。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九日第二一四次会议上，赞比亚常驻联合国代表鲁皮亚·班达当选为主席。

13. 在一九七五年二月十一日第二一五次会议上，理事会根据主席的提议，选出了三个常设委员会的主席如下：

第一常设委员会：易卜拉欣·吉梅塔先生（尼日利亚）

第二常设委员会：彼得·弗拉斯齐努先生（罗马尼亚）

第三常设委员会：阿隆·巴迪拉雅先生（印度）

其后，第一、第二和第三常设委员会又选出它们的副主席如下：

第一常设委员会：黑伊基·塔尔雅蒂耶（芬兰）

第二常设委员会：阿卜杜勒·马丁博士（巴基斯坦）

第三常设委员会：诺埃尔·辛克莱（圭亚那）

14. 接着由于增加了新成员和理事会主席轮流担任所引起的更动，主席成为所有常设委员会的成员后，各常设委员会的组成如下：

第一常设委员会：阿尔及利亚、中国、哥伦比亚、芬兰、海地、印度尼西亚、尼日利亚、波兰、塞内加尔、土耳其、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赞比亚。

第二常设委员会：澳大利亚、孟加拉国、博茨瓦纳、智利、利比里亚、墨西哥、巴基斯坦、罗马尼亚和赞比亚。

第三常设委员会：布隆迪、埃及、圭亚那、印度、印度尼西亚、南斯拉夫和赞比亚。

15. 在同一次会议上，理事会依据主席的提议，决定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委员会的各国代表以常驻代表级为准，委员会由芬兰、印度、尼日利亚、塞内加尔、土耳其和南斯拉夫代表组成，主席由理事会主席兼。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继续为委员会当然成员。

16. 由三个常设委员会的主席和副主席组成的指导委员会仍予保留，在理事会主席缺席期间，由这三个常设委员会的主席轮流主持理事会全体会议的惯例也继续不变。

17. 理事会在第二一五次会议上决定将各项工作分配如下：

(a) 第一常设委员会：

- (一) 在纳米比亚境内设立理事会；
- (二) 同会员国政府进行协商；
- (三) 在国际组织和有关会议中代表纳米比亚及维护纳米比亚人民的利益：
 - a. 国际会议；
 - b. 专门机构；
 - c. 西南非民组派代表出席国际会议；
 - d. 理事会参加大会各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会议；
 - e. 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货币基金组织）同南非的关系；

(b) 第二常设委员会：

- (一) 关于会员国遵守决议情况、外国经济利益和立法与协定的研究，包括：
 - a. 会员国遵守联合国决议的情况；
 - b. 同欧经共同体磋商关于欧经共同体与南非之间的任何接触或谅解；
 - c. 在纳米比亚活动的外国经济利益；
 - d. 揭露南非在该领土的非法行为；
 - e. 对牵涉南非的各种条约的行动；
- (二) 保持南非占领政权非法拘禁的纳米比亚政治犯登记册；
- (三) 结束各国在纳米比亚所设领事代表；
- (四) 断绝对纳米比亚境内任何种族隔离活动的支持；
- (五) 由于理事会以往的决定而需要对下列事项进行的其他研究：
 - a. 南非在纳米比亚的军事活动和设施威胁非洲国家的独立并妨碍联合国接管纳米比亚；
 - b. 据称是南非占领政权设立的“班图斯坦”立法会议制订的所有法律；
 - c. 编纂南非占领政权据称在纳米比亚为经济活动特别是矿业和渔业，所核准的一切特权、特许、执照等资料；
 - d. 南非占领政权所出版的一切财政和其他报告的摘要；

- e. 保持占领政权在纳米比亚违反人权，特别是使用酷刑，从事恐怖行为的记录；
- f. 有关纳米比亚边界的问题，特别是沃尔维斯湾地位、卡普里维地带和同安哥拉的边界等问题。

(c) 第三常设委员会：

(一) 传播新闻：

- a. 由联合国新闻厅采取的行动：
 - 一 加强关于纳米比亚局势的活动；
 - 二 在联合国总部公共地方陈列关于纳米比亚的照片展览；
 - 三 广为分发有关纳米比亚的一切电视节目，包括“被出卖的纳米比亚”这个影片；
 - 四 为扩充《纳米比亚公报》的篇幅和发行作出安排；
- b. 纪念纳米比亚日；
- c. 无线电广播；

(二) 对纳米比亚人的援助；

- a. 旅行和身份证件；
- b. 纳米比亚人民代表参加理事会的工作；

(三) 各国、联合国机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的援助。

(d) 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委员会：

纳米比亚人的教育和训练以及关于纳米比亚的研究，包括：

- (一) 在卢萨卡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
- (二) 筹款；
- (三) 广泛的援助方案；
- (四) 雇用纳米比亚人；

(e) 指导委员会和全体会议：

政策问题，包括：

- (一) 纳米比亚的独立和南非的撤退；
- (二) 对理事会工作方案的监督。

18. 理事会自从向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提送报告以来一共举行了十五次会议。

19. 本报告书是理事会提送大会的第十次报告， 所叙述的期间从一九七四年十月十二日起至一九七五年九月十二日止。

附件二

一九七五年三月十三日

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就纳米比亚奥万博兰地区

一九七五年一月的选举中使用胁迫手段的情形所发表的声明

1. 国际法学家委员会最近收到详细的报告，指出当局在纳米比亚如何使用胁迫的手段，强迫奥万博人在一月间的选举中投票，以打击非洲解放运动领袖所发起的抵制行动。

2. 官方消息来源声称，有百分之五十五的选民投票选举了三十七位奥万博兰立法会议的议员（其余的四十二名由政府提名）。在前次一九七三年的选举，抵制行动取得了完全的胜利，只有百分之二点五的合格选民参加了投票。南非当局及其傀儡领袖欢呼最近这次选举的结果是一“大胜利”，并且宣称，这表示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已经失去它对奥万博人的控制，及人民现在已经接受南非政府的“班图斯坦”政策。对选举的情况进行更详细的研究所得的结果，并不能支持这种说法。

3. 第一，当局为了选举，增派了大量的保安部队和官员到奥万博兰。许多装甲车和步兵部队进驻奥万博兰，当局又从纳米比亚的其他地区和南非调遣白人，包括一些额外的医院工作人员到该地区，扩充白人工作人员的人数。一百一十六个投票所由直升机、保安警察、奥万博兰部落警察，甚至由陆军监督。无线电广播和其他宣传机器一再保证没有人会受到威胁，每一个人都应该去投票。来自赞比亚的无线电广播，鼓吹采取西南非民组的抵制行动，受到比平常更严重的干扰。

4. 尽管使用了这些伎俩，在一月十三日至十七日投票的最初两天看来，抵制行动是成功的。第一天只有 2,000 人到奥万博兰的一百一十六个投票所去投票。在温德和克和邻近的矿区，只有 30 个奥万博合约工人投了票。照下列合约工人在所谓“警察管理区”（即部落地区以外）的投票数字看来，第二天投票的人仍然很少：奥斯(2)，贝塔尼(2)，卢得立次(1)，基特曼斯胡普(1)，奥兰治蒙(0)，沃尔维斯湾(28)和楚梅布(14)。据说在奥万博兰又有 1 万人已经投了票。第一天的结果出来以后当局就开始

采取有计划的胁迫手段。以下是采用的一些威胁手段：

(a) 在每一个投票人的身分证背面加上特别的“选举印记”。

(b) 投票既不秘密也不自由。投票所的管理员“劝告”人民如何投票，而且常常替他们填写选票。总而言之，由于人民用抵制的方式反抗，当局的主要目标就是确保人民去投票所，并把他们的选票登记入簿。

(c) 劳工征募局声明不征募没有投票的奥万博人到南部工作。他们对奥万博人说：“投票才有工作，否则就挨饿”。这使上万的人民没有别的办法。举例说在奥卢诺，三千个想被征募到南方去工作的人听到了这个威胁，就赶到部落办事处去投票。

(d) 通行证办事处的官员宣布不发通行证给想到中部或南部访问（包括渡假、采购、探亲、参加葬礼等）或想在访问奥万博兰后回到南方的人，除非他们投了票。

(e) 担任政府公职而拒绝投票或支持抵制选举的人都被解雇或强迫辞职，或受到丧失医药服务及其他福利的威胁。

(f) 接受政府抚恤金的老人、盲人、残废和智力迟钝的人被通知说，如果不投票就收不到抚恤金。他们因此把身分证背面的选举印记称作“抚恤金记号”。

(g) 乌克瓦隆迪地区以实施公开笞刑和其他野蛮刑罚声名狼藉的若西亚·塔波皮酋长，在当地巡视，威胁人民投票，否则就不准他们种植玉米和谷物，而这些正是当地人民赖以生存的农作物。

(h) 持有步枪、警棍和部落剑的乌克瓦隆迪部落警察把人民从家里和工地逼迫到投票所去投票。

(i) 乌克瓦亚纳区的各族长威胁手下的小族长说，如果他们管区的人民没有投票就撤他们的职。

(j) 象班图投资公司这一类的雇主告诉它们的职员要投票，否则就开除。有几次还确实执行了这个威胁。

(k) 选举前，公共集会和其他政治活动都根据第 R. 17 号紧急公告而被禁止。西南非民组在奥万博兰抗拒这项禁令，开始散发传单，号召人民抵制选举。一月五日，他们试图在奥卢诺举行一次集会，但被部落警察用暴力驱散。

5. 奥万博人总数三十五万。据当局的报道，已经登记了的十二万投票人中有百分之五十五投了票。即使象当局所说有六万六千人投了票，这仍不能代表选民的百分之五十五，因为在选举期间又登记了许多人以便他们能够投票。而且，还有许多重复选票和冒名投票的情事。照胁迫的程度来看，居然还有这么多奥万博人没有投票，很值得注意。在警察区的合约工人没有受到同样的压力，对选举的抵制就十分成功，这也很有意义。在四万名奥万博合约工人中，只有百分之四投了票。

6. 在纳米比亚的非洲人当中，谁也不把这次选举当回事。有一位非洲人就说：“这次选举不能说是公平和自由的选举，因为它完全是假的”。

附件三

南非国会一九七四年届会第二期会议
和一九七五年届会第一期会议期间
声称适用于纳米比亚的南非法律

一九七四年末期和一九七五年初期声称适用于纳米比亚的早期南非法规

<u>法规</u>	<u>号数</u>	<u>提及纳米比亚的各节</u>
信托资金保护法	一九三四年第三十四号	第八节 A [辅以一九七五年第五十七号法律第七节 ^④ ^⑤]
铁路和港口人员养恤金修正法	一九四一年第二十六号	第八节 A ^④ ^⑤ [辅以一九七四年第四十五号法律第九节]
金融法	一九四三年第三十七号	第四节 ^⑤ [被一九七四年第七十号法律第七节(1)代替]
公务员服务法	一九七五年第五十四号	第一节 [规定“政府”的定义包括“该领土的行政机构”；经一九七四年第六十六号法律，第五十一节修正]
销售法	一九六八年第五十九号	第一节 [规定“自治领土”的定义包括“按照一九六八年的西南非洲土著民族发展自治法第十七节 A，已宣布为自治地区的地区……”；经一九七五年第三十八号法律第一节(b)修正]
南非圣经会法	一九七〇年第十五号	第一节 [经一九七五年第五十七号法律第三十二节修正] 和第二十三节 A [辅以一九七五年第五十七号法律第三十三节] ^④ ^⑤

④ 本节使本法律适用于纳米比亚。

⑤ 本节亦适用于东卡普里维地区。

B. 一九七四年末期和一九七五年初期声称适用于纳米比亚的新的南非法规

<u>法规</u>	<u>号数</u>	<u>提及纳米比亚的各节</u>
养恤金法律修正法	一九七四年第 十五号	第二节 ^⑥ 〔包括按照本节规定所颁布的条 例〕
出版法	一九七四年第 四十二号	第四十六节 ^{②⑥}
铁路和港口非白人 养恤金法	一九七四年第 四十三号	第十八节 ^{②⑥}
铁路和港务法修正 法	一九七四年第 四十四号	第十四节 ^{②⑥} 〔有某些例外〕
药物管理法	一九七四年第 五十三号	第一节(十三)和第五十一节 ^{②⑥} 〔有某些 例外〕
医科、牙科和辅助 保健服务专业人 员法	一九七四年第 五十六号	第一节(二十八)和第六十五节 ^{②⑥}
邮局服务法	一九七四年第 六十六号	第一节(十三)和(十五) ^②
酒类和酒精管制修 正法	一九七四年第 七十四号	第五十七节(1)〔授权国家总统对纳米比亚 适用本法或按本法颁布的条例的任何或全 部规定〕
所得税法	一九七四年第 八十五号	第七十一节 ^②

税收法修正法	一九七四年第 八十八号	第二十七节 ^⑥
堕胎和绝育法	一九七五年第 二号	第十一节 ^{④⑤}
西南非洲钻石工业 保护修正法	一九七五年第 三号	本法全部适用于纳米比亚
法官报酬和养恤金 法	一九七五年第 十四号	第二十一节(1) ^④
国会和省级医疗援 助计划法	一九七五年第 二十八号	第一节(b), (c)和(d)〔规定本法条款适用于 西南非洲行政长官、西南非洲议会议员和 西南非洲执行委员会委员〕
刑事诉讼修正法	一九七五年第 三十三号	第六至十一节〔特别修正一九六三年, 刑 事诉讼法令第三十四号。因为该法没有提 及东卡普里维地区, 所以根据一九六八年 的宪法, 这些改变大概对该地区并不生效〕
法律协会法	一九七五年第 四十一号	第二十三节 ^{④⑤} 〔包括所有的修正案〕
铁路和港务修正法	一九七五年第四 四十六号	第二十节 ^{④⑤} 〔除第十七至十九节外〕
会计师和审计员修 正法	一九七五年第 五十三号	第十七节 ^④
法定利率法	一九七五年第 五十五号	第四节 ^{④⑤}
一般法律修正法	一九七五年第 五十七号	第一节〔影响到雷霍博思地区〕

附件四

各国政府关于旅行及身份证件问题的答复

1. 秘书长于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二日和一九七〇年十二月二十日向各会员国致送照会，要求它们承认和接受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发给居住在外国的纳米比亚人的旅行及身份证件为有效证件，截至一九七五年九月十二日为止，已收到各国响应秘书长照会的肯定的答复共八十八件。

2. 在这个数目中，有五十一个国家同意以不违反其政府的正常签证规定为限接受理事会所发旅行及身份证件为有效证件：

澳大利亚	印度尼西亚	菲律宾
奥地利	伊拉克	波兰
贝宁	象牙海岸	罗马尼亚
巴西	肯尼亚	沙特阿拉伯
保加利亚	科威特	塞内加尔
缅甸	老挝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柬埔寨	利比里亚	多哥
乍得	阿拉伯利比亚共和国	突尼斯
智利	马来西亚	乌干达
中国	马尔代夫	乌克兰苏维埃社会主义共 和国
多米尼加共和国	毛里求斯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
萨尔瓦多	墨西哥	喀麦隆联合共和国
埃塞俄比亚	蒙古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德意志民主共和国	新西兰	上沃尔特
圭亚那	尼日尔	委内瑞拉
匈牙利	尼日利亚	南斯拉夫
印度	巴基斯坦	赞比亚

3. 下列三十七个政府同意以不违反其政府的正常签证规定为限，接受理事会所发的旅行及身份证件为有效证件，但是这种证件必须给予持证人以返回另一国的权利：

阿富汗	爱尔兰	新加坡
比利时	以色列	索马里
加拿大	意大利	西班牙
哥伦比亚	牙买加	瑞典
古巴	日本	瑞士
塞浦路斯	黎巴嫩	泰国
捷克斯洛伐克	卢森堡	特立尼达和多巴哥
民主也门	马达加斯加	土耳其
丹麦	瑙鲁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埃及	荷兰	美利坚合众国
芬兰	挪威	扎伊尔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卢旺达	
冰岛	塞拉利昂	

4. 此外，并有埃塞俄比亚、肯尼亚、尼日利亚、乌干达、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扎伊尔和赞比亚等国政府与理事会缔结正式协定，给予特定类别的纳米比亚人返回这些国家的权利。

附件五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亚洲特派团的报告*

目 录

	<u>段 次</u>
导 言	1 - 4
一、访问印度	5 - 19
二、访问印度尼西亚	20 - 27
三、访问日本	28 - 65

* 前曾编号 A/AC.131/L.27 印发。

导 言

1.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依照它的工作计划，并根据大会一九六七年五月十九日第2248(S-V)号决议和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以后各次决议所载的任务规定，在一九七五年四月一日第二一七次会议上依照第一常设委员会的建议，决定接受印度、印度尼西亚和日本三国政府向它提出的邀请，派遣一个特派团前往新德里、雅加达和东京，同这三国政府官员进行协商。

2. 亚洲特派团由下列成员组成：

鲁皮亚·班达先生（赞比亚），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主席（团长）

圣地亚哥·丰塞卡·马丁内斯先生（哥伦比亚）

巴迪拉雅先生（印度）

穆罕默德·西迪克先生（印度尼西亚）

彼得·弗拉斯齐努先生（罗马尼亚）

塞米赫·贝伦先生（土耳其）

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代表西奥本·古里拉布先生以观察员身份，随团访问。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肖恩·麦克布赖德先生出席了东京的会议。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秘书哈姆丹·本·埃萨先生担任特派团的主任秘书。

3. 特派团于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九日至五月四日访问了印度，于五月五日至十日访问了印度尼西亚，五月十一日至十五日访问了日本。

4. 特派团正式表示感激它在印度、印度尼西亚和日本所受到的热烈欢迎以及三国首都为特派团安排行程的方式。所以，特派团在新德里、雅加达和东京都有机会和政府官员、立法机关的代表、主要的经济学家、外交人员和学生交换意见。特派团特别感谢印度尼西亚总统、印度副总统和日本首相的接见。

一、访问印度

5. 特派团在访问新德里期间，曾由印度副总统贾蒂先生接见，并同以副外交部长比平帕尔·达斯先生为团长的印度政府代表团举行会谈。特派团也同政策规划委员会主席帕萨蒂先生会谈，并同印度国会党的国会议员，包括该党总裁博鲁什先生，进行讨论。

6. 特派团在新德里期间，有机会于五月三日在阿尔及利亚大使馆举行的会议上，同非洲各国派驻印度的使团交换意见，并在印度非洲中心同非洲学生会面，还在会场放映联合国的影片《被出卖了的纳米比亚》。特派团也举行一次记者招待会，印度新闻记者和外国新闻记者都来参加，此外，特派团主席还参加了一个电视节目，并接受全印无线电台的访问。

A. 与印度代表团会谈

7. 四月三十日同印度代表团进行会谈时，副外交部长达斯先生说，印度自从圣雄甘地时代第一次反抗南非种族歧视时起，就密切关注非洲南部的人民和纳米比亚的独立。他表示真诚感谢联合国采取的大胆步骤，分别在一九六六年终止南非对纳米比亚的委任统治，并在一九六七年设立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他宣称应该把南非从联合国驱逐出去，因为它拒绝遵守联合国的决定。他还称赞大会上届会议的主席阻止了南非代表参加会议的工作。

8. 副部长说非洲南部有许多发展，这些发展无疑对津巴布韦和纳米比亚将有影响，并表示希望纳米比亚早日独立。

9. 特派团团长向副部长转达理事会成员的谢意，感谢印度政府恳切的邀请及对纳米比亚事业的支持。他说印度为支持纳米比亚事业而表现的决心，同印度自己为争取独立和巩固独立而表现的决心始终是一样的。

10. 特派团团长接着又说，特派团的目的是和印度政府人员进行协商，讨论

如何迫使南非非法占领政权撤出纳米比亚，使纳米比亚获得独立。特派团希望讨论印度政府可能提请或建议安全理事会采取的任何新的行动。特派团也希望就援助纳米比亚人民以及传播有关纳米比亚的情报的问题，交流意见。

11. 关于给予纳米比亚人援助的问题，特派团团长说，一九七四年已经作出决定，^②要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其工作包括训练纳米比亚人，培养他们在独立时承担国家的行政工作。这个研究所事实上是一个大规模的计划，预料其中一些部门不久将开始实施。除了给研究所财政捐助外，还需要提供其他各种援助，例如普遍需要讲师、奖学金、训练方案和设备。

12. 关于传播情报的问题，团长说，为了使理事会实现其目的，很重要的一点是尽可能让许多国家的大众了解纳米比亚问题，包括这个问题的起源及理事会为谋求解决而采取的步骤。有一个例子可以说明如何传播这种情报，就是发行纪念纳米比亚的特殊邮票。他又说，如果每年在八月二十六日举行仪式来纪念纳米比亚日，对纳米比亚也是有利的。

13. 接着，特派团团长向印度代表团说明一九七五年四月在达累斯萨拉姆举行的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部长理事会第九届特别会议所作的决定。非统组织已经决定设立一个纳米比亚问题特别委员会，由非统组织秘书长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中的非洲成员组成。非统组织在同届会议上决定，与南非的任何接触应该纯粹以通过纳米比亚人民的合法代表——西南非民组——把权力移交给纳米比亚人民为基本条件。

②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九届会议，补编第24A号》(A/9624/Add. 1)，第73段。

14. 在随后的讨论中，印度政府官员告诉特派团说，印度以衣物和教科书直接援助西南非民组。印度又对下列组织提供捐助：非统组织设立的援助反殖民主义和反种族隔离斗争基金、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联合国南非信托基金、国际保卫和援助种族隔离受害者基金会、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和联合国种族隔离问题股的预算等。

15. 印度代表团又告诉特派团说，管理一个新国家各方面所需的很多训练设备，印度都差不多全具备了，例如卫生、教育、工程、商业、消费品生产等。此外，外交部办理了一个同发展中国家进行技术合作的方案。在该方案下，印度愿意训练多至150名的纳米比亚人。

16. 关于援助纳米比亚研究所的问题，印度代表团说印度可以提供讲师和专家，并表示希望收到该研究所要填补的员额的工作说明书。印度可以向研究所提供仪器，并愿意在卢萨卡替纳米比亚进行一个可行性研究。此外，印度政府预备在印度提供行政训练。

17. 特派团主席代表特派团感谢印度政府所作的提议。西南非民组的代表在表达谢意时说他会把这个提议转告西南非民组总部。

B. 其它会谈和活动

18. 在同印度国会议员、非洲国家驻印度使节首脑和非洲学生的会谈期间以及在记者招待会和访问过程中，特派团团员解释了纳米比亚的形势，指出它的特点是南非的继续非法占领，并且提供了有关理事会活动的资料以及纳米比亚人民斗争情形的资料。特派团特别提供了有关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⑤的资料和有关纳

⑤ 《同上》，第84段。该法令定本已在《纳米比亚官方公报第一号》中发布。

米比亚研究所的资料。特派团的主席又提到有某些国家继续对南非加以援助并保持在纳米比亚的领事代表。他特别提到法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葡萄牙和英国仍然与南非保持不同程度的领事关系。

C. 联合公报

19. 五月四日，印度政府和特派团发表了一个联合公报。公报在列举了特派团团员名单和与特派团会谈的印度政府官员名单后继续说：

“ . . .
“理事会的特派团和印度政府重申他们的信念：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及种族隔离政策 是对基本人权的悍然违犯。印度政府向理事会特派团重申它一向反对在非洲的种族主义和殖民主义政策，并且将继续支持仍在殖民统治下各领土内的民族解放运动。印度政府欢迎解放运动在非洲某些部分所取得的重大成功，并希望这些发展将加速其它地区殖民统治和种族歧视必不可免的末日的到来。

“特派团和印度政府强调，南非种族主义政府违反联合国宪章，违反联合国决议以及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①继续非法占领纳米比亚及压制其人民基本权利的行径，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印度政府重申结束南非对纳米比亚的非法占领是无比重要的。印度政府又重申它充分支持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作为寻求解决面对国际社会的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基础，并且在这方面作为寻求解决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所展开的工作的基础。

“特派团和印度政府讨论了为实施安全理事会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的

① 《南非不顾安全理事会第276(1970)号决议，继续留驻纳米比亚(西南非洲)对于各国的法律后果。咨询意见，一九七一年国际法院报告》，第16页。

第366(1974)号决议所作的努力;除其他事项外,该决议要求南非郑重宣告承认纳米比亚作为一个国家的领土完整和统一。印度政府重申它充分支持联合国遵照决议所采取的任何积极和具体措施,以达到撤退非法行政机构和移交权力给纳米比亚人民的目的。

“印度政府又重申它充分同情和支持纳米比亚人民在其唯一的代表西南非民组的领导下为争取自由与独立所进行的合法斗争。

“印度政府向理事会的特派团保证,它将不断地及积极地支持理事会的一切活动。

“特派团对印度政府通过西南非民组、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非统组织的援助反殖民主义和反种族隔离斗争基金不断地给予纳米比亚人民以经济上和物质上的支持,表示深切的赞赏。特派团团员同印度政府高级官员举行了讨论,考虑如何进一步加强他们在这些方面的合作,尤其是促进纳米比亚独立后的重建问题。

“印度政府同意立即提供训练150名纳米比亚人的设备,并派遣专家、教授和讲师任教于即将在卢萨卡为纳米比亚人民设立的纳米比亚研究所。印度政府又将向研究所供应一切可动用的仪器。双方进一步同意就可能需用的额外设备和供应问题保持密切接触。

“特派团对印度政府传播有关纳米比亚人民独立斗争及理事会活动的消息所作出的努力表示赞赏。印度政府向特派团保证它在这方面,特别是包括在纪念八月二十六日的纳米比亚日一事上的持续合作。

“理事会特派团感谢印度政府及人民给予特派团的热烈欢迎以及为特派团所安排的访问节目和讨论,并且对印度政府对非殖民化问题、尤其是纳米比亚问题所采取的坚决一贯立场表示感激。”

二、访问印度尼西亚

20. 特派团于五月五日抵达雅加达，向印度尼西亚总统苏哈托将军作了礼貌上的访问。外交部长亚当·马利克先生，新闻部长马舒里先生，武装部队副司令苏罗诺将军都分别接见了特派团。特派团同外交部官员进行了讨论并会见了议会国防和外交关系委员会的代表。特派团主席召开了一次记者招待会，并在印度尼西亚电视节目上接受访问。

A. 与印度尼西亚总统和政府官员的会谈

21. 五月五日，苏哈托将军接见了特派团成员。欢迎他们后，他重申印度尼西亚支持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和纳米比亚人民的独立斗争。他说印度尼西亚宪法的序言中已载有支持非殖民化的原则。苏哈托将军回顾印度尼西亚的独立斗争和民族主义运动为维护印度尼西亚人民的统一所作的光荣努力。他强调纳米比亚人必须随时随刻团结一致。在答复中，特派团团长对总统邀请特派团访问印度尼西亚，并与特派团会谈，表示感谢。团长和古里拉布先生（西南非民组）说明特派团到印度尼西亚来的目的，并提到纳米比亚的独立斗争和其人民的解放斗争。

22. 五月六日，特派团与印度尼西亚的外交部长亚当·马利克先生会谈。马利克先生声明“作为一个经过长时期艰苦斗争而达到独立的国家，印度尼西亚对世界任何地方任何国家的独立斗争都誓必支持，它对纳米比亚人民争取独立的支持是决不会动摇的。”

23. 同新闻部长马舒里先生会谈时讨论了下列事项：如何传播有关纳米比亚，理事会的工作和纳米比亚人民的斗争的新闻。部长请特派团注意，自它抵达雅加达以来，报章上大幅登载它的消息，并向特派团保证，在纳米比亚日那天将广播特

别节目。 参加会谈的武装部队副司令苏罗诺将军也表示支持纳米比亚的事业。

B. 与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会谈

24. 五月六日，特派团同印度尼西亚外交部以国际组织司司长伊姆拉德·伊德里斯先生为首的一批官员会谈。 在会谈期间，特派团团长说，特派团的目的是同印度尼西亚政府就如何使南非遵守联合国有关纳米比亚的决议的方法交换意见。特派团也希望讨论：纳米比亚研究所的组织，援助纳米比亚人民，纪念纳米比亚日和那一天在印度尼西亚传播新闻等问题。 他也提到仍在纳米比亚维持领事级代表的国家，并请印度尼西亚政府协助说服那些国家撤出这种代表。

25. 印度尼西亚代表团重申它的政府为反对一切形式的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和种族隔离而斗争的决心。 它向特派团保证，印度尼西亚政府将继续利用任何国际论坛或友好国家的斡旋，向南非施加外交和经济压力以达到使它撤出纳米比亚的目的。 就传播有关纳米比亚的新闻来说，印度尼西亚代表团保证，将继续努力使人民对纳米比亚问题有更多的认识并对纪念纳米比亚日提供便利。

C. 其他会谈和活动

26. 与印度尼西亚议会国防和外交关系委员会的会谈中，以及在记者招待会和访问过程中，特派团团长和西南非民组代表都讲到纳米比亚的情势，特别是纳米比亚人民的反抗，并详述理事会为援助纳米比亚人民和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而进行的若干计划。 国防和外交关系委员会的成员，表示支持理事会的工作和纳米比亚人民通过西南非民组对南非非法占领他们的国家所进行的斗争。

D. 联合公报

27. 五月十日访问结束时，印度尼西亚政府和特派团发表了一个联合公报。公报首先开列特派团成员的名单和同特派团会谈的印度尼西亚政府官员的名单，然后说：“……

“印度尼西亚共和国政府重申它同一切形式的殖民主义，种族主义和种族隔离斗争的决心。它并向特派团重申它将继续支持仍在殖民统治下各领土的民族解放运动。印度尼西亚政府欢迎最近非洲各民族解放运动所达成的胜利并表示希望这些发展将在其他地区加速终止殖民统治和种族歧视。

“印度尼西亚政府强调，南非种族主义政府继续占领纳米比亚和压制其人民的基本权利，是违反联合国宪章，大会和安全理事会的决定和决议，以及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的，也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印度尼西亚政府将继续利用任何国际论坛或友好国家的斡旋，对南非施加外交和经济压力，迫使它终止非法占领纳米比亚。

“印度尼西亚政府也重申它继续全力支持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作为寻求解决一般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方法的基础；全力支持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所作的工作，以及西南非民组进行的解放斗争的目的。

“印度尼西亚政府重申其全力支持联合国依照安全理事会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第366(1974)号决议所采取的任何积极措施，以达到撤出非法的殖民与种族主义行政机构并将权力移交给纳米比亚人民的目的。

“在增加人民对纳米比亚问题的认识方面，印度尼西亚政府保证继续传播有关纳米比亚独立斗争的新闻，特别在八月二十六日对纪念纳米比亚日提供便利。

“特派团同议会国防和外交关系委员会成员的讨论结束时，委员会主席向特派团保证其对理事会一切活动的坚定支持。

“对于印度尼西亚政府通过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给予纳米比亚人民持续的支持，特派团表示深切的赞赏。

“特派团感谢印度尼西亚政府给予它的热烈欢迎，并对印度尼西亚政府对一般非殖民化问题，特别是纳米比亚问题的一贯政策，表示感激。”

三、访问日本

28. 特派团于五月十一日到达东京，并与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会合。它受到三木武夫首相的接见，并与外务大臣宫泽喜一进行了长时间的会谈。它也与通产大臣河本敏夫和议会副议长秋田大助会见过。特派团在外务省与日本对纳米比亚问题有兴趣的几个省的代表交换了意见，并会见了经团连（经济团体联合会）的日非合作委员会、日本非洲协会和日本联合国协会的代表。特派团并访问了东京国际中心。

29. 特派团在五月十五日参加了一个电视节目，并召开了一次由日本和外国记者参加的记者招待会。在东京停留期间，特派团团长会见了三菱公司的代表。

A. 与日本政府官员会谈

30. 五月十三日，三木首相接见了特派团团长、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西南非民组的代表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秘书。

31. 首相对特派团表示欢迎，并对理事会致力于纳米比亚的独立的情形表示赞赏。他说日本极希望纳米比亚尽早实现独立，极希望南非终止对纳米比亚的非法占领。三木先生向纳米比亚专员祝贺他荣获诺贝尔和平奖金，并请西南非民组的代表转达他对纳米比亚人民的诚恳致意。

32. 特派团团长对日本在纳米比亚问题上给予联合国的支持表示感谢，也感激日本政府的帮助，包括它向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提供的捐款。他说特派团来到日本，是要与日本官员商讨支持纳米比亚的最好方式。商讨主要是关于两个主题，就是纳米比亚研究所和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就这个法令作了简短的说明，并将副本送给首相一份。

33. 特派团在五月十二日与外务大臣官泽先生作了长时间的会谈。特派团团长在表示感谢日本对于理事会工作的支持以后，说明特派团希望讨论一下日本在遵守联合国某些决议上的一些问题。

34. 团长提到有些日本公司已经签约从纳米比亚进口铀，他说这种行动违反了联合国的决议。他也提到关于日本参加南非铀发展的新闻报道。他说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大体上规定，凡是由南非政府或其机构授权的对于纳米比亚资源的开采都是无效的，非经理事会批准，不得把自然资源运往纳米比亚境外。他进一步说明理事会有权扣押任何船货，并为纳米比亚人民的利益加以保管。

35.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说这个法令的定本已经连同同一个说明书分发给联合国各会员国，要它们采取适当行动。他并且说日本政府不久就会接到该法令的定本，所有在纳米比亚有营业关系的公司不久就会接到关于该法令的通知，以便让它们知道法令的内容。

36. 专员并说外国公司从纳米比亚进口的物资违反了该法令的规定，可以视为偷窃物资。

37. 接着他提到成立纳米比亚研究所的事，他说研究所在五年之内将需要一千万美元，以便训练行政人员在独立之后接管政府。

38. 西南非民组的代表提到从纳米比亚进口的铀，他说那些公司仅凭它们的这种作业，就加强了南非在纳米比亚的非法政权。

39. 外务大臣回答时说，他一直关心南部非洲的问题，而自从他会见过赞比

亚共和国外交部长，并根据非洲一些地区改善了的新形势和他就这些问题作了详尽讨论以后，他的关切更大大增加。

40. 外务大臣接下去说，他的政府极其重视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目的和作用。他的政府的政策，就象经常声明和始终实行的，是与联合国在所有它的活动上合作，特别是通过和平方式谋求消除种族主义和殖民主义的那些活动。他说日本将继续尽量与理事会合作。

41. 外务大臣接着说，日本对纳米比亚的现况深表遗憾和愤怒，并深切希望纳米比亚人民的愿望能有效地、和平地获得实现。日本将忠实地遵守联合国对南罗得西亚行使制裁和谴责南非的种族隔离政策和所有其他形式的种族歧视的决定；日本会尽力支持非洲非自治领土人民尽快获得独立的愿望。

42. 外务大臣提到他的政府在三月二十一日国际消除种族歧视日的时候所承诺给联合国关于南部非洲的三个基金一共十五万美元的自愿捐款。最后，他表示很高兴有机会和特派团有成果地交换意见。

43. 特派团于五月十二日拜访了通产大臣河本敏夫先生。特派团团长告诉大臣该团在日本停留期间，计划商谈日本公司介入纳米比亚所引起的问题，日本在纳米比亚研究所方面增加对纳米比亚的援助的可能性，以及在日本全国传布关于纳米比亚的情报等。他解释了理事会计划如何处理关于纳米比亚的问题，并提到联合国会员国遵守联合国决议和决定的义务。

44.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告诉大臣，关于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法令（见上文第34段）已经递交联合国各会员国，要它们采取适当行动，日本政府不久就会接到这一通知。他送给大臣一份法令，大臣说他一定会把该法令的内容散发所有有关各方。

B · 会见日本议会副议长

45· 特派团于五月十四日向议会副议长秋田大助作了礼貌拜访。副议长说他很荣幸能代表议长接见特派团，议长不巧有事到别处去了。他表示希望纳米比亚能及早独立，并说他很高兴告诉大家议会的大多数人支持纳米比亚的正义事业。

46· 特派团团长对于有机会会见副议长表示感谢，他说特派团的任务是商讨三个主要领域里的事，即在定于五月底召开的安全理事会上日本全力支持采取坚决行动迫使南非放弃它对于纳米比亚的控制；日本对纳米比亚研究所作大量的财政捐助，以及完全接受并履行关于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法令。

47· 团长说，特派团在日本停留期间已经发觉到，除了法令的问题以外，在所有商讨过的事项上都大体上得到协议。他表示希望日本能遵守该法令的规定。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也就法令问题说了话，他说接受该法令应该被当作是一个人道主义的行为。

48· 副议长说，他完全了解所提出的各点以及理事会的目标和所取的方向。他指出自从日本在凡尔赛开始出现于国际上，日本政府就已经表示国际上不应该有任何种族歧视。日本从这个观点出发完全同情纳米比亚人民。关于法令，他说议会大多数成员了解它的目的。副议长结束的时候说，纳米比亚问题在日本还没有得到充分传布，有关该问题如果能散发更多情报，会增进日本人民的了解。

C · 会见日本各省代表

49· 特派团在五月十三日有机会与一个由下列各省主管和代表组成的代表团交换意见：外务省、运输省、通产省、农林省和大藏省，以及主管科学和技术的机构的代表。

50. 特派团团长对于给特派团机会，来会见直接参与日本行政的人以及主管决策的人表示感谢，并说纳米比亚的正义事业应该尽量地广为传布。他提到即将召开的安全理事会，并且说理事会指望日本在这次会议上支持纳米比亚。他也表示希望在场的人会设法说服日本的商业公司支持联合国关于纳米比亚的决议。他告诉参加会谈的人，日本公司在纳米比亚作的任何商业活动都不会使纳米比亚人受惠。团长也请在场的人注意到关于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法令（见上文第32段），这个法令禁止进口来自纳米比亚的物资。他也提到纳米比亚研究所，并表示希望日本会考虑增加对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的财政捐助。

51.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说纳米比亚是联合国直接控制的唯一领土，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有权为保护它而立法和颁布规条。纳米比亚的自然资源正被外国公司利用当地的廉价劳工加以开采。纳米比亚境内的薪水非常低，而且尽管纳米比亚是南部非洲最富有的国家，其生活水平却一直非常低。专员说法令在即将召开的安全理事会之后不久就会生效。法令的定本已经发给所有政府，副本也会发给与南非交易的各商业机构。他说日本应该劝告它的公司与南非断绝关于纳米比亚的交易关系。他接着说，按照国际法，接受来自纳米比亚的进口物资的国家和商业机构可以被控以违反该法令的罪名。

52. 在随后的讨论中，日本代表团声明日本在纳米比亚问题上的立场是很明确的。日本支持联合国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决议，认为南非对纳米比亚的占领是非法的。日本也向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提供过捐助，并将考虑向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捐助。但是，关于法令问题，日本政府在设法制定国内法令和规定来限制日本商业机构的活动上，却遭遇到一些困难。代表团说这些困难的产生，特别是由于法律顾问们对于法令的强制性表示怀疑。特派团团长和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解释说：(a) 联合国已经授给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全权，来代表纳米比亚人民保护纳米比亚的自然资源；(b) 南非政府关于纳米比亚资源所颁发的开矿和出口许可证是由一个非法政权核准的，因此是无效的；及(c) 纳米比亚的自然财富属于纳米

比亚人民，而不属于南非政府建立的非法行政机构，也不属于南非或由一个非法当局授权剥夺纳米比亚自然财产的任何商业机构。在这种情形之下，理事会就有权为纳米比亚人民把这些财产扣押和保管。这些财产可以作为由纳米比亚人民非法攫取的偷窃财产而追缴。

D. 与日本非政府组织代表的会谈

53. 特派团于五月十二日与经团联（经济团体联合会）的日非合作委员会，日本非洲协会和日本联合国协会的代表举行了会谈。

54. 经团联的日非合作委员会主席，河野文彦先生表示欢迎特派团，并说这次会谈是代表日本对日非经济合作有兴趣的各大公司的组织发起的。他表示希望能得知非洲，特别是南部非洲的新发展。

55. 特派团团长就南部非洲情势作了简短的说明，指出那里的情势已有改变，甚至在南非引起了忧虑。他说，如果每个人都遵守联合国有关纳米比亚的各项决定，这个问题不久就可以解决。他代表理事会表示关切日本商号进口铀和其他纳米比亚产品以及这些商号同南非的合作，并要求日本停止同南非的关于纳米比亚的商业交易。他说纳米比亚独立只是迟早问题，并表示希望一旦纳米比亚实现独立，日本会向长期以来受尽纳米比亚南非政权压迫之苦的纳米比亚人民提供更大量的援助。

56.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说因为南非不接受联合国的各项决定，所以才有必要请国际法院发表意见；国际法院在它的咨询意见里已经宣布南非继续留在那里是非法的，南非必须撤出纳米比亚。理事会根据这些决定，已经通过了关于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法令。然后，他略述了理事会按照该项法令所具有的权力以及违反该项法令会有什么后果。

57. 专员指出，一九七一年以后，日本同南非之间的贸易额激增。作为一个例子，他提到一家日本公司签订了一件合同，自一九七五年开始，十年内日本的全部铀需要量大部分都从南非进口。据报日本还可能援助南非兴建它第一批核反应堆。理事会认为，因为核能的和平使用可以一夜之间改变为战争用途，所以南非核潜力的增长是令人严重关切的问题。日本当局否认这些反应堆的兴建。

58. 西南非民组代表以纳米比亚人民的代表的身分叙述了他们为恢复人权自由

正义和国家主权而战斗的历史，并且说纳米比亚人民因莫桑比克和安哥拉的胜利受到了鼓励和启发。

59. 在讨论时，经团联的日非合作委员会主席，河野先生说，虽然他了解纳米比亚问题，可是，另找日本缺乏的自然资源的新供应来源需要时间。他解释说日本所需的自然资源百分之九十九以上都靠进口。

60. 视察团认为日本蒙受的牺牲绝对比不上被剥夺了基本人权的纳米比亚人民的牺牲。

E. 访问东京国际中心和其他活动

61. 五月十四日特派团访问了东京国际中心。中心主任，上原安一先生解释说，该中心是一九六四年按照日本政府的一项技术合作方案成立的，以便向发展中国家的公民提供训练设备。训练时间自两星期以至两年，长短不一，所有课程都在该中心里教授。

62.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问及是否可以接纳大约十名纳米比亚人在该中心受训。他得到的答复是，可通过美京华盛顿的日本大使馆提出申请书。

63. 特派团于五月十五日举行了一个记者招待会，有许多日本和外国的记者参加。在该记者招待会上，向特派团团长提出的问题主要是有关上述那项法令和日本商号遵守其中规定的情况。

64. 同日，特派团团员参加了一项观众极多的现场电视节目，“第一〇二演播室”。特派团得知那个节目通常大约都有1000万观众，对理事会来说，当可收到广大的宣传效果。

F. 特派团发布的公报

65. 特派团在结束它对东京的访问时，发表了一件新闻公报。开列了特派团成员名单并且提到接待特派团的日本官员和同特派团讨论问题的人士之后，公报

接着说：“ . . .

“ 特派团曾有机会同日本政府成员和其他官员讨论纳米比亚的局势和联合国为了试图使南非撤出纳米比亚而采取的行动，并曾请日本在将于一九七五年五月底举行的安全理事会会议上全力支持采取坚决行动，以迫使南非放弃对纳米比亚的控制。 它还解释了不久即将在卢萨卡创办的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宗旨和组织，并请日本作大量的财政捐助。 特派团还讨论了某些从南非进口纳米比亚产品的公司的活动，并要求日本完全接受并履行理事会通过，并经联合国大会批准的关于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法令。

“ 日本代表说，他们极为重视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宗旨和职务。他们重申日本同联合国在其一切活动，特别是旨在以和平手段消除种族主义和殖民主义的活动上进行合作的基本外交政策原则，并宣称日本一定继续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进行合作。 他们说，他们对纳米比亚的现况深表遗憾和愤怒，并表示希望纳米比亚人民的愿望将能有效地、和平地获得实现。 他们向特派团保证，日本一定会忠实地遵守日本同意的各项联合国决定。 他们还宣称日本政府极希望纳米比亚尽早实现独立，极希望南非终止对纳米比亚的非法占领。 日本政府官员表示对提议的纳米比亚研究所极有兴趣，并表示注意到理事会关于对该研究所作财政捐助的要求。 日本政府向理事会保证，它一定会促使同南非进行贸易的公司注意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制订的关于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理事会特派团表示感谢日本政府对该团的邀请以及该团能有机会同日本政府代表详细讨论纳米比亚问题。 ”

附件六^{*}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访问日内瓦一些专门机构和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特派团的报告

1. 理事会于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六日的第二一八次会议上决定派遣特派团前往日内瓦同一些专门机构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讨论共同有关的问题。理事会决定由芬兰、利比里亚、墨西哥和巴基斯坦的代表组成特派团。并由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派遣一位代表陪同前往。

2. 这个特派团的成员如下：

阿尔诺·卡尔希洛先生（芬兰）（团长）

希拉里·戴维先生（利比里亚）

罗伯托·罗森茨维格——迪亚斯先生（墨西哥）

哈桑·马哈茂德先生（巴基斯坦）

纳米比亚出席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的代表阿马奇拉博士（西南非民组）。

3. 特派团成员于一九七五年五月五日在纽约举行筹备会议，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也曾出席。

4. 陪同特派团前往的有理事会秘书处的佩特伦科先生和纳米比亚专员办事处的恩格尔先生。特派团于五月七日上午抵达日内瓦。

A. 同卫生组织的会议

5. 卫生组织总干事哈弗丹·马赫勒博士于五月七日在卫生组织总部接见特派

^{*} 前曾编号 A/AC.131/L.25 印发。

团，陪同接见的有卫生组织协调司司长弗拉契博士、迈克尔·萨克斯博士以及卫生组织的其他高级官员。

6. 接见时讨论了两个主要事项：

(a) 筹备卫生组织对纳米比亚保护设施和需要进行的调查，由卫生组织派遣特派团调查纳米比亚现有的公共保健设施和有关医疗问题的范围；

(b) 卫生组织可能给予设在卢萨卡的纳米比亚研究所的支助。

7. 总干事指出，卫生组织愿以一切可能的方式协助纳米比亚理事会。调查的筹备工作可在纳米比亚以外的地方或就地进行。在纳米比亚以外的地方进行较为困难，而且结果也比较不够圆满。不过，卫生组织将尽力依此方式进行。如卫生组织能就地进行调查显然较好，他希望阿马齐拉博士能以专家团一员的身分，一同进行这项调查。

8. 总干事想起前几年卫生组织的一个小组试图进入纳米比亚调查可能有的鼠疫威胁时，发生了什么事情。当时南非当局坚持卫生组织的小组应取得它的同意才能进入纳米比亚。由于这样做会产生政治上的影响，当即决定不进一步做下去。

9. 总干事认为，纳米比亚理事会应该认识到再派特派团前往纳米比亚所涉及的政治影响，并希望理事会仔细考虑这件事情，以便卫生组织可以理事会的意见为准绳。

10. 理事会特派团团长同意促请理事会注意这种情况，并向总干事保证，理事会一定会尽早把对于这件事情的看法通知总干事。

11. 特派团团长随即将纳米比亚研究所的现况，和理事会希望得到卫生组织的协助，为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短期服务的公共保健讲师和其他专家一事，通知卫生组织的官员。他也希望卫生组织能将出版物和其他教育材料，送几份给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图书馆。总干事答复说，卫生组织将尽力协助纳米比亚研究所。现已为此拨出了一些资金，并打算从外界筹集更多的资金。总干事接着宣布说，卫生

组织计划于今后几年内在卢萨卡设立一所主要的医学研究所，为全非洲各地区的医疗和保健中心服务。这一研究机构将向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更多的援助。

12. 总干事还告诉特派团说，卫生组织在一九七四年世界卫生大会时使纳米比亚的旗帜同卫生组织其他会员国的国旗一起悬挂的行动，曾经受到某些方面的批评。特派团向总干事保证，卫生组织所悬挂的旗帜并没有任何纳米比亚团体提出质问。因此，特派团认为没有任何理由可以劝使总干事不在下一届世界卫生大会照样办理。

13. 阿马齐拉博士、弗拉契博士和萨克斯博士于五月九日在卫生组织总部举行进一步的技术性会议。这次会议除了讨论了在阿马齐拉博士看来对她和她的国家特别有关的世界卫生大会议程上的有关项目外，还讨论了卫生组织行动的进一步详情。

14. 这次讨论在谅解和亲切的气氛中进行。团长和总干事一致认为，这种讨论对于双方都是极其有用的，应该直接或通过卫生组织驻联合国总部的代表定期举行这种会议。

B. 同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的讨论

15. 劳工组织副总干事贝尔蒂尔·博朗先生于五月七日接见理事会特派团，陪同会见的有主管部门关系和会议的希斯莱尔先生、高级顾问雅克斯·勒穆瓦纳先生和反歧视科的一些官员。

16. 特派团团长在首先发表谈话时提到的主要问题是关于(a) 纳米比亚派遣代表参加劳工组织工作的问题；和(b) 协助纳米比亚，特别是纳米比亚研究所的问题。

17. 劳工组织秘书处代表解释说，，劳工组织的法律顾问认为接纳纳米比亚为劳工组织成员有两个障碍，这两个障碍都是属于组织法性质的。第一，劳工组

织组织法上没有关于联系成员的规定。 纳米比亚目前是非自治领土，而不是一个独立国家；只有独立国家才能成为劳工组织的成员。 第二，他解释，劳工组织成员的代表团是由政府、劳方和资方等三方面组成的，按照纳米比亚的情况，目前似乎做不到这一点。

18. 因此，劳工组织认为唯一可能的参加方式为邀请纳米比亚理事会以观察员资格出席劳工组织的会议。

19. 在这方面，还提到：国际劳工局理事院根据其主席团员的建议，已于一九七四年六月一日在第一九三次会议上决定授权总干事邀请纳米比亚理事会参加国际劳工大会各届会议和可能讨论到有关纳米比亚理事会的问题，而理事会又表示有意参加在非洲召开或与非洲有关的劳工组织其他会议。 在这种情况下，根据国际劳工大会议事规则关于非劳工组织会员国的规定和关于劳工组织其他会议的同等规定，纳米比亚理事会将被邀请为这些会议的观察员。

20. 总干事对于大会一九七二年十二月十八日第 3031 (XXVII) 号决议第 9 段(a)的理解是：纳米比亚理事会在指派观察员参加劳工组织的会议时，得自行决定是否或如何由西南非民组的代表加入理事会派往参加劳工组织会议的观察员代表团。

21. 特派团团长感谢劳工组织代表对于劳工组织与理事会之间关系情况所作的解释。 在这方面，团长提到劳工组织已邀请纳米比亚专员参加定于六月四日开幕的国际劳工大会第六十届会议，并要求劳工组织略为说明该项邀请是否本来发给理事会的。 劳工组织证实是邀请理事会的，随即同意重新就此事致函理事会主席，明确地对理事会发出邀请（参看本附件的附录）。

22. 在编制纳米比亚劳工状况新报告方面，劳工组织有关官员指出，劳工组织不时在其关于南非劳工状况的年度报告中报导纳米比亚状况。 他希望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和纳米比亚研究所同劳工组织交换资料，因为劳工组织认为其资料来源不象所希望的那么充分。

23. 副总干事接着提到劳工组织愿意为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关于劳工公约、工会以及纳米比亚根据劳工组织公约在目前和未来所应负的国际义务等科目的短期讲师和专家。成立工会和为纳米比亚政府劳工部训练未来的官员一类的问题也可能是讲授的题目。尽管劳工组织目前财政困难，却乐于宣布愿由自己的资源筹供这项援助所需的资金。纳米比亚研究所开始办理业务时，劳工组织也将提供书刊。他还提到有可能为纳米比亚研究所的毕业生提供深造研究金，以研究管理和企业管理以及劳工行政各科为主。副总干事指出，对发展中国家的援助将是一九七七年国际劳工大会的主要议题。

24. 最后，副总干事和特派团团长一致认为这次访问极其有用。

C. 同难民专员办事处的讨论

25. 特派团由难民事务副高级专员查尔斯·梅斯先生及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其他高级官员一同接见。特派团团长对难民专员办事处为纳米比亚人民所作的工作表达了理事会的谢意。

26. 难民专员办事处的官员应团长的请求，提供了一份报告，详述那些正在提供给纳米比亚人民的物质援助。

27. 下列四个由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出资的方案是由难民专员办事处来管理的：

(a) 在赞比亚，为马赫巴难民区购置了一部兰德罗弗牌救护车，该地有250名至300名纳米比亚人与7,500名左右的安哥拉难民住在一起；

(b) 在博茨瓦纳，纳米比亚基金为建筑一座诊疗所提供了资金，该诊所设于马孔达附近，为居住于该区域的纳米比亚难民以及当地居民服务。预期该诊疗所的工程可于一九七五年底前完成；

(c) 在扎伊尔，正为纳米比亚难民提供教育和其它的援助；

(d) 在乌干达，正为纳米比亚学生提供基本的教育设施。

28. 难民专员办事处本身正为新到达赞比亚的难民提供立即援助的资金，包括职业训练和英文课程。在扎伊尔、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乌干达、肯尼亚及塞俄比亚等国，难民专员办事处在与其他难民相同的基础上对纳米比亚的难民提供物质和教育的援助（以他们不在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的职权范围以内为限）。

29. 难民专员办事处官员并宣布，为响应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大会关于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的第3296(XXIX)号决议，难民专员办事处已决定为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一笔只限一次一万美元捐款。特派团团长为这项捐助及纳米比亚人民正在从难民专员办事处获得的一切其他援助，表示十分感谢。

30. 难民专员办事处官员告诉特派团说，他们已自伦敦高级专员办事处收到一分报告，报导最近有6,000名纳米比亚人出亡国外，大多数都进入了赞比亚境内。特派团觉得这个数目似乎相当高了一点；特派团自己的情报是约有3,000人，但即使这个数目也未经证实。大家都同意这件事还应再加调查。

31. 难民专员办事处在回答一个关于对卢萨卡难民提供住宿和其它援助情形的问题时，说到直到一九七四年六月止，从赞比亚的纳米比亚人那里只收到很少数的援助要求；不过，情况已有改变，尤其是过去六个月来。三个需要援助的主要方面是：(a) 为纳米比亚人提供中等教育，使他们对于将来在政府里担任公职有所准备；(b) 秘书训练；及(c) 英文训练。已要求高级专员办事处的筹款科查明这些用途所需的款额，此项数目可能相当大。目前保留给这个用途的款项已经用光，不过，高级专员办事处计划在下年度的预算中请拨新的经费。

32. 特派团从讨论中得到印象，即难民专员办事处与联合国南部非洲教育和训练方案之间关于小学和初级中学教育的现行协定，由于缺乏经费，并没有完全执行，这个协定本来打算包括一些纳米比亚人。

33. 另外一个曾经讨论的问题是难民的法律地位。高级专员办事处向特派团保证该处对于难民和自由战士并未加以区别，因为每一个人都有权得到同等的援助。对于一件相关的事项，难民专员办事处表示它将继续协助理事会和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处理发给旅行和身分证件的事务。

34. 最后，难民专员办事处肯定表示它会将那些在难民专员办事处登记过的纳米比亚难民的姓名和最后所知地址清单，提供纳米比亚专员。要求这些资料的理由是为了使合格的纳米比亚人可以申请进入卢萨卡的纳米比亚研究所念书或作教员。

35. 同难民专员办事处的讨论是在一个极友好而合作的气氛下举行的，特派团团长向难民专员办事处就特派团受到的接待，表示了谢意。

4. 其他事项

36. 在特派团访问期间，团长曾就理事会主席要求让理事会参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的信，被该会议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决定延期采取行动一事，与贸发会议秘书长接洽。团长得到保证：造成延搁的原因只是由于接信的时间太迟，已来不及在会议上讨论；不过，大家的反应一般都很好，贸易和发展理事会在下次会议无疑地会采取肯定的行动。

37. 特派团团长还就几天前世界气象组织（气象组织）通过让理事会以观察员身分参与气象组织工作的决议，与气象组织接洽。他得到保证：气象组织会将它的决议，正式通知理事会。后来理事会就收到了气象组织的正式邀请。

四. 结论和建议

38. 特派团认为它的协商非常有用，并很成功。由于派遣特派团，使理事与各机构的联系得到了加强。此外，各机构清楚地表示愿分担联合国对纳米比亚的责任。

39. 特派团建议再派遣具有类似任务的特派团前往那些其工作最直接与纳米比亚理事会的工作及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工作有关的机构去。

40. 特派团并建议理事会对卫生组织提出的问题加以考虑。

附录

一九七五年五月九日国际劳工组织 副总干事给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主席的信

继一九七五年五月七日我们与理事会特派团的会谈之后，我很高兴证实邀请出席国际劳工大会第六十次会议的信函，已于一九七五年四月二十五日寄给纳米比亚专员。该邀请函是根据国际劳工局理事院第一九三次会议（一九七四年六月）的决定，授权总干事邀请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出席国际劳工大会会议而发出的。大会将于一九七五年六月四日（星期三）上午十时，在日内瓦万国宫开幕，预期将继续进行直至六月二十五日闭幕。

理事院在第一九一次和第一九四次会议（一九七三年十一月和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及国际劳工大会在第五十九次会议（一九七四年六月）决定这次大会的议程如下：

- 一． 总干事的报告
- 二． 方案和预算提议及其他的财政问题
- 三． 关于公约和建议实施情况的情报和报告
- 四． 乡村工人的组织及其在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作用（第二次讨论）
- 五． 流动工人（第二次讨论）
- 六． 人力资源的发展：职业指导和职业训练（第二次讨论）
- 七． 设立国家劳、资、政三方协商机构促进实施国际劳工组织标准的实施（第一次讨论）
- 八． 女工的机会和待遇平等（一般讨论）
- 九． 结构问题工作团的报告。

如果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能够接受这项邀请，并把理事会出席大会本届会议的观察员的姓名和地址尽快通知我，则不胜感激。

附件七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访问欧洲经济共同体、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和布鲁塞尔
某些非政府组织的特派团的报告

导 言

1. 大会根据其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二日通过的第3111(XXVIII)号决议和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通过的第3295(XXIX)号决议,核准了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向第二十八届和二十九届大会提交的报告^⑥包括内载的各项建议。因此,大会决定应与欧洲经济共同体磋商欧经体会员国和南非之间可能违反联合国有关纳米比亚的决议和决定以及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国际法院咨询意见^⑦的任何接触或了解。

2. 特别负责经济事务的第二常设委员会审议了与欧洲共同体委员会协商的问题,并向理事会提出一项报告(A/AC.131/L.23),其中载有关于应向欧经体提出的问题的建议。(请参看A/10024,第一卷,第248—250段)

3. 第一常设委员会在拟订一九七五年理事会的方案时认为,访问欧经体的特派团倘若也与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进行协商将会有所裨益(A/AC.131/L.28,第5段)。

⑥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八届会议,补编第24号》(A/9024);及《同上,第二十九届会议补编第24号》(A/9624)和补编第24号A(A/9424/Add.1)。

⑦ 《南非不顾安全理事会第276(1970)号决议继续留驻纳米比亚(西南非洲)对于各国的法律后果,咨询意见一九七一年国际法院报告》,第16页。

4. 理事会在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五日第二一八次会议上接受了与欧经体和北约组织协商的原则，并授权理事会主席通知这两个组织的官员，表示理事会愿意与他们进行协商。因此，理事会主席于一九七五年四月十五日写信给欧经体委员会主席弗·奥多利先生和北约组织秘书长约瑟夫·伦斯先生。

5. 一九七五年六月二日欧洲共同体委员会主席来信表示，委员会准备接待理事会的代表团。但是他表示，因为纳米比亚问题的高度政治性是在欧经体的职权范围以外的，因此讨论的范围势将有限。可是他认为可以交换有用的情报，并希望会谈能有助于欧经体和理事会互相了解彼此的问题。

6. 一九七五年五月十二日北约组织秘书长来信说，他很高兴会见理事会的特派团。他也表示，在那时他将由适当的北约组织官员陪同会见特派团。

7. 理事会在一九七五年六月十一日第二二一次会议上核可派遣一特派团到布鲁塞尔，与欧经体和北约组织的官员进行协商，并决定特派团的组成由理事会的成员协商来决定。不久以后决定特派团由下列成员组成：

团 长： 梅杜纳·法尔先生（塞内加尔）

成 员： 尔·姆·诺思先生（澳大利亚）

法兹鲁尔·卡林先生（孟加拉国）

诺埃尔·吉·辛克莱先生（圭亚那）

观察员： 肖恩·麦克布赖德先生（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

彼得·卡特贾维维先生（西南非民组）

秘 书： 哈姆丹·本·埃萨先生（理事会秘书）

8. 在与欧经体和北约组织进行多次联系后，与欧经体和北约组织协商的日期分别定为七月三日和七月四日。特派团于一九七五年七月二日抵达布鲁塞尔。

A. 与欧经体的协商

9. 一九七五年七月三日特派团在欧经体总部会见了欧洲共同体委员会代表团，委员会代表团由发展和合作副总干事莫里斯·弗利先生率领，包括外交部国际组织关系司司长雷梦德·范文辉先生，委员会主管农业委员皮特勒斯·杰·拉德诺斯先生的办公厅副主任罗伯特·科恩先生，特等行政专员姆·莱德勒先生，特等行政专员斯科特，法律顾问迈克尔·哈迪先生及行政专员卡奥先生。

10. 特派团团长说，多年来理事会一直希望与欧经体建立联系，尤其是为了澄清有关欧经体可能与南非之间进行谈判的谣言。同时，他又注意到欧经体已经在联合国取得观察员的地位，这应有助于理事会和委员会的联系。

11. 团长回顾了大会在一九六六年撤销南非在纳米比亚的委任统治的决定，和一九六七年设立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他又回顾了安全理事会和国际法院都已认定南非留在该领土是非法的。团长又说鉴于南非顽固地拒绝撤出该领土，所以理事会不得不采取若干步骤保护纳米比亚及其资源，并对纳米比亚人民提供必要的援助。团长特别提到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①，并指出该法令直接关系到欧经体，因为南非的输入和输出几乎有百分之二十和欧经体的会员国有关。但是，很难断定纳米比亚的货品在这些数字中占有多大的比例，因为南非的统计并没有单独列出纳米比亚的货品。团长要求欧经体向南非的代表讲清楚，南非不能代表纳米比亚。

12. 他请欧经体为了遵守该法令，要求南非在贸易统计和货品来源证明文件上，载明货品是来自南非或纳米比亚。他也要求欧经体应效法美利坚合众国的榜样，

①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九届会议，补编第 24A号》(A/9624/Add. 1)，第 84 段。该法令定本已在《纳米比亚官方公报第一号》中发布。

撤销并要求它的会员国撤销在纳米比亚的投资，可以得到在非会员国投资所得到的一般保护。最后，他要求欧经体将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的内容告诉所有的会员国。

13. 团长也将理事会在卢萨卡设立了纳米比亚研究所的事告诉委员会代表团的成员，该研究所的任务是为独立的纳米比亚训练未来的干部。他要求欧经体考虑捐款给该研究所并捐赠奖学金给纳米比亚人。

14.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回顾了欧经体法院曾经数度强调欧经体及其会员国有遵守国际法关于保护人权的規定和原则的义务。他说明了该法令的法律观点，并请欧经体遵守及保证其会员国遵守该法令的规定。最后，纳米比亚专员讨论了纳米比亚研究所的组织，并宣布该研究所的评议会不久将在卢萨卡举行会议，委派所长和助理所长。他赞成团长要求欧经体对该研究所提供经费和技术上的援助。

15. 西南非民组的代表提出欧经体可能对“班图斯坦”提供援助的问题，关于这方面，他提到一九七五年三月二十日《前卫报》（曼彻斯特）发表的一篇文章，报导委员会将研究把一九七五年二月二十八日欧经体——非、加、太集团〔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集团〕洛美协定（A/AC.176/7）的规定也对南非的“班图斯坦”适用，并在特兰斯克独立时授予加入的权利。西南非民组的代表也提到欧洲的公司纳米比亚开采铀矿，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法国、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南非之间在这方面合作的可能性。他要求与南非的一切关系应基于国际法院在其一九七一年六月的咨询意见（参看上面注b）中所作的判决：

“122. ……各会员国应避免在南非政府自称代表或关于纳米比亚行事的一切情况下，与南非缔结条约关系……”

“124. ……各会员国应避免与南非从事由南非代表纳米比亚或与纳米比亚有关，而可能确立南非对于该领土权力的经济和其他形式的关系或交涉。”

16. 副总干事说，他无权讨论政治问题，但是他一定会将这些问题提交欧经体。他说，但是纳米比亚问题涉及人权和人民自决权，因此在欧经体及其会员国一方

面与签署洛美协定的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地区的各国那一方面彼此之间进行的对话里，这个问题可以，并且应该是一个重要的成分。他回顾到协定已经规定，如果纳米比亚愿意的话，可以在它独立后，立即加入该协定。在这方面副总干事表示，关于“班图斯坦”或对特兰斯克的援助，委员会并没有进行任何讨论或作任何承诺，并且也不打算这样作。至于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他说，该法令已由委员会正式转交欧经体各会员国。关于欧经体对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援助的问题，他表示委员会将仔细考虑对该研究所提供技术援助的方法。

17. 在与欧洲共同体委员会代表团进行工作会议后，特派团在委员会主管发展、合作政策、预算及财政控制委员克劳特·切松先生为特派团举行的午宴中会见了切松先生。因此特派团的团员有机会与切松先生他的几个同僚和委员会的其他高级官员会谈。

18. 在访问欧经体后，特派团发表了一项声明，摘述了各项讨论（参看本附件的附录一）。

B. 与北约组织的协商

19. 在离开纽约前，特派团已经知道北约组织秘书长对于西南非民组的代表加入特派团有所保留。在特派团团长指出如果不让理事会委派的一个特派团成员参加，特派团很难会见北约组织代表团以后，北约组织秘书长终于同意会见特派团的所有成员。

20. 因此，一九七五年七月四日特派团在北约组织总部与由北约组织秘书长约瑟夫·伦斯先生率领，及由负责政治事务助理秘书长杰·卡斯尔先生，秘书长办公室主任皮·范·坎彭先生和新闻主任科伦先生组成的代表团进行讨论，杰·德博斯先生、尼奥凡惠斯先生和博格曼·布劳威尔女士也出了席。

21. 特派团团长提到联合国关于纳米比亚的决定和南非拒绝撤出该领土。他说一九七二年联合国秘书长和他的代表艾弗雷德·埃雪尔先生对南非所施加的压力和进行的谈判，都没有说服南非。他告诉北约组织代表团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的第366(1974)号决议，要求南非发表庄严的声明，表示它将遵守联合国的决定。他又说大家一致认为南非的答复完全不能令人满意。一九七五年六月不结盟国家提交安全理事会特别呼吁对南非实行武器禁运的决议草案(S/11713)，因为被美国、联合王国和法国否决了所以没有通过，它们认为纳米比亚的局势“并没有威胁到国际的和平与安全”。

22. 团长说，现在莫桑比克已经独立，不久安哥拉也要独立，南非将再度发觉没有缓冲区的保护，自己又回到第一线上了。他又说，在这种情况下南非只有两条路可走：与非洲寻求和解，这首先要南非与南罗得西亚脱离接触，撤出纳米比亚，并废除南非共和国内的种族隔离制度；或是选择与非洲其他国家隔离，在这种情况下南非必须建立巩固的防卫系统。最后他说，在这种情况下，西方国家和北约组织所提供的任何援助，将使得南非的立场更顽固。

23. 团长提到有关法国和南非及英国和南非的海军联合演习在纳米比亚海岸附近进行的报道。他也相当详细地谈到关于北约组织与南非合作建立电讯基地，其中之一设在纳米比亚的沃尔维斯湾的情报。他特别提到，根据理事会获得的情报，南非正使用北约组织定名为“代言者”电讯计划项目提供的编码系统。他要求澄清这些事情，并且说，任何侵犯纳米比亚或其领海的行动，都是违反联合国的决定和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的。南非越早决定让纳米比亚独立，对它自己和整个国际社会越好。如果南非继续执行联合国或纳米比亚人民不能接受的政策，南部非洲的冲突将不可避免。最后，他要求北约组织对南非施加压力，使它撤出纳米比亚领土。

24.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提到北约组织保护好望角航路的努力。他说设在美国弗吉尼亚州诺福克的北约组织大西洋最高盟军统帅部应北约组织防务委员会的要求，已开始拟订关于防卫好望角航路的研究报告。这种防卫预先假定与南非须有某种程度的合作。

25. 西南非民组的代表说，纳米比亚遭受南非统治的痛苦已经很多年了。他回顾第二次世界大战时欧洲各国在纳粹德国占领下，必须进行斗争才能重新取得独立。象那时候欧洲各国人民一样，纳米比亚人民现在也在进行争取独立的斗争。两者之间的唯一差别是纳米比亚的占领时间更长。

26. 北约组织秘书长说，北约组织是一个职权方面和地理范围都有限制的防卫组织。它的职权仅至南大西洋的北回归线，因此并没有延伸到纳米比亚。他又说北约组织与南非之间没有任何的政治、技术或军事合作，并且北约组织也不想在未来建立这种合作。他又说如果南非与北约组织的某些会员国有双边关系，那也与整个北约组织无关。

27. 他又说北约组织从来没有讨论过北约组织和南非之间的关系问题。在石油危机时曾经讨论过拟订关于保护好望角航路的研究报告的可能性，因为这个问题可能与北约组织在危机时候的战略有关，但这并不牵涉到与南非的合作。

28. 最后，秘书长坚决否认北约组织与南非之间就“代言者”计划项目曾经有所联系，并表示北约组织所使用的供应品编码系统并不是秘密的，非北约组织会员国的国家也可以用来进行贸易。

29. 在讨论后，特派团和北约组织代表团的成员拟订了一项声明（参看本附件附录二）。

C. 特派团在布鲁塞尔的其他活动

30. 在视察团访问布鲁塞尔期间，特派团的成员会见了由于洛美协定而与欧洲共同体连结的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各国的代表（见上文第15段）。代表们对理事会和欧洲共同体委员会的接触表示很感兴趣，并且愿意对理事会提供援助。

31. 特派团也在比利时联合国协会和比利时纳米比亚委员会所组织的会议上，与比利时非政府组织的代表会谈。出席会议的有：比利时联合国协会主席范·比尔森先生，纳米比亚委员会的皮尔逊·马蒂女士，帕克斯·克里斯蒂的古尔牧师，

万国基督教会的伦德·雷斯司铎，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秘书长尔·达什特先生和国会议员比尔津先生。会上讨论了纳米比亚的局势和进一步在比利时散布关于纳米比亚资料的需要。各个组织都表示愿意经常收到联合国有关纳米比亚的出版物。

32. 七月四日特派团在布鲁塞尔国际新闻中心召开了一个记者招待会。特派团把在布鲁塞尔与欧经体和北约组织接触的结果告诉记者，并分发了与欧经体和北约组织讨论结束时发表的声明全文（参看本附件附录一和附录二）。

D. 结论和建议

33. 特派团认为它到布鲁塞尔的访问和它与欧经体和北约组织的会谈，是在有利的条件下进行的。特派团明白地告诉两个组织，它到布鲁塞尔不是为了要提出控诉或恣意从事无益的批评，而是要交换一些意见，获得一些澄清，而最重要的是提醒它们纳米比亚领土的国际地位。特派团也明白地告诉两个组织，按照联合国的决定和国际法院的判决，它们有责任避免与南非发生任何关系，并有义务对纳米比亚人民提供援助。

34. 特派团建议理事会应：

- (a) 与这两个组织，尤其是欧经体保持联系；
- (b) 将有关纳米比亚的所有文件送给欧经体和北约组织，以便能有足够的有关纳米比亚问题的资料供它们自由使用；
- (c) 确定欧经体对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援助的范围，以便欧经体能够作出积极的反应。

附录一

一九七五年七月三日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与欧洲经济共同体 委员会代表讨论结束后所发表的关于欧洲经济共同体的声明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特派团将联合国采取的关于纳米比亚国际领土的各种决定和南非在这方面的态度告诉了欧洲经济共同体委员会的代表团。特派团团长促请特别注意：一九六六年十月二十七日大会第2145(XXI)号决议的各项规定，其中大会终止了南非对纳米比亚的委任统治；设置纳米比亚理事会的一九六七年三月十九日大会第2248(S-V)号决议，以及一九七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国际法院的咨询意见，认为南非的留驻为非法并建议各国避免任何暗示承认此种留驻为合法或给予协助的行动。^②

特派团团长解释称理事会希望欧洲经济共同体（经济共同体）与南非之间关于纳米比亚的关系获得澄清。他特别请求经济共同体对南非派驻共同体的代表表明该代表不能代表纳米比亚。此外，他请经济共同体并请共同体请其成员国勿对在纳米比亚的投资给予对在各成员国中投资通常所提供的保证和保护。最后，特派团团长请经济共同体将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第一号法令^③的内容告诉它的所有成员国。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解释了这一法令的法律方面并详细说明了理事会在卢萨卡设置的纳米比亚研究所的结构和组织。专员回顾欧洲经济共同体法院曾不止一次地促请注意经济共同体及其成员国都有遵守关于保护人权的国际法原则和规章的义务。

② 《南非不顾安全理事会第276(1970)号决议，继续留驻纳米比亚(西南非洲)对于各国的法律后果，咨询意见，一九七一年国际法院报告》，第16页。

③ 《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九届会议，补编第24号A》(A/9624/Add.1)，第84段。这一法令定本已在《纳米比亚官方公报第一号》中发布。

西南非洲人民组织代表表示纳米比亚人忧虑经济共同体可能将一九七五年二月二十八日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地区国家集团—欧洲经济共同体洛美协定(A/AC.176./7)延伸到南非所建立的“班图斯坦”，因为这一发展将鼓励南非坚持其现行政策。他并请欧洲经济共同体委员会代表团注意一些欧洲公司违反联合国的决定开采铀矿。

特派团并提到经济共同体对纳米比亚研究所可能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的问题以及如何对纳米比亚人提供奖学金。

副总干事在代表欧洲经济共同体委员会发言时说，这一法令已正式传达欧洲经济共同体各成员国。他说关于“班图斯坦”或对特兰斯克提供援助，该委员会没有举行任何讨论或作出任何承诺，也已无意这样做。他接着说委员会的主管部门希望审慎研究对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技术援助的途径和办法。他注意到特派团所提出的问题并称委员会打算与经济共同体各成员国一同来加以审议以便尽可能作出令人满意的答复。

副总干事作一般性评论说，纳米比亚问题就其关涉人权和自决权利而言，可以是也应该是欧洲共同体和它的成员一方面与签订洛美协定的那些非洲、加勒比和太平洋国家一方面彼此之间对话的一个要点。他指出洛美协定中已有规定，纳米比亚一旦获得独立，如果愿意，便可以加入该协定。

特派团对于与欧洲共同体委员会的协商表示满意。它决定同该委员会的这种接确应当继续下去。

附录二

一九七五年七月四日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与 北大西洋条约组织代表讨论结束后所发表的声明

由梅杜纳·法尔先生（塞内加尔）率领的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特派团今天早晨与由北大西洋条约组织（北约组织）秘书长约瑟夫·伦斯先生为首的北约组织代

代表团举行了会议。

在会议上，特派团团长回顾到联合国关于它直接负责的纳米比亚的各项决定并详细说明了该领土的情况。

他并提到指控北约组织同南非有关系和勾结，特别是关于一个叫做“代言者”的南非电信计划项目的种种新闻报道。

秘书长解释说北约组织的权力以宗旨和地域范围来说，都有严格的界划。关于那一点，他表示北大西洋条约所辖地区南面以北回归线为界，并不伸展到纳米比亚。

他特别肯定地说北约组织与南非在任何方面都无关系，也不打算有任何关系。

他特别断然否认北约组织与南非之间关于“代言者”计划项目有接确的任何传说。

最后，秘书长指出北约组织所用的补给品编码系统不是秘密的，所以非北约组织成员的国家也可以用它来从事任何商业交易。

北约组织秘书长告诉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代表团说他打算把讨论的要旨报告北大西洋理事会各成员。

附件八

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关于他在一九七四年二月一日至一九七五年九月一日期间的活动的报告

A. 大会的任命

1. 大会按照秘书长的提名于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二日任命肖恩·麦克布赖德先生为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

2. 专员在一九七四年一月早期与秘书长和联合国其他高级官员进行初步讨论后于一九七四年二月一日就职。

B. 向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提出的方案摘要

3. 一九七四年二月五日，理事会在它的第一九三次会议上正式欢迎纳米比亚专员，随后专员将一项行动方案提请理事会核准。

4. 他解释称他首先要同非洲的各领袖进行磋商，其中包括西南非洲人民组织（西南非民组）的各位领袖、赞比亚总统、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总统以及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各位代表。他说他们都是在寻求办法解决纳米比亚问题方面关涉最深的人士。他不拟订定一个硬性计划而将设法吸取他们的意见和经验。

5. 他拟制了七点可能的行动方针请理事会作一般性的核定。

6. 首先，他要设法使迄今未能作出必要的积极赞助的国家对纳米比亚事业，特别是联合国的种种决定给予支持。为了促使那些正对纳米比亚施行暴政者遵行联合国各项决议起见，它们的支持是必须的。

7. 他的第二个重要任务是将纳米比亚的情况远较过去为详尽地告知世界舆论。他认为这事可在许多不同的阶层上来进行，为了达到这一目的，不但要靠联合国的文件而且要靠谈话、文章和书册以便使全世界认识纳米比亚并揭露纳米比亚

人民遭受的不公平待遇。如有必要，这些谈话、文章、书册以及电影可以不经官方渠道来作成，不过秘书处新闻厅的一切可能协助仍然需要。

8. 专员的第三个提议是考虑在非洲，最好在赞比亚，为纳米比亚建立一个研究训练所。这个研训所有两种任务：提供纳米比亚情况和发展的正确资料 and 为纳米比亚培养行政干部备供该国获得自由后之需要。接着他扼要叙述了他对研训所组织的建议（理事会后来核准设置纳米比亚研究所及其方案，所以这个事项留在下面作更加彻底地讨论）。

9. 他提出的第四件事情为非政府组织的重要性及如何最佳地得到和协调它们对联合国和各解放运动活动的支援问题。他提到了例如联合国协会世界联合会（联合国协联）、各教会组织、人道组织和法律组织等巨大国际组织的重要性。他并且指出当此国际妇女年时可以提出纳米比亚妇女地位问题，好让全世界首先加以讨论。

10. 第五点为审查在处理许多问题时可与各专门机构从事合作的方式问题，例如鉴于领土中实际上等同种族绝灭的高度婴儿死亡率，在卫生事项方面与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合作的问题。他并讨论了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以及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文教组织）在解放纳米比亚方面所能负担的任务。

11. 第六点为保证纳米比亚人民充分获知消息的问题。他认为寻求方法将联合国所作所为和计划作为的消息传达纳米比亚人民是理事会任务的一部分。当然，这方面需要西南非民组的协助。

12. 第七点为财政。执行他已经扼要说明的种种方案需要大量资源，为了筹措此种款项，必须提出具体计划项目。他保证这样做。

13. 最后，他说在非洲进行协商以后他将拟制一个把他所说的种种努力相互连系起来的行动计划。末了，他告诉理事会说他将代表秘书长出席在日内瓦

举行的关于重申和发展武装冲突中适用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律问题的外交会议，他希望能向这个会议演讲以期保证纳米比亚自由战士按照国际人道主义法律获得充分保护（参看下文第43段）。

C. 在非洲的协商

赞比亚

14. 一九七四年二月十八日专员抵达卢萨卡，在第一天就会见了外交部长弗农·姆旺加先生和该国政府的其他高级官员。他们讨论了他在理事会上次会议上提出的几点意见，外交部长表示完全赞同。他们也相当详细地讨论了所提议的设置纳米比亚研究所问题和加强卢萨卡专员办事处的可能性。

15. 专员承蒙肯尼思·卡翁达总统接见，总统已经听取了外交部长的报告，表示同意专员所作的每一建议。总统说他可以对政府的其他官员提到这一点。

16. 一九七四年二月二十二日专员会见了陆军总司令兼代理国防部长钦库利少将。他们讨论了各解放运动固有的所在地问题和建立临时住所的问题。这是一个牵涉许多方面的非常复杂的问题，有时涉及该国的安全问题。因为这些事项属于钦库利少将的管辖范围，所以他经常同西南非民组接触，彼此关系融洽。各解放运动有时难以接受那些负责赞比亚安全的人的判断。

17. 专员并与赞比亚大学副校长尔·克赫·戈马教授作了会谈。专员扼要说明了他的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建议，副校长表示非常感到兴趣并认为极其有益。他们讨论了如何使提议设立的研究所能够与该大学合作而后者决不干涉前者工作的种种办法。戈马教授对设在卢萨卡的研究所校区内外的住房问题作了一些建议并应允在各方面给予合作。他似乎对这个计划项目很热心。

18. 专员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难民专员）的驻卢萨卡代表讨论了赞比亚境内的纳米比亚难民的物质情况。虽然这方面的情况不能令人满意，但是目前却无办法加以改善。难民高级专员并同他商谈了关在赞比亚监狱里的大约十五名纳米比亚人的案情。

19. 专员曾与以萨姆·努乔马先生为首的西南非民组全国执行机关举行了一个时间很长的会议，同萨姆·努乔马先生讨论了纳米比亚问题的所有方面。其后，专员在离开的那天早晨又同努乔马先生进行了会谈。

20. 专员在他的访问期间曾与圭亚那高级专员，瑞典大使、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高级专员、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使、中华人民共和国代办和芬兰代办分别进行了会谈。

21. 专员在访问过程中还举行了多次新闻记者招待会并曾出现在赞比亚的无线电和电视节目上。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22. 专员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时曾获得该国总统朱利叶斯·尼雷尔先生接见。专员同他讨论了专员向理事会提出的建议并得到他的完全赞同。专员在达累斯萨拉姆时并会见了西南非民组的代表和非统组织解放非洲协调委员会的代表以及联合国各机构的当地代表，并向他们解释了纳米比亚问题的现状。

埃塞俄比亚

23. 专员于二月二十六日到达亚的斯亚贝巴。由于那里的政治局势、非统组织的方案和专员自己的方案都须加以削减。但是，他同非统组织的行政秘书长和该组织的其余高级职员举行了会谈。他也访问了非洲经济委员会（非经委会），与非经委会的代理执行秘书及其他职员会谈；随后，也与非统组织非洲解放协调委员会执行秘书会谈。

24. 他也与以下几位会谈过：象牙海岸外交部长、加纳大使、博茨瓦纳外交部长、埃及外交部主管非洲组织和会议事务主任、阿尔及利亚商务部长及由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主席拉什利·杰克逊先生陪同的主亚那外交部长什里达思·兰法尔先生。他们都对他所提的各项提案表示大感兴趣，并且他们都愿意给予充分合作。

4. 与各专门机构和难民专员办事处代表们的协商

25. 专员在罗马受到粮农组织总干事和他的属员的接待。他们讨论了该组织，借提供专家，特别是农业、渔业和灌溉方面的专家，给拟设纳米比亚研究所以及借从事有关纳米比亚问题的研究工作而给予纳米比亚的协助。大家都是很快地都同意了这一点。专员也讨论到了在赞比亚兴办农业学校计划的未决问题，因为粮农组织从前曾经表示愿意参加这件事。

26. 专员于三月四日到达日内瓦，并与卫生组织讨论接纳纳米比亚加入该组织为准成员国的问题。结果采取了有关这件事的初步步骤。他也建议，卫生组织能照他向理事会建议的办法，编制纳米比亚的卫生概览。对于这一点，原则上达成了协议。

27. 专员也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举行了会谈。他们讨论到了他们两个办事处之间有关援助难民事项的合作。高级专员表示，他对于已经作出的密切合作感到满意，并答应将进一步发展这种合作。他们也讨论到博茨瓦纳国内的纳米比亚难民的保健诊所计划，由难民专员担任执行机构。

28. 纳米比亚专员对于难民专员办事处担任纳米比亚基金的代理人，在扎伊尔、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埃塞俄比亚和非洲其他各地执行个别国家方案及担任专员的代理人，主要在肯尼亚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执行护照方案情形感到满意。

29. 专员于他与劳工组织讨论时，曾就纳米比亚成为劳工组织成员的可能性提出了初步询问。该组织告诉他有某些困难，因为出席劳工组织的代表团是由三方面组成的。他也建议，可能根据现有材料，开始调查纳米比亚境内的劳工情况。劳工组织答应，于本年度中编写一份关于纳米比亚的特别报告。

30. 专员在理事会的一九七四年三月十九日第一九六次会议上，就上述各点向理事会提出报告时，通知理事会说，他已应邀为一九七四年九月二日和五日之间在日内瓦举行的国际非政府组织反非洲种族隔离和殖民主义会议，编写一篇关于各非政府组织就纳米比亚来说可起的作用的论文。他建议理事会，应由它的主席或它的成员之一代表它出席这次会议。他也表示他将出席，并提出他的论文。

E. 一九七四年四月访问爱尔兰、大不列颠及北
爱尔兰联合王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及瑞士

31. 专员在都柏林，对即将被聘协助西南非民组在“纳米比亚之音”无线电台广播的无线电事务顾问普·麦克阿昂古萨先生作了指示。他于四月二十二日到达伦敦，同纳米比亚问题委员会、联合国青年组的纳米比亚行动委员会和纳米比亚正义委员会的各位代表及西南非民组的代表彼得·卡特贾维维先生会谈。专员也同反种族隔离运动委员会会谈。

32. 专员于一九七四年四月二十三日在外交和联邦事务部会见了由若干高级职员陪同的政务次长琼·莱斯托尔小姐，并在外交部会见了部长戴维·恩纳尔斯先生。

33. 专员扼要说明了他向理事会提出的方案，包括拟设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各项计划在内。他主张应该更加努力，劝阻英国人在纳米比亚投资。他也强调，

英国政府需要发表极明确的声明，谴责南非当局逮捕拥护西南非民组者的行动。重要的是应加以极明确地说明，拷打和虐待纳米比亚囚犯是违犯所有国际法规则和人权的。由于美利坚合众国政府已在大使阶层上直接公开地提出了对于鞭挞和逮捕的抗议，他建议英国政府也能够提出同样的抗议。他得到的答复是说，英国政府已经抗议了，这件事已在下院中宣布，而且可能已经公布了，但是对于后面这一点，他们不很肯定。

34. 这次谈话是在友好的气氛之下举行的，尽管谈话参加人之间对于问题的看法显然还有出入。专员得知，英国政府将于最近的将来，重新考虑它对纳米比亚的态度，并将提前把结果通知他。

35. 在伦敦时，专员曾与约翰·柯林斯牧师及国际防卫和援助基金会的其他各成员讨论南部非洲囚犯的法律保障问题。随后，他同伦敦联合国新闻处代理主任迈克尔·波波维奇先生作了讨论，要求并得到他的合作，在联合王国、爱尔兰和荷兰等所有他主管范围内的各地区分发联合国资料。

36. 纳米比亚之友社和纳米比亚行动委员会，于专员的访问结束时，在国际学生宿舍为专员举行了一个招待会，出席的人很多。他同西南非民组的驻联合王国代表卡特贾维维先生作了广泛的讨论。

37. 专员于一九七四年四月二十四日晚间到达德意志联邦共和国。除了同各政党的国会议员、联合国协会的职员及孔茨主教和福音教会的其他教士讨论之外，他还会见了外交部的代表团，包括外交部国务部长保尔·弗兰克先生和外交部联合国事务司主任朱尔根·鲁富斯先生在内。

38. 专员同外交部的代表团讨论了纳米比亚的日耳曼少数民族问题。这个少数民族显然是纳米比亚领土上最反动的白人居民。他们似乎主要还是在对德国的威廉二世效忠，虽然也有迹象显示，希特勒的德意志也使好多人向往。专员认为，这是一件联邦共和国的现政府应该关心的事情，它或许对这件事能够有所作为。

39. 由于联邦政府在纳米比亚的教育部门仍很活跃，专员说，最低限度希望

由波恩派去的、并由政府支付薪资的教员，应该灌输新联邦共和国宪法的观念和原则。 纳米比亚境内的这种教员证实有 42 人。 专员说明，照他的看法，政权移交时日耳曼少数民族的地位将失去保障，除非他们及早改变他们的态度。

40. 他也提出了联邦共和国驻温得和克领事馆的问题。 联邦共和国代表团答应，不久即将就这件事，给予一封正式复信，但是，他们先把这件文书的大意告诉了他（这封复信于理事会特派团到达波恩的前夕就公布了）。

41. 他也请代表团注意拟设的纳米比亚研究所，并告诉他们一旦理事会批准设立该研究所，他将把各有关文件送给他们；并建议他们也许认为应当对该研究所作出大量的捐献。

42. 专员于结束在波恩的停留时，会见了西南非民组的代表本·阿马西拉先生，并参加了由德意志非洲协会安排与新闻界举行的圆桌讨论。

43. 随后，他前往日内瓦，去出席关于重申和发展武装冲突中适用的国际人道主义法律问题的外交会议（参看上文第 13 段），但是，由于种种理由，这次会议竟告流产。他在日内瓦的时候曾就纳米比亚的会籍问题与卫生组织和劳工组织洽商。卫生组织的职员们都表示非常欢迎，但在劳工组织他得知，在该组织的大会通过这项申请之前有些困难须先克服（参看上文第 29 段）。同时，他再次要求劳工组织于本年度中编制一份纳米比亚劳工情况的报告。

F. 设立一个纳米比亚研究所的提案

44. 专员于一九七四年五月二日回到联合国总部。他于一九七四年四月八日已向理事会提出了他关于设立一个纳米比亚研究所的提案。这个更加详细说明他的提案的文件，于一九七四年五月三日和七日，在理事会的第一九八次和一九九次会议上，经过了一读。

45. 理事会曾经在上一次会议上决定设立一个委员会，由理事会主席担任委员会主席，处理有关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事项，出席的代表都是大使级。专员被指定为基金委员会的当然委员。

46. 专员向理事会报告了他最近一次的旅行情况，并再请理事会注意将在日内瓦举行的国际非政府组织反非洲种族隔离及殖民主义会议（参看下文第30段），及一九七六年一月五日至八日将在达喀尔举行的有关纳米比亚及人权问题的国际会议。

47. 他也报告理事会说，他早在四月十九日，就将他办公室收到的关于法国和南非两国海军在纳米比亚领海上联合演习的情报提送法国常驻联合国代表请其评议，但是迄未接到答复。理事会决定，主席应与法国代表团进一步洽商这件事。

G. 一九七四年五月至六月第二
次前往欧洲各国首都的旅行

48. 专员于一九七四年五月十四日出发前往欧洲，作他的第二次访问。他在每一个国家提出了三个问题。第一，他要求得到各国政府的积极支援、解放纳米比亚，并讨论解放的各种手段。第二，他讨论到关于鞭挞及虐待囚犯事，对南非政府施加压力的可能性。几乎所有各国政府都向专员保证必定给予支援；其中有几个国家政府甚至说，它们已经为了这件事直接向南非提出了抗议。第三，他说明了拟设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宗旨，以求得到支援。各国政府都没有例外地答应对以财务支援给予该研究所一事作最有利的考虑。在理事会制定和通过最后的细节以前，自然不能期望会有实际的承诺。

49. 专员也提到了理事会对于与南非政府不论是不是在预作应变计划的基础上有陆海军事谅解或合作的可能性的关怀。他认为现在大家都已对这个问题有了明确的了解，并且正在加以处理中。他也曾与各国的非政府组织接洽，并且高兴地注意到，有几处已经设立了特别委员会，以经常使新闻界和各国政府知道纳米比亚的局势为目的。他在多数国家都随时接见新闻界人士，并参加了许多无线电或电视节目。他注意到，由于他的访问，现在纳米比亚已在新闻媒介中受到显著的报道。下面是五月十四日至六月三日专员访问欧洲各国首都的经过概要。

50. 专员首先前往日内瓦，亲自看到纳米比亚当选为世界卫生大会准成员国的历史性场面。他代表理事会申谢会上各位代表的行动。随后，利伯尔提纳·阿马齐拉博士在大会的纳米比亚议席就座。专员也在日内瓦与世界基督教会协进会（世教协会）作有关纳米比亚方案的商讨。

51. 专员在巴黎会见了外交部秘书长乔富洛埃·德·高尔赛尔先生，同他讨论了理事会的宗旨和方案，也讨论到法国在若干联合国机构中对纳米比亚问题的态度。随后，他会见了好多法国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商讨在法国可为纳米比亚采取的行动。

52. 他在哥本哈根同丹麦的外交部长和其他高级政府官员讨论了理事会的方案。他也会见了丹麦联合国协会、纳米比亚行动小组和其他非政府组织。

53. 在斯德哥尔摩，从五月二十一日至二十二日，他是瑞典外交部长的贵宾，并曾与瑞典联合国协会及路德教会的领导人们会谈。

54. 专员在奥斯洛同挪威外交部部长和他部内的官员及挪威联合国协会有过几次谈话。

55. 专员在布鲁塞尔同外交部长和其他高级官员，包括外交部秘书长在内，讨论了理事会的方案。他也会见了纳米比亚委员会、比利时人权联盟、比利时联合国协会、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自由工联）、国际基督教青年劳工会及世界劳工会议的代表们。

56. 在海牙，外交部的主管国际组织事务部长接见了专员，专员并在荷兰国际事务研究所的一个集会上，发表了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国际方面》的演说。他也有机会在该研究所对好多学生发表了一次演讲。

57. 他于五月三十日到达赫尔辛基后，与外交部长、外交部秘书长及其他各高级官员讨论了理事会的方案。他也在特尔库地方的阿博研究院参加了一次关于《保护人权》的会议，并能发动一次关于侵犯纳米比亚人权问题的讨论。

58. 专员于六月三日回到日内瓦，参加非政府组织九月份会议筹备委员会的

各次会议（参看上文第30段）。他也在劳工组织会见了许多工会代表，以及特别人权委员会和非政府组织局的成员们。

H. 一九七四年六月向理事会提出的报告

59. 专员于六月十日回到总部，并于六月二十八日就他在欧洲的活动，向理事会的第二〇二次会议提出了详细报告。他也通知理事会说，由于这个月初举行的北欧国家会议所作的决定，预期芬兰将要求参加理事会（后来大会于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八日在它的第二三二五次全体会议上通过大会主席提名的芬兰为理事会的成员国）。他通知理事会说，根据短期合约，为“纳米比亚之声”工作的无线电顾问，已经到了卢萨卡（参看上文第31段），现在希望西南非民组的无线电节目不久即将扩大，并能从几个短波电台播送这些节目。

60. 关于宣传问题，各种努力都集中在劝促各非政府和宗教机关向它们的成员们分发关于纳米比亚的声明。例如路德派教会已将这种声明书十万份以上分发给它的成员们。除了专员办事处出版的材料之外，各不同组织也在分发材料。专员办事处将旧出版物的标题《受到折磨的原则》改成了新标题《被辜负的信托：纳米比亚》，并修改了该出版物，使它符合现状。这一新出版物，除了英文版之外，正在译成法文和西班牙文，还可能译成其他语文。

61. 专员也提到了当时正在进行的审讯，并通知理事会说，他已在维护法律规定公民权利律师委员会的协助之下，安排了为目前正在受审的纳米比亚人辩护的事情。自从若干纳米比亚人在安哥拉和扎伊尔边界上被捕之后，发生了新的问题。南非当局要求将他们引渡，因为他们都是前往扎伊尔接受军事训练的。因此，专员写信给葡萄牙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的临时代办，指出按照国际法的规定，是不容许为了政治罪状或有关政治问题的指控，便将人引渡的。

62. 他也同难民事务高级专员接洽过。高级专员已经发电报给葡萄牙的外交部长。此外，他还安排由伦敦的某些非政府组织同联合王国政府讨论这个局势。

该国政府已经同情考虑直接干涉，以保这些有关人们不被引渡。随后，他得到了未经证实的情报说，许多纳米比亚人正从纳米比亚越境进入安哥拉。 他已将这种情况及理事会关于这件事的观点，通知了里斯本政府。 他也已将这件事通知了秘书长，秘书长现在正在要求葡萄牙代办加以说明。

63. 专员也将他最近将来的计划通知了理事会。该计划包括第二次访问伦敦庆祝纳米比亚日，并与议会议员会谈。 他也计划回到卢萨卡，研究关于拟设的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实际细节，短波无线电传播问题，及因最近纳米比亚人民从奥万博兰大批出走而发生的各种问题。 他希望途中同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及扎伊尔两国总统作各种讨论。 最后，他打算应埃及和阿尔及利亚两国政府的邀请，前往开罗和阿尔及尔协商。

I. 一九七四年七月在非洲的协商

64. 专员此行访问了卢萨卡、达累斯萨拉姆、金沙萨、阿尔及尔和开罗。他会谈的目的是四方面的。 第一，他要同非洲各国领导人讨论因葡萄牙政变，非洲南部局势起了变化的种种影响。 第二，他要确知这些非洲国家首都支援理事会各方案的程度，尤其是有关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的援助程度。 第三，他认为需要在非洲同西南非民组的代表作进一步的讨论。 他的第四个目的是要取得各国政府的支援，来举办并加强西南非民组的“纳米比亚之声”广播。

65. 在卢萨卡的协商最为广泛，专员在那里会见了卡翁达总统、外交部长姆旺加先生及该国政府的其他成员。 他也会见了西南非民组主席萨姆·努乔姆及西南非民组的各领导人以及中国、埃及、芬兰和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等国大使，以及争取安哥拉彻底独立全国联盟（安盟）的一个代表团。

66. 赞比亚政府答应继续在理事会的所有各项计划项目上合作，并表示它准备为拟设的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适当的房舍。

67. 专员在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内会见了外交部长约翰·马莱塞拉先生、检

察长马克·博马尼先生、非统组织非洲解放协调委员会的主席团成员、及西南非民组的代表。他也会见了外交部的高级官员和其他各国政府的代表们，并得到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对拟设纳米比亚研究所及对纳米比亚扩大无线电广播的支援。非统组织非洲解放协调委员会也答应给他支援。

68. 专员在扎伊尔主要讨论了安排由金沙萨的无线电台开始或通过该电台转播“纳米比亚之声”的广播的可能性，并获得了必定充分合作的允诺。他也会见了安哥拉民族解放阵线（解阵）主席霍尔敦·罗伯托先生，该主席指明他支援纳米比亚的自由。

69. 专员在埃及会见了副总统马哈茂德·法齐先生、文化部长优素福·塞贝先生，他也是亚非人民团结组织（亚非团结组织）的秘书长、阿拉伯国家联盟秘书长（阿拉伯联盟）马哈茂德里亚德先生及埃及外交部和无线电事务处的其他职员。他也同开罗的西南非民组代表、阿拉伯律师协会及阿拉伯联盟有过协商。他得到了对理事会各项提案的充分支持，并得到一个愿意为西南非民组训练广播技术人员的提议。埃及政府也赞成设纳米比亚研究所的提案。

70. 专员在阿尔及利亚会见了外交部关心非洲问题的高级官员，也会见了各解放运动的成员们。阿尔及利亚政府答应在拟设纳米比亚研究所及无线电方案两方面积极合作。

71. 在他所访问的每一个国家的首都都有广泛的新闻和无线电报道，他也趁机强调了纳米比亚的解放斗争。

72. 关于无线电广播，专员在每一国首都强调，务须加强解放纳米比亚运动，尤其是要通过卢萨卡“纳米比亚之声”的广播来加强这个运动。他说，在卢萨卡已有一位专家顾问正在训练纳米比亚人的广播技术。他从前曾经建议过，应该增添达马拉—纳马语、赫雷罗语、恩当加语和希修比阿语，可能还可加上德语，使目前广播所用的南非荷兰语、英语、宽加里语和宽亚马语等四种语言增加到八种或九种。现已确实知道各项节目在纳米比亚境内都可以清楚地听到并且起了有利的影

响。因为预料南非会更加干扰广播，他说，必须计划安排从赞比亚之外若干国家广播。他并希望能在卢萨卡设立一个录音室，为各新广播电台提供材料。

73. 扩大服务牵涉让纳米比亚人约三十名受广播和电台管理技术的训练，以便纳米比亚一旦解放他们便能接收通讯网。正如上面说过的，这些提案在达累斯萨拉姆、金沙萨、开罗和阿尔及尔受到了热烈支持，和充分合作的许诺。专员曾经在他与各国官员的谈话中将目前正在理事会审议中的一个提案通知他们，即建立一个联合国广播电台，二十四小时播送关于联合国替非洲南部被压迫人民所作各种努力的非洲语节目。

74. 在专员的这次旅行期间，纳米比亚人民从奥万博兰逃亡大批出走的事情已经开始，专员要求并得到葡萄牙政府的保证，对这些难民决不逮捕，且也不把他们送还给南非当局。

75. 他在一九七四年八月十三日理事会的第二〇三次会议上，就他访问非洲期间所发生的一切提出了报告。他在这同次会议上，提出了一个关于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法令草案。^②

② 后在一九七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的第二〇九次会议上，理事会通过了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参看《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九届会议，补编第24A号》（A/9624/Add. 1）第84段）。该法令的定本已在《纳米比亚官方公报第一号》中发布。

J. 访问圭亚那

76. 一九七四年八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专员陪同理事会访问了圭亚那，在那里庆祝纳米比亚日。在圭亚那期间，专员曾与总理福布斯·伯纳姆先生和外交部长什里达思·兰法尔先生作了重要谈话。

K. 访问塞内加尔、意大利和联合王国

77. 随后专员就前往达喀尔，以便同该国外交部长和其他高级官员讨论计划中由国际人权学会筹办并在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和国际法学家委员会协作下举行的有关纳米比亚及人权问题的国际会议（参看上面第46段）的事情。后来，他在罗马同粮农组织总干事阿·亨·布尔马先生讨论了支持理事会方案的事项。他更借这个机会同联合王国办理纳米比亚事项的各个组织作进一步接触。在达喀尔和伦敦，他又同西南非民组的代表作了进一步的商讨。

L. 同葡萄牙的商讨

78. 一九七四年九月二十五日，葡萄牙外交部长马里奥·苏亚雷斯先生，在葡萄牙常驻联合国代表和其他官员陪同下，前来纽约同专员商讨安哥拉的事态发展，尤其是同纳米比亚有关的方面。葡萄牙外长答允不会阻止纳米比亚难民越过边界，也不会予以拘捕，但是，希望各方尽力安排，使他们前往其解放运动所在地——赞比亚。安哥拉当局将会暂时供给住所和食物，由他们自己付钱。苏亚雷斯先生表示，如果安哥拉的各个解放运动能够联合起来，就会在一年内独立。但是，若有些解放运动不肯接受解决办法，葡萄牙就不会同其中一部分组织达成协议，这是权力转移的唯一条件。

79. 专员对葡萄牙外长的解释表示感谢，并对纳米比亚在安哥拉的难民所受待遇，除了初期的某些混乱外，现在已非常周到，专员也表达了感激之意。他又要求葡萄牙同意接纳前政府从来不肯接纳的纳米比亚人旅行和身分证件。

M. 支持西南非民组驻联合国办事处

80. 经过在前次会议上的初步商讨后，理事会在九月二十七日第二〇九次会议上通过了专员请求从联合国的经常预算中拨出经费、资助纽约的西南非民组办事处的提案，理由是理事会没有西南非民组的参与就不能发挥最高工作效能。作为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他觉得必须随时可以取得作为纳米比亚人民代表的西南非民组所提供的情报和意见。

N. 专员的再被任命

81. 一九七四年十月，秘书长询问专员是否愿意接受再次担任一年期的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专员答允，因此，大会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根据秘书长的建议（A/9863）通过延长专员的任期一年，至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O. 诺贝尔和平奖金

82. 专员前往接受一九七四年诺贝尔和平奖金时，应北欧各国的邀请，访问了若干个北欧国家首都和伦敦。虽然这些访问与纳米比亚无直接关系，但是，他在每个地方都把握机会，无论是对新闻界还是对电视界谈话，都提到解放纳米比亚的问题。同时，他又有机会再次同西南非民组驻欧洲代表进行接触。

P. 一九七五年一月访问卢萨卡

83. 一九七五年一月初，专员访问了卢萨卡，得到卡翁达总统和外交部长姆旺加先生的接见，并就有关纳米比亚的事态发展作过商讨。在提供经费以扩展卢萨卡的专员办事处和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方面，也取得了赞比亚政府的充分合作。他更借这个机会同努乔马先生和西南非民组其他领袖进行了长谈。

Q. 一九七五年二月向理事会提出的报告

84. 一九七五年二月十一日，专员在理事会第二一五次会议上提出报告时说，虽然他觉得纳米比亚的解放已在眼前，但是，还要作许多共同的努力。在这个问

题上，专员办事处有三项主要工作：在各方面对南非继续施用国际压力，以求迫使南非遵守安全理事会的决定，有效执行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第一号法令；以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作为最优先项目。为了达到这些目标，专员办事处需要更多工作人员。鉴于分配的工作日益增加，他表示希望他向理事会提出的请求将会获准。他又告知理事会说，自从上述法令公布后，四家从前在纳米比亚沿海活动的美国石油公司最近已停止进行，并已撤出该领土。

R. 同法国政府和欧洲组织的接触

85. 一九七五年二月十三日，理事会主席鲁皮亚·班达先生和专员同法国政府就其对纳米比亚问题几个方面的态度进行了商谈。理事会主席和专员后来又参加了同二十六个法国非政府组织举行的几个会议，还出席了二月十三日至十五日在巴黎举行的法国反对种族隔离组织的会议。

86. 专员随即离去，前往布鲁塞尔。他在布鲁塞尔同比利时政府举行商谈，争取它们对纳米比亚研究所的支持。自二月十七日至十八日，他出席了由纳米比亚国际会议常设委员会、比利时联合国协会和比利时其他非政府组织筹办的会议。在勾留布鲁塞尔期间，并获得枢机主教的接见，又在根特大学讲学。

87. 专员留欧的其余时间都花在同西南非民组代表、若干非政府组织和日内瓦国际人权学会理事会就拟议中的关于纳米比亚问题的达喀尔会议进行商讨（参看上面第46段）。他又受到报章和其他新闻机构的访问。

S. 一九七五年三月向理事会提出的报告

88. 在三月十三日理事会的第二一六次会议上，绍默先生（联合基督会世界宗教事务委员会）和威尔逊先生（关于美国在南部非洲投资的教会行动计划）的讲话结束后，专员向请愿人所作讲话和其组织正在进行的有用活动致谢。他说世界各地的非政府组织和社会组织所从事的工作十分重要，无论怎样强调都不会过分。各国政府曾屡次告诉他，表示欢迎舆论的压力，因为这种压力会帮助它们就有关纳米比

亚问题采取更迅速的行动。 请愿人所提出的建议有的已付诸实施，其余的也都值得支持。 他本人就听说一家大石油公司已停止其纳米比亚计划项目，同时已采取步骤，以保证他的办事处派代表出席。包括福尔肯布里奇镍矿有限公司在内的各公司的股东会议。在加拿大时，他曾就福尔肯布里奇公司的问题同非政府组织和加拿大政府当局进行商讨。

专员办事处所需的工作人员

89. 在同一次会议上，专员告诉理事会说，他的办事处在过去几个月来的主要工作有四：(a) 必须尽可能地使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安全理事会第 366(1974)号决议生效；(b) 执行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大会第 3296, (XXIX)号决议的赞同下有关在卢萨卡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决定；(c) 执行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第一号法令；(d) 鼓励世界各国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对南非增加压力。

90. 专员说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应在五月三十日前尽力敦促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对南非施用其影响力。 目前有三个大国——美国、联合王国和法国——对这样做并不热心。 他知道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主席已与法国政府作了详细商讨，如果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的代表能够同美国和英国政府商讨这一局势，将会有所裨助，如能劝说其他国家的政府清楚说明它们不会接纳南非政府只作含糊的宣言，也将会有帮助。安全理事会第 366(1974)号决议所指的庄严宣言的内容应该是详细的，并列出执行该决议所要求的行动的时间表。 联合国纳米比亚理事会应当专门对那些对南非在纳米比亚的活动有任何形式的鼓励的各国政府多作努力。

91. 专员说他已写信给提名机构要求对纳米比亚研究所评议会的提名，但是他还没有接到任何正式答复。他希望评议会能够在两个月内开会以任命一个主任和五个副主任，然后由他们任命研究所的其他职员。他说他的办事处将提供临时服务以便使研究所能够在尽早的日期，如有可能在一九七五年底即开始业务工作。评议会的成员应在卢萨卡或附近的地方居住以便他们能够经常集会。筹备工作中的一个难以确定的因素是纳米比亚也许会在第一个五年期结束以前便获得解放。因此，研究所在卢萨卡的不动产应保持到最低限度以便研究所迁移到纳米比亚时不须花很大的开支。他建议理事会的一些成员也许会在一九七六年初参加研究所的正式开幕礼。

92. 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第一号法令对考虑在纳米比亚投资的外国公司已经起了很大的影响。有些公司向它们的各自政府征求意见并获知该法令具有法律上的约束力。第一个步骤是将这个法令传递给所有政府；他的办事处正在等待该法令的翻译印本。第二个步骤是把这个法令提请所有在纳米比亚营业的或同纳米比亚通商的所有公司注意。他向理事会保证他的办事处必不独自领头采取任何行动，因为它需要在事前同理事会主席磋商。

93. 专员认为各国政府越来越趋于听从舆论。因此应鼓励非政府组织在一九七五年作出特别努力以影响舆论。他已安排了若干与纳米比亚有关的问题的会议并在纽约律师协会上发表关于该法令的讲话。

94. 转到职员的需要问题时，专员指出过去一年内其办事处的工作量已有相当大的增加。他担忧其效率会遭受损害除非他在下列几方面获得额外的职员。

95. 最紧要的任务之一是扩展对纳米比亚人民的无线电节目的传播。目前是从卢萨卡和达累斯萨拉姆传播的。现在提议扩展这些传播并从金沙萨、布拉柴维尔、阿尔及尔和开罗传播“纳米比亚之音”的节目。广播电台广播范围比较广大，将能够以七种不同的语言广播，并将使南非政府更难干扰这些广播。无线电广播对纳米比亚人民的重要性是怎样强调都不为过的。它是同纳米比亚居民接触的唯一方

法，此外，一旦该领土获得解放，将来的纳米比亚政府也必需能够以无线电同人民取得联系。因此，他提议续聘麦克阿昂古萨先生担任顾问以便推广“纳米比亚之音”的现有服务以及安排对纳米比亚技术人员的训练。

96. 对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也将需要额外的援助。在任命主任和副主任之前，他的办事处将负起安排研究所评议会的会议和为评议会提供服务的责任。所涉工作相当可观，其中包括发送信件和传单，编写会议记录 and 文件分发工作的说明书。业务一旦开始时，研究所将接办他的办事处的一些责任。特别地，它将能够应理事会的要求进行深入的研究、将它研究的结果传达各国政府、为将来的纳米比亚公务员安排训练方案和出版报告。理事会的三个成员将有代表出席评议会。

97. 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第一号法令的实施也将会牵涉大量的额外工作。首先，该法令的副本须寄给各国政府。必需说服各国政府同理事会合作并对需要采取法律行动的案件予以查明。为要追究纳米比亚矿物的目的地须将通知寄给各航运公司。

98. 由于最近纳米比亚人的移入扎伊尔和赞比亚，其办事处的工作量已有相当地增加。必须供给衣服、食品和教育。现在有200个年青妇女正在受英文的基本教育以准备从事秘书的工作。但是还有更多的工作待作。

99. 《纳米比亚公报》的销路已有巨大的增加，由2,600份增加到31,000份，其他的邮寄也需要很多的额外工作。

100. 关于专员办事处的迁移到赞比亚，他说这个要求是旨在加强卢萨卡的办事处而不是把职员实际从纽约迁调到卢萨卡。他急需一名高级职员在卢萨卡处理与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有关的安排和照顾到难民的需要。由于南部非洲的事态发展已达到了决定性的阶段，需要经常同西南非民组和赞比亚当局磋商，所以加强卢萨卡办事处是极重要的。

T·一九七五年五月向理事会提出的报告

101. 五月二十八日，专员在理事会第220次会议上报告他最近的活动时说，他已在集中力量于执行理事会关于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决定。研究所评议会已获得提名，将在七月初开会，届时它将通过预算。预期评议会将在八月任命一个主任和五个副主任。希望研究所将在十月以前部分地开始活动，在一九七六年一月正式开始其业务工作。

102. 他同时也在集中注意力于安排纳米比亚和人权问题国际会议(参看上面第46段)。他希望理事会成员将能够参与该会议，他还注意到会议之后纳米比亚研究所可以立即在卢萨卡开幕。

103. 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第一号法令已受到广泛的宣传并已促使纳米比亚商业活动下降。该法令已经传递给所有政府、代表团和非政府组织并正在传递给各政府间组织。它也将传递给在纳米比亚的各个商行同驶往纳米比亚的货物有关的任何航运和保险公司。保险公司在这方面可以起很重要的作用，因为它们将不愿保险会被没收的货物，他们也许会收取很高的保险费从而使装运到纳米比亚的货物受到阻碍。他已同若干国际律师商量该法令在不同法律制度下的适用问题并得到相当大的合作。

104. 改善从卢萨卡和达累斯萨拉姆播送的无线电广播并将它们扩展到在其他非洲国家的无线电台的计划也有了进展。

105. 在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同时，若干教育方案也将需要更加注意。例如现正收集关于现有无线电台的情报并计划训练至少100个无线电技术人员以便一旦领土获得独立，纳米比亚人便能够立即操作他们自己的无线电台。

106. 最后，他说联合国体系内各机构同研究所间的合作的安排有了好的进展。

U. 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联合国
纳米比亚基金委员会的决定

107. 在一九七五年五月二十八日的会议上委员会授权专员：

- (a) 从基金提取不超过 300,000 美元的款项以支付一九七五年六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间与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有关的费用。
- (b) 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接洽，取得它对研究所的财政支持，并采取必要措施以为纳米比亚确定一个足够的指示性规划数字。
- (c) 从基金提取不超过 200,000 美元的款项以支付一九七五年六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间与进入安哥拉、扎伊尔和赞比亚的大批纳米比亚难民有关的费用。
- (d) 用他的办事处所编制的预算草案向各国政府和其他机构说明研究所所需要的预算的性质和大小并为研究所筹募款项。

V. 将来的工作

108. 最后，专员要把来年除了对住在赞比亚和其他地方并需要援助和教育便利的纳米比亚人给予教育和其他供应外，他提议进行的主要工作加以摘要说明。

保护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第一号法令的执行

109. 专员已经开始就执行该法令所必需采取的途径，作初步准备。这包括对纳米比亚一切出口品所要到达的目的地加以详细研究，不论此种出口是从海洋还是从陆地离开纳米比亚的。此外，还要进行很多法律方面的研究和准备，以确保非法从纳米比亚拿走的自然资源在任何国家找到时，对能够用以进行扣押的必要法律方式和手续已经查明并且能够迅速有效地执行。这些手续和方式随各种法系而有不同。因此，专员已同世界上那些已经知道进口纳米比亚自然资源的各地区的律师进行了一系列的磋商。在很多情况下，也必需同有关国家政府讨论所牵涉的一

些问题。有些政府已经采取了积极步骤来便利该法令的执行。特别是，欧洲经济共同体已把这个法令转告它的所有成员国，日本政府已在通商省的公报上和日本贸易振兴会的《贸易和商业公报》上^⑥ 公布了该法令的全文；美国国务院已把该法令的存在通知美国的海运公司；荷兰政府已经声明它准备在该法令的适用上予以合作。

110. 专员也已采取步骤，把该法令在国际法下所含的全部法律意义通知各法律、司法和贸易组织。为此目的，他曾在纽约律师协会、美国律师协会和加拿大官员的会议上以及欧洲的律师和工会领袖的会议上发言。他还为了在律师中间广为传播这个法令而作出安排。关于这一点，最近一期的《国际法学家委员会评论》^⑦ 中发表了一篇很有用的文章。专员认为必须继续把该法令的要旨和重要性告知全世界法律舆论界，以确保一俟执行办法开始实行时，便存在着一种熟知情况的司法气氛。

111. 回顾该法令的规定，实施法令的责任由专员会商理事会主席后担负。

112. 专员对于迄今为止在准备法令的执行上所取得的进展虽然感到满意，但是他认为为此目的已经开始的工作还必须大大地加以扩充。为充上面扼要说明的工作的经费，专员已请求下一年拨发一笔总数不少于100,000美元的款项，充供这些方面的用途。

纳米比亚研究所

113. 为纳米比亚研究所的设立作一切的必要准备和供应是专员负责承担的任务之一。这项任务需要很多数量的筹备工作，最后导致研究所评议会的成立和一九七五年七月二十四日和二十五日举行首次会议。在研究所的全部行政工作人员没有任命以前，专员和他的工作人员将协助研究所主任进行一切的筹备工作。专员希望能在一九七六年初把他的工作人员从研究所撤回，而研究所的工作人员能够把

⑥ 一九七五年五月三十一日各版。

⑦ 一九七五年六月，第14号。

行政工作全部接过来；这样，对专员履行他的其他任务将大有帮助。现在，他的工作人员承担的工作过多，对工作效率和履行许多其他责任都有损害，而且对他的工作人员来说也不公平。

114· 即使在研究所主任及其工作人员接管了研究所的全部行政工作后，向各国政府和其他组织求取志愿捐款的工作，将仍是专员所负责任的一部分。估计研究所五年期内的全部预算，大概是1,200万美元左右，也就是每年约240万美元。预期开发计划署基金将能向联合国纳米比亚基金作出极大数额的捐献，充供研究所的经费。专员已同开发计划署的当局磋商，经议定由助理署长兼非洲区域局局长向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建议，为目前这一周期（1972—1976年）的其余阶段通过100万美元的指示性规划数字，作为一个开始的数字，并暂定1977—1981年的指示性规划数字为350万美元。大家想必记得，大会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第3295(XXIX)号决议中，请开发计划署同联合国纳米比亚专员协商，为纳米比亚订定一个指示性规划数字。大会又在第3296(XXIX)号决议中核可设立纳米比亚研究所的决定，并要求开发计划署除其他事项外，协助该研究所。

115· 开发计划署理事会应专员的请求，已建议纳米比亚的指示性规划数字应予增加，并特别提到为纳米比亚研究所提供充足经费的重要性。专员目前正在准备正式向开发计划署申请总共100万美元的款项，作为一九七五年和一九七六年直接与通过纳米比亚基金资助该研究所有关的计划之用。即使预期可以取得开发计划署的资助，仍将有极大的数额——一半以上的预算——要靠各国政府和国际组织的自愿捐款。

116· 专员相信，鉴于迫切需要为纳米比亚的今后管理和所牵涉的研究与训练提供充足经费，各国政府必不致于迟迟不响应将要请它们为了确保该研究所得到的资金而提供大量捐献的呼吁。邀请各国政府对研究所的资金供应作出捐献，这项任务大部分将要由专员和他的属下工作人员承担。

117· 鉴于设立研究所的计划是理事会在一九七四年九月十三日通过并由大会

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核定的，专员认为比较说来，迄今为止的进展很可以令人感觉满意。

一般的全面进展

118. 使纳米比亚问题成为主要的世界问题之一，这一方面近来已有很大的进展；连把纳米比亚用作该领土的名称现在都已经很普遍了。事实上，世界上差不多每一国政府都已明白表示，纳米比亚应当作为一个政治实体，取得完全的独立，南非继续非法占领该领土是非法的行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安全理事会首次一致地通过了一项决议，要求南非立即遵守安全理事会订定的最低限度的具体要求。连南非，即使仍旧藐视联合国的决定和国际法院的判词，仍旧非法占领纳米比亚，现在也已终于承认纳米比亚的前途应让纳米比亚人民自己作出决定。在未来的数月中，必须把南非现在使用的各种方法，包括举行所谓制宪会议、分裂纳米比亚人民和哄骗世界舆论的情况，向国际舆论揭露。这些任务一定需要更广泛的新闻服务以及同各国政府经常取得联系。

119. 专员和他属下工作人员的工作量已大量增加，他的工作人员现在已经工作过度。不过，希望研究所成立之后，他的工作人员所受的压力可以不象以往那样大。

附件九

在纳米比亚营业的外国公司便览

目录

页次

A.	矿业：贱金属、钻石和铀	87
B.	贱金属和其他矿物的勘探	114
C.	石油：勘探及销售	128
D.	水力发电：库内内河流域计划	137
E.	建筑业和制造业	140
F.	渔业	145
G.	农业	154
H.	银行、保险服务、地产及其他	156

4. 矿业：贱金属、钻石和铀

1. 精金公司（美利坚合众国）

一九七四年美国精益金属公司改名为精金公司。这家公司直接控制楚梅布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九点六的股权以及奥奥基普铜矿有限公司百分之十七点三的股权。一九五二至一九七一年期间，精金公司以楚梅布公司的84万美元原投资额收取了2890万美元的股利，平均每年报酬为百分之四百七十。过去十年来自楚梅布公司的股利收入平均占精金公司净收益的百分之七。一九七四年，精金公司拥有楚梅布公司的股票120万股估计价值将近2,100万兰特。^②这些股票因楚梅布一九七四年每股股利3.625兰特，得到百分之二十点二的报酬。一九六六至一九七一年期间，精金公司自奥奥基普收取了1,440万美元的股利。一九七二年，精金公司自楚梅布公司收到付美国税前的股利120万美元，为精金公司净收入的百分之一点六。一九七五年五月报章上的消息说，精金公司正与南非英美有限公司谈判，打算出售它在楚梅布公司的股份。

2. 南非英美有限公司（南非）

英美公司直接拥有其联营公司南非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股份的百分之四点五，并控制百分之二十六。英美公司又与统一金田有限公司和特许统一有限公司（统一金田和特许统一这两家公司都是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的公司）合组财团，控制西南非有限公司（西南非公司）。此外，英美公司并拥有密

^② 一九七五年八月十二日，一兰特等于1.40美元。

制锌品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六的股份和南非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

3. 巴赫兰公司 (南非)

这家矿业公司位于奥卡汉德贾,生产玉髓和碧玉。

4. 伯杰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在卡里比布地区开采长石,并生产大理石、电气石和硅灰石。

5. 英国金属 (南非) 有限公司 (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是英国金属有限公司全部拥有的一家附属公司。这家公司和伦敦的亨利·加德纳有限公司的股本均属于伦敦的联合金属有限公司。这家公司及其联营公司从事经销南非和纳米比亚生产的矿石、金属和矿物。

6. 布鲁伊苏伊斯公司 (南非)

这家矿业公司在乌萨科斯地区生产电气石。

7. 特许统一有限公司 (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是英美有限公司和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的联营公司和伦敦代理商。除了其他无数附属公司外,它还拥有选择信托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二点九、里约廷托锌公司百分之八的股份,并且是西南非公司和南非佩内罗耶矿冶公司的股东。其投资收入百分之四十来自南非和纳米比亚。

8. 克卢蒂公司 (所有权谁属不详)

这家矿物公司在伊马鲁鲁地区生产电气石。

9. 西南非洲统一钻石矿产公司(钻石矿产公司)(南非)

钻石矿产公司是南非的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德皮尔斯拥有其百分之九十八点一三的股份。钻石矿产公司透过德皮尔斯控股有限公司(钻石矿产公司拥有其百分之四十六点四的股份)拥有海洋钻石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三点三奥腊马控股有限公司百分之八十四点七和大海钻石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二点九九的股份。它还拥有西南非海潮钻石有限公司百分之六十六点六六,西南金融有限公司和马尔莫拉矿业产业公司百分之一百,钻石购买交易有限公司百分之七点四的股份。钻石矿产公司在其采矿作业的过程中,所出产的钻石占纳米比亚所开采的全部钻石的百分之九十五以上,并且是全世界首饰用钻石的主要出产者(奥兰哲蒙德矿和施佩尔格拜特矿)。它在纳米比亚南部沿海的特许开采区域占地三万平方公里以上,并在该处进行冲积矿床的露天开采。

这家公司在纳米比亚沿海一大地区(第一钻石区)拥有特许勘探和采矿的专属权利。采矿主要是在奥林奇河口外的海阶和以北地区,即纳米比亚西南部分的“施佩尔格拜特第1区”的南部进行。特许权有效期到一九九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为止。钻石矿产公司董事长在他一九七四年度报告中说,该年在领土北部、南部第一钻石区,在沿海海洋沉积区的勘探工作继续进行。据报导浅水钻石贮藏已告竭。

一九七三年钻石矿产公司出产的钻石占德皮尔斯钻石销售总额将近一半(见下文A12)。利润的增加部分是由于价格上涨所致。

一九七三年,钻石矿产公司开采出来了1,599,565 克拉的钻石,平均每粒钻石为0.88 克拉,一九七二年则为1,596,000 克拉。一九七三年,钻石矿产公司付税前利润为15,650 万兰特,一九七二年则为10,110 万兰特。一九七四年头六个月内,钻石矿产公司未经审计的集团利润估计为3,980 兰特,一九七三年同一时期则为3,780 兰特。从钻石获得的利润中,大约百分之五十六用来交付给南非政府的税金。

10. 统一金田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作为一个集团从事矿业附属公司的采矿、财经和管理工作。它在精金公司、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和里约廷托锌公司中拥有少量股份。它在西南非公司有股权(百分之十五)。这家公司还直接拥有南非金田有限公司百分之四十九的股份,南非锌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一的股份,后者在南非制炼贝尔格奥卡斯矿和罗什皮纳矿所产的锌,以及密制锌品有限公司百分之十九的股份,福格尔斯特吕斯比尔特金属股权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的股份。

11. 大陆矿石公司(美利坚合众国)

这家公司通过其在米纳尔兹开发有限公司的百分之五十的股权,拥有奥吉哈塞采矿公司百分之二十三点八的股份。奥吉哈塞的其他股权公司为约堡投资公司和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

12. 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南非)

英美投资信托有限公司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二十八点五的产权。它的其他股权公司为南非英美有限公司(百分之四点五)。

约堡投资公司(百分之二点一)、特许统一有限公司(百分之一点一)、兰特精选有限公司(百分之零点八)、加拿大英美有限公司(投资很小)等。德皮尔斯拥有钻石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三点四一的股份,以及海洋钻石有限公司百分之九十一、点二的间接股权。德皮尔斯拥有在纳米比亚营业的几家公司的股份,其中最重要的一家是钻石矿产公司(百分之九十八点一三)。

一九七四年德皮尔斯的净利润为12,430万兰特,前一年则为13,610兰特。所付税款和根据采矿租约南非政府应得利润一九七四年计为100,400兰特,一九七三年则为140,600兰特,付税前利润一九七四年为39,040兰特,一九七三年则为24,720兰特。

德皮尔斯的钻石销售总额一九七三年为97,070万兰特,一九七二年则为65,550万兰特,一九七一年为44,640万兰特。

13. 德皮尔斯控股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是德皮尔斯的附属公司,它拥有海洋钻石公司和大海钻石有限公司两个附属公司。

14. 德比(南非)有限公司(美国/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代表美国恩格尔哈德矿物及化学制品公司的菲利普兄弟部门和联合王国的德比有限公司以及它们的联营公司。德比公司出口矿石、金属、矿物、化学制品和纳米比亚的铯/铯榴石。

15. 沙漠钻石资源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原为南非商人杜普雷兹先生所拥有,后来他对公司的控制权归南部非洲标准银行所有。

16. 钻石有限公司(南非)

见上文 A12.

17. 钻石挖掘和开采(西南非)有限公司

这家公司为南非工业用钻石(一九四五年)有限公司和钻石矿开采及使用(西南非)有限公司所有,前者拥有其百分之四十八,后者拥有其百分之四十五的股份。它是莫利铜矿开采和勘探(西南非)有限公司的主要股权公司。

18. 钻石矿开采及使用(西南非)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为岸外钻石(西南非)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二点一九)和南非工业用钻石(一九四五年)有限公司(百分之十二点五)所拥有。它拥有钻石挖掘和开采(西南非)有限公司百分之四十五的股份。它还在下列公司拥有间接股权:罗雷莱铜矿开采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三),西南非洲工业用钻石(一九四五年)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五点五),西南非海潮钻石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三优先股权),西南非洲工矿业铍公司(工矿业铍公司)(百分之四十九)。

这家公司拥有第2钻石区除石油和天然气以外的矿业权,包括陆地、近岸和海洋的特许权。对石油和天然气以外所有矿物的权利已经让与西南非海潮钻石有限公司,条件是取得钻石净利润的百分之二十三,以及对这些地区所开采的其他矿物征收百分之十二的矿区使用费,但五年后有收回让与的选择权。这家公司拥有除了石油、天然气和规定的物质以外的所有海洋矿物的转让权。

一九七四年,这家公司付税前的利润为 10,000 兰特,一九七二

年则为 20,000 兰特,一九七一年为 360,000 兰特。

19. 杜普雷兹先生(南非)

除了其他活动外,杜普雷兹先生最初在阿里安弗斯莱地区拥有一家矿物公司生产玫瑰紫晶(见上面 A 15)。

20. 福尔肯布里奇镍矿有限公司(加拿大)

福尔肯布里奇自一九七〇年以来,就透过拥有奥迈提斯矿业有限公司百分之七十五股份(十九万股)的百慕大福尔肯布里奇探矿有限公司和西南非洲福尔肯布里奇控制着奥迈提斯矿业有限公司。余下的百分之二十五的股份则为南非工业开发公司(工业开发公司)拥有。到一九七五年中期,产量已达 30 万吨铜/银矿石,该年内还计划作进一步扩充。

据报导,福尔肯布里奇和超级石油公司将完成在温德和克以北奥卡汉德贾的一个铜/锌/银采矿作业技术和可行性的研究。这一矿区的资本费用估计为 900 万兰特,初期产量估计每月 35,000 吨,将在两年内开始全力生产,但是公司在一九七五年宣布停止这个计划的进展,因为世界经济局势和铜价下跌之故。

21. 联邦投资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透过对费得马有限公司的所有权,拥有奥吉哈塞米矿有限公司的一部股权。

22. 联邦采矿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在克莱因奥布铜业公司拥有股权。南非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和霍拉尔德斯特拉特投资有限公司都是联邦采矿公司的附属公司,联邦采矿公司拥有前者百分之四十六,后者百分之十五点七的股份。

23. 联邦工业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透过它拥有百分之三十的股权的海洋产品公司,拥有克莱因奥布铜业公司的大部份股权。

24. 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透过它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联邦采矿有限公司,拥有南非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的多数股权,并且在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集团内,与后者联合组织了一个联营公司。它又透过一般采矿公司在罗星铀矿有限公司拥有股权。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集团内另一家联营公司一般采矿/联邦采矿中央信托有限公司,拥有斯特拉思莫尔开发有限公司的多数股份。

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通过其对费得马有限公司的所有权,拥有奥吉哈塞采矿有限公司的一部分股权,并且还在克莱因奥布铜业公司拥有股权。

25. 费得马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拥有米纳尔兹开发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权,它本身大部分为两家南非公司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和联邦投资公司所拥有。费得马公司将为奥吉哈塞采矿有限公司的销售代理商。

26. 西南非萤石公司(所有权谁属不详)

这家公司经营一个萤石矿,该矿是一九七三年八月二十日开始开采的,预期两家日本公司三菱会社和二所岩田株式会社将是该矿出产的主要购买者。预期该矿可开采十年。

27. 精美宝石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从事矿物交易,并在温得和克设有办事处。

28. 宝石矿业有限公司(所有权谁属不详)

这家公司在格鲁特方丹附近开采一紫晶矿,生产紫晶和电气石。

29. 一般采矿及金融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是南非荷裔人控制的联邦人民投资集团的一部分。联邦采矿公司在这家公司拥有百分之四十六的股份霍拉尔德斯特拉特投资有限公司则拥有它的百分之十五的股份而这家公司又直接、间接地拥有克莱因奥布铜业公司百分之九十的股份和罗星铀矿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的股份。

30. 格蒂石油公司(美国)

格蒂公司有一个附属公司潮水石油公司。

31. 南非金田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是统一金田有限公司的南非联营公司,并为西南非公司目前进行生产中的两个矿场提供技术管理。它还在西南非公司中拥有百分之九的股权。

32. 西南非洲霍赫金属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在斯瓦科普蒙德开采绿柱石。

33. 宝石屋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从事矿物交易,并在温得和克设有办事处。

34. 南非工业开发有限公司(工业开发公司)(南非)

工业开发公司受南非政府控制,拥有罗星铀矿有限公司的少

数股份(不到百分之二十),和奥迈提斯矿业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五的股份,并且是百慕大福尔肯布里奇探矿有限公司的一个股东。西南非洲水电有限公司(水电公司)也是它的一个附属公司。它与里约廷托锌矿公司和一般采矿公司组成一个财团,经营罗星铀矿。工业开发公司并在罗星建造中的加工厂提供资金协助。

35. 南非工业用钻石(一九四五年)有限公司(南非)

钻石矿开采及使用(西南非)有限公司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二十五的股权,而这家公司又拥有罗雷莱铜矿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三点三和钻石挖掘和开采有限公司(西南非)百分之四十八的股份。工业用钻石公司也间接拥有莫利铜矿开采和勘探有限公司(西南非)的股权。

36. 西南非洲工矿业锌公司(工矿锌公司)(南非)

工矿业锌公司百分之五十一的股份为南非钢铁公司所拥有,百分之四十九的股份为莫利铜矿开采和勘探公司所拥有。工矿业锌公司开采在奥兰杰蒙东北的罗什皮纳矿,该矿在一九七二年出产23,201吨精锌矿(由南非锌矿有限公司加工处理)和9,556吨精铅矿。全部出产量都运往南非加。

37. 南非钢铁公司(钢铁公司)(南非)

钢铁公司百分之五十一的股份为南非政府所拥有。而钢铁公司则拥有工矿业锌公司百分之五十一,尤伊斯采锡矿(西南非)有限公司百分之百和南非锌矿公司百分之三十三的股份。

38. 南非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有限公司(约堡投资公司)(南非)

南非英美有限公司拥有约堡投资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兰

特精选公司拥有它百分之三十五点五的股份,德皮尔斯控股公司拥有它百分之二的股份。约堡投资公司所持有的股份包括有钻石购买交易有限公司的百分之十六,兰特精选有限公司的百分之三点五,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的百分之二点一,钻石交易有限公司的百分之十七点三。约堡投资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南非矿物有限公司在奥特桑杜开采一个锰矿。它的另一个附属公司布澳矿物勘探有限公司也在纳米比亚营业。

约堡投资公司在温德和克东北27哩的奥吉哈塞发现了一个重要的铜矿床,估计蕴藏量为1,000万吨,含铜量可观,约为百分之二点三。

据报导约堡投资公司拥有奥吉哈塞地区除了温得和克市区和楚梅布公司无敌矿场所在的小小地区以外,大部分地区的矿业权。采矿作业将由奥吉哈塞采矿公司进行,该公司为约堡投资公司和米纳尔兹开发有限公司共同拥有。

据报导约堡投资公司将耗资350万美元,使奥吉哈塞矿场在一九七五年后半年投入生产每月开采10万吨。估计该矿床蕴藏有1,600吨矿石,所含锌、金和银的数量也具经济上的价值。初期资金费用将为2,300万兰特。

39. 约斯特锂矿业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在卡里比布开采绿柱石、长石和云母。

40. 可汗矿业有限公司(南非)

可汗矿业公司是奥尔塞佛和利斯特金融贸易公司所全部拥有。它在罗星附近生产精铜矿和黄铜矿。

41. 密制铔品有限公司(南非)

南非英美公司拥有密制铔品公司百分之三十六的股份。统一金田有限公司透过一家初级附属公司南非金田有限公司(这家公司拥有一家次级附属公司南非福格尔斯特吕斯比尔特金属股权有限公司百分之四十二的股份),拥有密制铔品公司百分之六十一的股份。金属有限公司(见下文 A48)也拥有该公司少数股份。密制铔品公司从西南非公司的贝尔格奥卡斯矿取得铔渣,在其加工厂中生产氧化铔,并将此矿石售予工矿业铔公司。

42. 南非克莱因奥布铜业有限公司(克莱因奥布铜公司)(南非)

克莱因奥布公司受南非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控制。此矿位于雷霍博斯附近,其资本费用为 450 万兰特,在营业头两年已经收回。现每年估计净得利润 150 万兰特。

43. 罗雷莱铜矿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的管理部门在卢得立次,矿场则靠近奥林奇河,钻石开采及使用有限公司(西南非)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三十三点三的股份。

44. 海洋钻石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百分之二十三点三的股份为钻石矿产公司拥有,百分之十二点八九的股份为大海钻石有限公司拥有,百分之五十的股份为奥腊马有限公司(该公司的百分之八十四点七受钻石矿产公司控制)拥有。海洋钻石公司拥有克莱因·奥布铜公司百分之十的股份。这家公司在该领土内取得探索钻石特许权。海洋钻石公司已暂时与钻石矿产公司重新签订租约一年,从一九七

四年一月一日开始。根据租约规定,租金将包括开采海滩区域所获取的实际利润,估计为八十五万兰特一年。

45. 海洋团体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为钻石使用税及股权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设在温德和克。

46. 海洋产品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百分之三十的股份为联邦工业公司所拥有,它是克莱因奥布铜业有限公司的一个股东。

47. 马尔莫拉矿业产业有限公司

这家公司为钻石矿产公司所拥有。

48. 金属有限公司(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这家公司受工业财产管理责任有限公司,联营保险公司,德国银行,西门子有限公司,德累斯顿银行和瑞士金属制品公司控制,它原来拥有在卡里比布的黑里康和鲁比康矿场(铍/铈/铈铁矿/锂云母/透锂长石)。它曾拥有西南非洲锂矿有限公司的多数股份和密制铯品公司的少数股份。根据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提供的情报,金属有限公司已不再参与在纳米比亚的任何业务活动。

49. 米纳尔兹开发有限公司(南非/美国)

这家公司为美国大陆矿石公司和南非费得马有限公司联合拥有。它同约堡统一投资公司共同拥有奥吉哈塞采矿有限公司(百分之四十七点五,见上文 A38 和下文 A62)。

50. 莫利铜矿开采和勘探有限公司(西南非)(南非)

钻石挖掘和开采有限公司(西南非)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四

十七的股份。莫利铜矿公司拥有工业锌矿公司百分之四十九的股份。

51. 纳瓦荷勘探公司 (美国)

这家公司自一九六八年以来已成为德克萨斯州休斯顿的扎帕塔诺内斯公司和扎帕塔苍鹭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自一九七三年起,它在奥卡汉查附近的昂甘查经营一个铜矿和工厂(日产 200 吨)。该矿的矿石贮藏量估计为 32 万吨,含铜量平均为百分之二点七。

52. 新库萨萨采矿有限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在卡里比布区开采并供应长石、绿柱石、锂和硅灰石。

53. 纽蒙特矿业公司 (美国)

纽蒙特公司拥有下列各公司的股份: 楚梅布有限公司 (百分之二十九点六) 和奥奥基普铜矿有限公司 (百分之五十七点五)。纽蒙特公司单独拥有纽蒙特公司,并经营南非第二大铜生产者奥奥基普公司 (见下文 A59)。它经营楚梅布在纳米比亚的业务,包括附带的电力与还原厂、工场和非洲劳工营。纽蒙特公司指派楚梅布公司的总经理。在一九五二——一九七一年期间纽蒙特公司从它在楚梅布公司的 1,200,000 美元的原投资额获得了 85,700,000 美元的股利,平均每年报酬率超过原支出额的百分之三百。一九七〇年楚梅布公司提供了纽蒙特公司百分之十三的净收入。一九七四年,纽蒙特公司因参加楚梅布公司而领到 570 万美元 (一九七三年则领到 310 万美元)。

54. 诺德资源公司(美国)

诺德公司拥有诺德采矿和勘探有限公司百分之一百的股份,后者在离温得和克西北方大约有一百公里的克兰兹堡有一个锡/钨矿场。该矿场于一九七三年开始生产。该场每个月炼制7500吨的精矿。它的矿石贮藏量含有百分之零点六的氧化钨,按照预计的生产率,估计足够十年的开采。

55. 工业发展公司(南非)

见下文 A69。

56. 奥迈提斯矿业有限公司(加拿大)

这家公司的股份为(加拿大)福肯布里奇镍矿有限公司(百分之七十五)和工业开发公司(百分之二十五)所拥有。据说工业开发公司在这家公司有560万美元的投资。福尔肯布里奇公司透过两家附属公司,即福尔肯布里奇勘探有限公司和西南非洲福尔肯布里奇公司参加奥迈提斯公司。公司的资本投资总额将近700万美元。一九七一年,它完成了奥迈提斯矿(在温得和克之南55公里)的开发工程并开始生产铜和银,到一九七二年底时每月已可生产矿石5万吨。其矿石贮藏量估计为430万吨(每吨含百分之一点四五的铜和百分之零点六六的银)。

57. 奥尔塞佛集团(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此集团保有奥尔塞佛和利斯特金融贸易公司的部分所有权,后者则又拥有可汗矿业有限公司百分之一百的股份,该公司产铜,位于罗星与韦尔威其亚之间。

58. 奥尔塞佛和利斯特金融贸易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在工商业大多数部门拥有股份。其主要附属公司之一为汉萨酿酒厂。参看上文 A40 和 A57。

59. 奥奥基普铜矿有限公司(美国)

奥奥基普公司受纽蒙特公司(百分之五十七点五)和精金公司(百分之十七点三)控制。它在南非登记,但也在纽约证券交易所列名。公司的十名董事中,有九名美国人一名英国人。奥奥基普公司拥有楚梅布公司百分之九点五的股份和萨法里探矿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奥奥基普公司目前正与楚梅布有限公司共同在南非建立一个金属提炼厂。

60. 奥兰贾矿业公司(南非)

这家产铜公司的总办事处设在温德和克。

61. 奥塔维矿业和铁路公司(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奥塔维公司拥有约翰内斯堡的奥塔维矿业有限公司百分之一百的股份,后者拥有少量西南非公司的股份。

62. 奥吉哈塞采矿有限公司(南非/美国)

奥吉哈塞公司为约堡统一投资公司(百分之五十二点五)和米纳尔兹开发有限公司(百分之四十七点五)所拥有。后一公司为美国的大陆矿石公司(百分之五十)和费得马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所拥有,而费得马公司大部分为两家南非公司,即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和联邦投资有限公司所拥有。

根据上述所有权分配状况,大陆矿石公司拥有奥吉哈塞公司的百分之二十三点八,南非各公司拥有其余部分。

这家公司计划设立一铜一铋矿场,由美国和南非利益参与。约堡统一投资公司将经营奥吉哈塞矿,费得马公司将代理销售,后者将为此目的利用其与大陆矿石公司的联系关系。准备在一九七四——一九七五年期间进行2300万兰特的投资。奥吉哈塞矿的资本成本预期可于两年内收回,并预计在头两年中每年付税前利润约为1,250万兰特。矿石贮藏量估计为1,600万吨,并可以回收锌、金和银。

63. 佩拉耐火矿石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总办事处设在卡拉斯堡,以佩拉硅线石的名称生产硅线刚玉。

64. 彼得斯公司(所有权谁属不详)

这家矿物公司在温德和克附近生产电气石。

65. 里萨瓦矿物有限公司

里萨瓦公司经营两个萤石矿,一个在胡萨伯,另一个在阿里安斯夫雷,都在纳米比亚南部,已于一九七一年开始生产。

66. 里约廷托锌矿有限公司(里约廷托锌公司)(联合王国)

里约廷托锌公司拥有罗星铀矿公司百分之三十六点八的股权。一九七三年,里约廷托锌公司与法国的矿业和核子公司缔订合伙和销售协定,后者获得了罗星铀矿公司百分之十的股权(见下文A88)。这些公司与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共同经营斯瓦科普蒙特附近的罗星铀矿。

67. 南非里约廷托管理服务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是里约廷托锌公司的附属公司,并管理罗星铀矿有限公司。

68. 岩石和宝石有限公司

这家矿物公司在温德和克地区作业,生产紫晶、石英、蓝玛瑙、玉髓和电气石。

69. 罗星铀矿有限公司(联合王国/南非/法国)

罗星铀矿公司是一九六八年设立的,主要是联合王国的里约廷托公司(百分之三十六点八)南非的工业开发公司、南非的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与一般采矿公司有关系的一家称为工业发展公司的公司、和法国石油公司的一家附属公司法国矿业和核子公司(百分之十)所拥有。这家公司经营距离纳米布沙漠的斯瓦科普蒙特48公里的罗星铀矿。预计该矿达到最高生产量时,可为一千名非洲人和五百名白人提供就业机会。从该场每个月两万吨的进料中,预计每年可炼制五千吨的精矿。

70. 盐和化学品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在瓦尔维斯湾地区用日光蒸发法制盐。联合化学有限公司(南非)是这家公司的股东之一,它于一九七四年七月一日向西南非洲渔业有限公司购买百分之五十的股份。

71. 西南非洲萨曼根(控股)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为南非锰有限公司所拥有。

72. 塞留塞斯矿物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在斯瓦科普蒙特地区生产玛瑙、紫晶等矿物。

73. 大海钻石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参与投资和大海钻石的开采。钻石公司透过德皮尔斯控股有限公司,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五十二点九九的股份。

大海钻石公司拥有海洋钻石有限公司 1,328,432 的股份（百分之十二点八九）。一九七三年，该公司付税前的利润总共为三万兰特，它一九七二年的利润则为一万兰特。

74. 选择信托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选择信托是一个采矿金融公司，它在采矿业上的投资目很可观，使它拥有广大的金融和矿物股权。它也推进自己的探矿方案。选择信托公司拥有楚梅布公司已发股本中的百分之十四点二五，其中百分之十是透过它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西南非洲选择信托有限公司而拥有的。选择信托拥有精金公司百分之十一点八的股份，并拥有精金公司对楚梅布公司股权的间接股权（百分之二十九点六）。特许统一有限公司拥有此信托公司百分之三十二点九的股份。一九七一年，选择信托从精金公司和楚梅布公司收领到股利和股息 300 万英镑。一九七一年，这家公司在纳米比亚的投资占其全部资产（估价为 103,000 万英镑）的百分之六，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六，其中铜一项即提供全部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五。

75. 南非矿物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为约堡统一投资有限公司所有。这家公司在一九七三年进行磋商如何处置其剩余资产，包括采矿权、自由保有的房地产、机器和设备，全部都坐落在纳米比亚。这也包括该公司的锰矿周围占地超过 50,976 公顷称为伊本涅泽第 377 号农场的一部分。该公司一度在纳米比亚拥有三个矿区。

76. 西南非洲有限公司（西南非公司）（联合王国）

西南非公司为西南非洲（投资）有限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

司,它受下列各公司的控制:南非英美公司,联合王国特许统一有限公司,联合王国新统一金田有限公司及其在南非的联营公司。西南非公司本身又是拥有楚梅布公司 95,000 股产权(百分之二点四)的财团的一份子。而楚梅布公司则约提供西南非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百分之五十。西南非公司也拥有楚梅布探矿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五的股份。南非金田有限公司是西南非公司的技术经理,并拥有它百分之九的股份。

一九七三年,西南非公司与楚梅布公司按照百分之二十五和百分之七十五的比例,合伙投资 60 万兰特开发阿西斯奥斯特的铜矿床,这项工程预期在一九七四年底开工。

在一九七一年十二月纳米比亚移民工人罢工前,据报西南非公司的基本工资为非洲人每月 10 英镑,白人每月 160 英镑。罢工后,据报西南非公司把非洲人的基本工资增高到每月 11 英镑。据报一九七四年的非洲人劳动力总数约为 1,000 人。

西南非公司经营两个矿场:伯格奥卡斯(铝和钒)和西布兰德堡(锡和钨)。后者自一九七三起只不过是照料和维持而已。一九七五年二月,西南非公司宣布它有计划重新开办西布兰德堡矿场,使该矿场能在二、三年内完全复工。该矿的矿石贮藏量估计为 610 万吨,含锡量为百分之零点一五三,含钨量为百分之零点零七九。

这家公司拥有坐落在西布兰德堡十字角、奥特吉瓦伦达、奥塔维和格鲁特方丹各地区的 11 个公布的矿区,共计 2,473 公顷。此外,该公司还拥有伯格奥卡斯 446 公顷地方的采矿许可权,并在达马

拉兰原先许可权的范围内,拥有5个地区总计117,671公顷的专有探矿权,并在纳米比亚各地具有67个探矿要求权。

这家公司还拥有28,500公顷自由保有土地,大部分是农地。

一九七三/七四年,西南非公司的纯利增加了十五倍。伯格奥格斯矿场的处理厂于一九七三/七四年期间全年都充分营业,炼制了总共50,708公吨的矿(一九七二/七三年期间则炼制了42,413公吨的矿),共计100万英镑。一九七三/七四年西南非公司的全部收入自230万英镑增至420万英镑,这一部分是由于产量提高了,但主要是由于伯格奥格斯矿场出产的硫酸锌和其他产品的价格增高了。此外,西南非公司从楚梅市公司领取到的股利自77,663英镑增至175,250英镑。西南非公司一九七三/七四年的营业费增至210万英镑,它总共付出的股利为336,331英镑,自己保留的利润为669,781英镑。

以下是西南非公司一九七四年付出的税:联合王国公司税——446,386英镑,南非采矿税——537,459英镑和递延税捐——124,000英镑。

77. 西南非洲锂矿有限公司(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这家公司生产铌铁矿、锂云母和绿柱石,它在斯瓦科普蒙特地区特雷科普吉以东经营一个锂矿。它还拥有并管理黑里肯矿和鲁比肯矿。这家公司大部分股权为金属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克勒克纳公司/杜伊斯堡曼海姆公司所拥有(见上文A48)。

78. 西南非洲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在斯瓦科普蒙特地区以日光蒸发法制盐。

79. 西南金融有限公司(南非)

钻石公司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一百的股份。

80. 烟煤发电公司(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烟煤发电公司是鲁尔-科尔米矿集团的附属公司,与南非当局合作发展浓缩铀的程序。一九七四年五月,据报烟煤发电公司与南非浓缩铀公司商定调查在南非“为供和平用途的核电站”建造一座浓缩铀工厂的可能性。虽然这家为南非政府控制的公司参与在纳米比亚的采铀活动,但据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提供的情报,烟煤发电公司本身并没有参与在纳米比亚的任何活动。

81. 斯特拉思莫尔服务及金融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拥有斯特拉思莫尔钻石有限公司百分之一百的股份,后者在特瑞斯湾有一个矿场。它的另一个附属公司是斯特拉思莫尔锡公司,那家公司在克来斯特海角有一个锡矿。

82. 斯特拉思莫尔锡公司(南非)

见上文 A 81.

83. 斯瓦科普蒙特鸟粪石公司(所有权谁属不详)

这家公司在斯瓦科普蒙特地区开采鸟粪石。

84. 西南半珍贵宝石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的中央办事处设在温德和克。

85. 钽铁谷矿物有限公司(所有权谁属不详)

这家公司在翁贝德“保留地”以南卡拉斯堡地区经营一个钽铁矿,生产钽铁矿、白钨矿、绿柱石和铌。

86. 西南非海潮钻石有限公司(南非)

钻石矿公司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六十六点六六的股份。钻石矿开采及使用有限公司(西南非)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二十三的优先股(见上文 A18)。

87. 潮水石油公司(美国)

这家公司是格蒂石油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

88. 托塔尔矿业和核子公司(矿核公司)(法国)

矿核公司是法国石油公司的附属公司,而法国石油公司的主要股东为:法国政府(拥有“A”种股份百分之九十五点九及“B”种百分之三十四点七)、巴黎和荷兰金融公司(百分之三点六)和其他金融机构(百分之零点五)。它产品的商标为“托塔尔”。矿核公司也是罗星铀矿公司的一个股东(百分之十)。按照一九七三年与里约廷托铀公司缔订的合伙销售协定,矿核公司根据长期交货合同将在一九八〇年代购买“大量”浓缩铀。

89. 楚梅布有限公司(美国)

楚梅布公司为该领土铜和贱金属的主要生产者。楚梅布公司发出的股份 400 万股为下列各公司所拥有:

	百分比
精金公司(美国)	29.6
纽蒙特采矿公司(美国)	29.6
选择信托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14.2
奥奥基普铜矿有限公司(南非)	9.5
联合公司(南非)	9.4

(接上页)

百分比

西南非公司 (联合王国)	2.4
其他股东	5.3
	100.0

纽特蒙采矿公司管理楚梅布公司在温德和克以北 250 哩的业务并指派楚梅布公司的总经理精金公司的一家附属公司是楚梅布公司产品销售代理商。楚梅布公司拥有萨法里探矿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和楚梅布探矿有限公司百分之七十五的股份。

一九四七年,一个由几家公司组成的财团出资 300 万美元购买到对前德国所拥有的楚梅布铜矿的权利,此矿每月生产 5 万吨含量为百分之二十五 (铅、铜、锌、钴、镍和银) 的矿石。自一九六二年以来,楚梅布公司拥有并经营距楚梅布六十五哩的康姆巴特铜/铅矿,并于一九七〇年起经营温德和克以西三十哩的无比矿 (铜和黄铁矿),直到一九七二年一月因工人罢工而将该矿封闭为止。此矿已在一九七三年一月重新开放。楚梅布公司并有在奥卡鲁萨、格罗斯·奥塔维、戈拉西布和西楚梅布开采铅和锌矿的权利。它还在楚梅布经营一个熔化工厂。自一九六二年以来,矿石都是在楚梅布和康巴特熔化和精炼。楚梅布公司产品占纳米比亚贱金属矿产百分之八十以上,并占纳米比亚总输出品百分之二十以上。

自一九七二年起,楚梅布公司自美国阿拉斯加州输入浓缩铅,精炼后再输出。

一九七三年,楚梅布公司与西南非公司按百分之七十五和百

分之二十五的比例,合伙投资60万兰特在阿西斯奥斯特开采铜矿。

几乎所有楚梅布出产的金属都经过一条南非拥有的长达400哩的铁路运往瓦尔维斯湾楚梅布公司自备的装货厂,由那里输出,主要出口到欧洲、美国和日本。铜和锌是以黄铜和精炼铅的形式输出,锌则以浓缩体运送。

一九七四年宣布扩充铜熔化厂的计划,该厂至一九七五年年底将到达约7万吨黄铜的年产量。

楚梅布公司与奥奥基普铜矿公司(这家公司也由纽蒙特矿业公司经营)曾协议在南非开普敦附近的伊尔斯特河建造一个大型精炼厂,计划从它们在纳米比亚楚梅布和南非纳巴比普的熔化厂的产品,每年制炼12万吨阴极铜。据说奥吉哈塞矿场和奥迈提斯矿场的浓缩铜也将运至这家精炼厂。预期从一九七六年末或一九七七年初开始生产。这家精炼厂(南非第二个)的建造可望一年节省1,000万兰特的外汇。

楚梅布矿场出产的铜于一九七三年自5,000万吨增至23,904吨。楚梅布熔化厂的产量也较一九七二年高,它一九七三年制炼了36,000吨的黄铜,而前一年只制炼了26,119吨的黄铜。

楚梅布公司原始投资支出和后来的改良费用共达2,800万美元,除400万美元购买费和300万美元银行贷款外,大部分出自收益的再投资。楚梅布公司在其23年营业期间,生产了1,350万吨矿石。在一九七四年,预计这些矿还可以再开采约15年。

自从楚梅布公司开业以来,已向南非政府缴付了1.5亿美元以上的税。其一九七〇年的税额占纳米比亚预算的百分之八点六,

其销售额占该国国内生产总值的百分之十五以上。楚梅布公司在一九六三年至一九七四年期间,平均每年要缴付六百万兰特的所得税。一九七二年,楚梅布公司在该领土内共缴了三百万兰特以上的税。一九七四年,它的总销售额为107,300万美元(一九七三年为84,600万美元);净收入总共为2,100万美元(一九七三年为2,250万美元)。

一九七四年,纳米比亚绝大多数的契约劳动力都为楚梅布公司雇用:非洲男工约4,650名,大部分担任非技术性,半技术性侍役性和事务性的职务。

90. 尤伊斯锡矿有限公司(西南非)(南非)

南非钢铁公司拥有这家公司百分之一百的股份。这家公司在奥空巴黑以西经营尤伊斯矿(锡/钨)。一九七三年,该矿生产了1,127吨浓缩锡,内含782吨可收回的锡。这些浓缩锡然后再被运至钢铁公司在南非范德比尔帕克的工厂去熔化。

91. 联合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拥有楚梅布公司百分之九点四的股份。

92. 铀矿有限公司(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铀矿公司受由下列公司组成的辛迪加控制:金属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三),烟煤发电公司(百分之三十三),和维巴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三)。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拥有维巴公司百分之四十的股份。铀矿公司曾协助包括里约廷托锌公司、工业开发公司和一般采矿及金融有限公司的财团为罗星铀矿的初期勘探筹资(见上文A69)。自从一九七二年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撤回资金供应后该公司已不再参与。

93. 尤萨科斯石灰厂 (所有权谁属不详)

这家公司在尤萨科斯开采石灰石。

94. 福格尔斯特吕斯比尔特金矿区有限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拥有西南非公司百分之三十点六的股权。

95. 福格尔斯特吕斯比尔特金属控股有限公司 (南非)

联合王国的新统一金田有限公司的这家附属公司,拥有密制品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和南非锌公司百分之三十五的股份。新统一金田有限公司持有这家公司百分之三十的股权。

96. 人民银行 (南非)

这家银行是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约堡统一投资公司/塞留塞斯公司财团的一部分。

97. 扎帕塔·诺内斯公司 (美国)

扎帕塔公司拥有纳瓦荷勘探公司百分之一百的股份。

B. 贱金属和其他矿物的勘探

1. 非洲三角采矿探矿及开发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的股份为下列各公司所拥有：英国德兰士瓦统一投资有限公司(英瓦投资公司)(百分之三十五点七)中韦特瓦特斯兰德有限公司(南非)(百分之三十四点三)；美国钢铁公司(百分之三十)。这个集团的组成是为了勘探雷霍博思及戈巴比斯附近约一千五百平方公里的若干特许权地区。

2. 南非英美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透过中韦特瓦特斯兰德公司成为非洲三角公司百分之三十四点三股份的股东，并且拥有好几家公司的股份包括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密制锌品有限公司和西南非公司，又控制着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有限公司。英美有限公司在发表其一九七四年年报时说，该公司正继续在罗星附近的胡萨姆地区同联合有限公司和阿基坦国家石油公司共同进行铀矿勘探计划。据说，已经测出有一些成矿作用，正进行试探性钻井计划。

3. 英国德兰士瓦统一投资有限公司(英瓦投资公司)(南非)

英瓦投资公司拥有非洲三角公司百分之三十五点七的股份。英瓦投资公司所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迪甘马矿业公司是由班图采矿有限公司、大卫格拉夫投资公司和彼得勒里什博士组织组成的财团的一部分，目前正在罗星附近的史必兹考布勘探铀矿。

在一九七四年年度报告里，英瓦投资公司主席说该公司的地质学专家正在该领土上进行广泛地勘探贱金属矿物。

4. 布澳矿物勘探有限公司（南非）

布澳公司是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公司的附属公司。

5. 班图米矿有限公司（南非）

该公司在达马拉兰的史必兹考布勘探铀矿，并在考科兰发现了方苏打石矿床。在达马拉兰发现了电气石。已在考科兰的奥科洪戈和昂德萨进行开采铜矿的大规模钻井计划。计划在布曼兰的阿哈山脉勘探铜矿。正在奥万博兰进行铁矿的地球物理勘测。

6. 伯利恒钢铁公司（美国）

伯利恒钢铁公司透过了它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伯利恒钢铁有限公司与楚梅布公司达成了在格鲁特方坦恩附近探测云石矿藏的勘探协定。它终于在距骨骼海岸的毛维湾约九十五哩的考可伏尔德地方发现了估计含有五亿吨中级到高级矿石的铁矿藏。伯利恒钢铁公司在一九六六年停止活动。考可伏尔德的原有矿权现为沙漠发现有限公司所拥有。

7. 比里朗德矿产有限公司（加拿大）

埃托沙石油公司是这家公司的附属公司。

8. 法国石油公司

这家公司透过它的附属公司阿基坦国家石油公司同英美有限公司和联合有限公司在斯瓦科普蒙德地区共同进行铀矿勘探计划。

9. 大陆矿石有限公司（美国）

大陆矿石有限公司控制米纳尔兹开发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后者与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公司现正在奥特杰哈塞联合试行勘探铜矿。

10. 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南非）

德皮尔斯透过它的各附属公司拥有非洲三角公司百分之二十九点五的股权。

11. 沙漠发见有限公司（南非）

沙漠发见公司从事勘探铁矿。它拥有考可伏尔德矿物开采权，并且与南非金田有限公司和奥奥基普铜矿公司合组财团，勘探罗星附近的特立克考普哲地方的铀矿。

12. 杜普雷兹先生（南非）

杜普雷兹先生是一个南非商人，他发现了一个海岸外无烟煤矿。他的公司后来被南部非洲标准银行有限公司接管过去。

13. 埃托沙石油公司 (加拿大)

埃托沙公司是比里朗德矿公司的附属公司,从事锌矿和铅矿的勘探。

14. 福尔肯布里奇镍矿有限公司 (加拿大)

这家公司和工业开发公司共同拥有百慕大的福尔肯布里奇勘探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西南非福尔肯布里奇公司。该公司报导与超级石油公司共同发现了一个“引人注意的”铜/锌硫化矿。

15. 联邦采矿公司 (南非)

联邦采矿公司是联邦人民投资公司的一家间接附属公司,又是费兹瓦探矿公司的股东。

16. 联邦工业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拥有海洋产品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的股权。

17. 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 (南非)

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拥有费兹瓦探矿公司百分之二十的股份。这家公司也拥有下列各公司的股份: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和联邦采矿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一);克莱因奥布铜业公司(直接和间接拥有百分之九十);海洋产品有限公司(百分之十)。这家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联邦海产有限公司拥有米纳尔兹

开发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后者与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有限公司联合在温德和克附近的奥特杰哈塞勘探铜和银。一般采矿及联邦采矿有限公司与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有限公司联合在考可伏尔德从事勘探（铜和铁）。

18. 联邦海产有限公司（南非）

联邦海产有限公司是联邦人民投资公司的附属公司，正参与联合勘探奥特杰哈塞铜矿的事业。

19. 费兹瓦探矿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为一般采矿和金融公司所拥有，其他股东有联邦采矿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海洋产品有限公司。后者的百分之三十的股份为联邦工业公司直接拥有。费兹瓦采矿公司正在温德和克地区的维特伏雷附近寻找铜矿，在名叫奥卡塞瓦的一个农场进行了钻探。据报导，已证实的矿藏量为四百万吨。费兹瓦公司的特许勘探区的总面积估计自 8,500 平方哩至 39,000 平方哩不等。

20. 南非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是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集团的一部分，在费兹瓦探矿公司拥有百分之五十的股份。一般采矿公司是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 / 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 / 萨洛萨斯财团的一分子。它又是另一个财团的一部分，这财团在斯瓦科普蒙德东部朗格尔—

海因里希特许权地区勘探铀矿。据报导,温德和克东部特许权地区有个铜矿,估计矿藏量为七百万吨,含有百分之一点九的铜。

21. 南非金田有限公司(南非)

金田公司是上文B节第11段所提到的财团的一部分。它也在发现铀矿的罗星附近的特立克考普哲地方拥有一个勘探区。

22. 哈纳采矿公司(美国)

据报这家公司在进行矿物勘探工作。

23. 南非工业开发公司(南非)

工业开发公司同加拿大福尔肯布里奇镍矿有限公司、百慕大福尔肯布里奇有限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西南非福尔肯布里奇公司合组财团进行探矿。它又是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公司/萨洛萨斯财团的一部分。

24. 约翰内斯堡统一投资有限公司(约堡统一投资)(南非)

约堡统一投资公司正和米纳尔兹开发有限公司在奥特杰哈塞联合进行勘探铜矿事业已证实此矿的藏量为一千六百万吨,含有百分之二的铜。约堡统一投资公司在拥有西考可伏尔德延伸到海岸地区的一般采矿公司/联邦采矿有限公司财团有百分之四十的参与权,而一般采矿/联邦采矿有限公司则又在东考可伏德的约堡统一投资地区有百分之四十的参与权。约堡统一投资

公司又参加一般采矿及金融/约堡统一投资/萨洛萨斯财团。
约堡统一投资公司本身也在寻找石膏矿。

该公司主席在止于一九七四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司年度活动审查里指出,奥特杰哈塞采矿公司还没有进款,在它开始产生利润之前,将要投入一大笔资金。估计,此矿于一九七六年初开始生产。它将雇用约200白种矿工和2,500黑种工匠和不熟练工人。

25. 南非克莱因奥布铜业有限公司(南非)

克莱因奥布公司正在勘探铜矿。

26. 锰矿公司(南非)

锰矿公司是一般采矿及金融/约堡统一投资/萨洛萨斯财团的所有人之一。

27. 马可纳公司(美国)

据报这家公司在温德和克东北二十七公里处进行矿物勘探工作。

28. 海洋产品有限公司(南非)

联邦采矿公司的这家附属公司的股权百分之三十直接为联邦公司所拥有。它是费兹瓦探矿公司的一个股东。

29. 墨西哥(德兰士瓦)开发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德皮尔斯拥有的公司在纳米比亚北部奥特吉瓦朗戈以南三十公里的“卓姆比拉131号”农场发现了丰富的铜锌矿藏。

一九七四年十二月,该公司的代表说,如果发现的矿藏值得进行采矿计划,该集团将不受该领土的政治局势所阻,而将成立一个矿区。

30. 米纳尔兹开发有限公司(南非)

米纳尔兹公司和约堡统一投资公司同属一个财团。参看上文第B24段。

31. 纳瓦罗勘探有限公司(美国)

纳瓦罗勘探有限公司是扎帕塔诺尼斯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它有七十五英亩以上的租赁地,其中发现了很多种类的矿物。

32. 纽蒙特有限公司(美国)

纽蒙特公司是美国纽蒙特采矿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它在整个南非和纳米比亚进行勘探矿物工作。

33. 新伟林顿矿业有限公司(加拿大)

这家公司在进行勘探工作。

34. 诺德采矿及勘探有限公司（美国）

诺德采矿及勘探公司是美国新墨西哥州的诺德资源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它在欧马鲁鲁地区的克兰兹伯格拥有庞大的特许权地区，并在一九七〇年宣布有意以七百万美元的资本开发一个钨矿。诺德采矿公司并宣布，在与南非佩内罗耶矿冶有限公司的合作之下，在卡罗布地方发现了巨大的铜矿藏，估计矿藏量为一百万吨，含有百分之二点五的铜。计划在该地区进一步勘探。

35. 工业开发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是勘探铀矿的一个财团的一部分。

36. 奥迈提斯矿业有限公司（加拿大）

一九七四年初，据报导奥迈提斯公司继续在其矿区附近寻找铜矿中。

37. 阿里斯多德·奥纳普斯先生的产业（希腊）

奥纳普斯先生的产业在沃尔维斯海湾与斯瓦科普蒙德之间的达马拉兰拥有开采钻石特许权。根据希腊政府提供的情报，这个组织的根据地不在希腊，“希腊公民或希腊公司没有在纳米比亚领土进行任何商业、工业或金融性质的活动。”

38. 奥奥基普铜矿公司（美国）

奥奥基普公司正在特列科普杰勘探铀矿。

39. 菲尔普斯多吉公司 (美国)

这家公司透过其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菲尔普斯多吉有限公司,在澳特周和纳米比亚东北部勘探铜、银和锌。

40. 兰德探矿(温德和克)有限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全部由兰德矿业有限公司拥有,其股东为南非英美公司(百分之十),兰德精选有限公司(百分之四)和特许统一有限公司(百分之十五点九)。

41. 里约廷托供资勘探公司 (联合王国)

里约廷托供资勘探公司显然是里约廷托锌矿公司所全部拥有的一个从事勘探工作的附属公司。这家公司正在勘探铀矿。

42. 萨洛萨斯开发公司 (南非)

萨洛萨斯公司是一群南非公司所拥有,它从事勘探钻石、铜和其他矿物。这家公司参加了一般采矿及金融/约堡统一投资/萨洛萨斯财团,在欧何波何以北一百公里的奥特吉简加塞莫有一处基地。

43. 南非佩内罗耶矿冶有限公司 (法国)

这家公司是法国矿物和金属公司(百分之九十九点九)的附属公司。它和法国镍矿公司共同拥有南非文当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它正与诺德资源公司在卡罗布联合进行勘探工作。

44. 南非矿物有限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在奥卡汉贾以东九十哩的奥特焦森杜寻找矿物。在一九七三年期间,这家公司正在谈判如何处置它在纳米比亚所享有的探矿权问题。

45. 西南非洲有限公司 (西南非公司) (联合国)

西南非公司和楚梅布有限公司透过楚梅布勘探有限公司在达马拉兰的奥塔维勘探钒。西南非公司拥有那家公司百分之二十五的股份,楚梅布拥有百分之七十五的股份。西南非公司在奥塔维和布兰德堡地区拥有十一个经公告的矿区,总面积九点五平方哩,在伯格奥卡斯有一点七五平方哩的采矿权,五个地区面积总计六百八十六平方哩的专有勘探权,以及在该领土其他地区六十七处的勘探权。这家公司在六百八十六平方哩的五十六平方哩中保留了全部权利,其他地区自一九四八年以来已转让给楚梅布勘探有限公司。西南非公司对含钒矿物的矿石具有优惠权利。这家公司将一百一十平方哩的完全保有地租赁给农人和各销售组织。西南非公司的董事长于一九七三年十一月声称,该公司正在进行一项积极的探矿计划,其目的在于发现更多的矿石储藏量并造成扩大作业规模的机会。在一九七二年到一九七三年度,西南非公司获得净利润计达 118,819 镑,股息支付共计 74,453 镑,计划中的资本支出预计将扩增至 450,000 镑。

46. 西南非锡铜矿有限公司 (南非)

西南非锡铜矿公司正在进行勘探锡矿工作。

47. (西南非) 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 (南非)

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是南非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在纳米比亚经营(参看下文C 22)。据报导发现一处连续很长很厚的无烟煤层,首次指出纳米比亚有煤。目前所有的煤全是从南非输入的。

48. 超级石油公司 (美国)

据说超级石油公司和福尔肯布里奇镍矿有限公司在进行共同勘探工作中发现了一个铜锌硫化矿。

49. 大地海洋采矿公司 (加拿大)

大地海洋公司与楚梅布勘探有限公司一起获得里霍博思以西三十哩处大片土地的勘探特许权。

50. 横跨大地采矿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其主席是扬·哈克先生,前南非经济部长,一向在纳米比亚勘探,据报导发现了“两个具有广泛的铜金成矿作用的目标”。

51. 楚梅布有限公司 (美国)

楚梅布公司和西南非公司是楚梅布勘探有限公司的大股东,其所占股份分别为百分之七十五与百分之二十五。楚梅布勘探有限公司在奥塔维从事勘探,并享有对钒以外的所有贱金属的权利。楚梅布公司对非洲三角公司在维特弗利进行的勘探工作有百分之二十的股份。楚梅布有限公司也在寻找氟石矿。这家公司在纳米比亚的许多地区单独并同时与西南非公司和英瓦投资公司联合进行若干勘探工作。在尤里斯卡拉瓦图古查布山脉诺西布和特考矿区进行试探性钻井计划。

52. 楚梅布勘探有限公司 (美国)

据说这家公司发现了一大铅铜矿床。它并与美国钢铁公司、南非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和其他几家南非公司所组的集团进行联合勘探工作。这家公司还和大地海洋采矿公司一起获得了勘探特许权。

53. 联合有限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同英美公司和阿基坦国家石油公司透过它的附属公司西南非阿基坦有限公司一起在斯威科普蒙德区从事一项勘探铀矿计划。

54. 美国钢铁公司 (美国)

这家公司拥有非洲三角采矿勘探和开发有限公司百分之三

十的股份。自一九六九年以来,这家公司对英瓦投资公司集团的新勘探作业一直拥有股份,这个股份目前为百分之三十。

55. 扎帕塔诺内斯公司(美国)

这家公司透过其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纳瓦罗勘探公司在温德和克地区进行勘探银、镍、铅和钼。

C. 石油：勘探及销售

1. 阿拉卡勘探有限公司（美国）

阿拉卡公司与裕蒂石油公司、大陆石油公司和菲利浦石油公司合组的财团勘探了岸外第九号区的石油。在一九七四年十一月至一九七五年一月期间，后三家公司宣布决定退出纳米比亚。

2. 阿特纳尔勘探公司（美国）

这家公司的总部设在伊利诺州芝加哥。

3. 比里朗德矿产有限公司（加拿大和美国）

比里朗德是在安大略省依法组成的一个控股公司，其总部设在多伦多，并在纽约州芒特弗农设有行政办事处。它的所有负责人、董事和经理都来自纽约和纽泽西州。其权益完全在纳米比亚，并集中在其全部拥有的三个附属公司：埃托沙矿物公司、埃托佩特矿物有限公司，和埃托沙石油有限公司。埃托沙石油公司于一九六九年开始在埃托沙盘形地与钻探有限公司联合进行钻井。

（参看下文 C.11）。

4. 英国石油公司（联合王国）

英国石油公司是联合王国最大的工业集团，其百分之四十九的股份为联合王国政府所有。其主要附属公司之一是英国石油纳塔尔贸易公司，控制着百分之十二的南非石油市场，其销售活动并伸展到纳米比亚。英国石油公司曾在纳米比亚勘探石油，但据

说已撤出其在纳米比亚海岸外石油特许权区。英国石油公司拥有壳牌和南非炼油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

5. 南非英国石油开发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拥有西南非洲壳牌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份,在一九七一年和一九七二年期间曾与西南非洲壳牌勘探石油控股有限公司在海岸外区域进行联合勘探工作。

6. 加德石油公司(美国)

加德公司获得沿骨骼海岸勘探海岸外石油的特许权。这家公司的股份百分之五十为加州美孚石油公司所有,百分之五十为德士古石油公司所有。但是,一九七五年一月,美孚石油公司和德士古石油公司宣称撤出纳米比亚。

7. 谢福隆石油公司(美国)

一九七一年一月,这家为加州美孚石油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与德士古石油公司的附属公司里珍特石油公司联合获得了在近岸一个四千平方哩的特许权区域(第10、12和13号区)进行勘探的新权利。一九七四年二月,在纳米比亚海岸外吕得里兹和奥兰治河口间为谢福隆公司、德士古公司和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所共有的特许权区域内,突然发现了一大片水底甲烷矿,谢福隆公司是该区域的作业者。预期将积极推进进一步工程计划,包括测深工程和进一步的钻井工程。但是一九七五年一月美孚石油公司和德士

古石油公司宣布从特许权区撤出。

8. 法国石油公司(法国)

这家公司透过其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托塔尔南非有限公司经营加油站多处并充任经销代理商。它在沃尔维斯海湾拥有一庞大海运码头,并在纳米比亚拥有若干内陆巨型设备。

9. 大陆海外石油公司(美国)

这家为大陆石油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与格蒂石油公司、菲利浦斯石油公司和阿拉卡勘探公司组成财团,拥有一个深广的海岸外特许权区域。(参看上文 C.1)。一九七四年十一月,该公司宣布从其特许权区域撤出,据说这是第一宗一家多国公司从南非撤出。

10. 南非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南非)

西南非洲德皮尔斯石油控股有限公司(一九六八年成立的南非德皮尔斯石油有限公司的分公司)和西南非洲德皮尔斯勘探有限公司是德皮尔斯统一矿业有限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

德皮尔斯石油控股公司与阿奎丹国家石油公司(法国)联合组成的财团拥有一项特许权。

11. 德国营造和钻探有限公司(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这家公司拥有南非钻探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权,后者为

埃托沙石油有限公司进行钻井工程。钻探公司在财政上有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政府为后盾,它说钻探公司已经结束在纳米比亚的活动。

12. 杜普雷兹先生 / 斯特拉斯莫尔服务有限公司 (南非)

这些组织和阿里斯多德·奥纳普斯组织(参看上文B37)在西南非洲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租让的四个海岸外特许权区域(第3-6区)得到了勘探权。杜普雷兹先生的资产后来被南部非洲标准银行有限公司接管。

13. 埃托沙石油有限公司 (加拿大)

这家公司于一九六〇年在纳米比亚登记设立,它是加拿大比里朗德矿产有限公司所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这家公司在它在纳米比亚拥有的116,000平方哩的特许权区域从事勘探石油。

14. 格蒂石油公司 (美国)

格蒂石油公司控制西南非洲海潮钻石有限公司百分之三十三的股权。格蒂公司从一九七二年到一九七五年初透过它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潮水石油公司,参加由大陆海外石油公司、菲力浦斯石油公司和阿拉卡勘探公司所组成的在纳米比亚海岸外进行深水勘探的财团。勘探租约幅员大约有21,200平方英里。一九七五年一月十三日宣布结束其在纳米比亚的勘探活动。它们的地质和地球物理研究结果则移交给南非政府。

15. 海湾石油公司 (美国)

海湾石油公司在纳米比亚享有一项勘探特许权。

16. 梅伦斯基采矿及勘探公司 (美国)

这家公司是西腊丘斯石油有限公司和伍德福德石油煤气公司财团的一部分。

17. 米尔福德·阿戈什公司 (美国)

米尔福德·阿戈什公司于一九七三年同南方石油勘探公司和西南非洲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订立一项租约,租赁南非和纳米比亚海岸外的一个石油特许权区域。这家公司似已在横跨南非和纳米比亚边界的近岸地区取得特许权。

18. 菲利浦斯石油公司 (美国)

参看上文 C1, C7 和 C14。一九七四年底,公司宣布结束其勘探活动,把它的决定归之于“近来强调的主权问题还没有可以预见的解决”。

19. 里珍特西南非石油有限公司 (美国)

里珍特石油公司是德士古石油公司的附属公司,它与一伙其他的公司参加了海岸外勘探租约(参看下文 C24 和 C27);该集团进行了地质和地球物理的工作并开钻了一口勘测井。一九七五年一月该公司的发言人说,它正退出“西南非当局”所核准的勘探租约。

20. 壳牌运输和贸易有限公司 (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和南非英国石油开发公司合组财团从事南非或南部非洲海岸外区域的投资,它控制荷兰皇家和壳牌集团全部投资的百分之四十,其余百分之六十为荷兰皇家石油有限公司所控制。它还控制壳牌经销代理商西南非洲壳牌有限公司的百分之五十的股权,和壳牌及英国石油南非炼油有限公司百分之五十的股权。壳牌运输和贸易有限公司还有它全部拥有的两家附属公司:南非壳牌化学有限公司,以及和英国石油公司联合进行勘探的西南非洲壳牌勘探有限公司。

21. 阿奎丹国家石油公司 (法国)

这家公司所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西南非洲阿奎丹公司,自西南非洲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获得两个海岸外租赁地区,阿奎丹也与西南非洲德皮尔斯石油控股有限公司在纳米比亚东南部一个广大海岸特许权地区进行联合勘探工作。

22. 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 (南方石油公司) (南非)

南方石油公司的股权百分之五十为南非工业开发公司所拥有,百分之五十为南非煤炭、石油及煤气公司所拥有,因此这家公司完全是由南非政权供给资金。南非政权透过南方石油公司,以采矿权利法为依据,对南非和纳米比亚境内石油和天然气取得了独有的勘探和采矿权,根据上述法律,南方石油公司取得了面积达100万平方公里的陆地勘探权和23万平方公里的海岸外勘

探权。南方石油公司宣称海岸外石油勘探正在加速进行,包括一项进一步的地震勘测方案,将在一九七五年达到颠峰。

23. 西南非洲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西南非石油公司)(南非)

西南非洲南方石油勘探有限公司以南非南方石油勘探公司(南方石油公司)附属公司(参看上文C22)的名义在纳米比亚注册。其作业是由南非政府透过战略矿物资源基金会供给资金。

南方石油公司根据一九六八年矿厂和矿物条例的规定,于一九六八年成立其控股公司称为西南非石油公司。西南非石油公司在纳米比亚的勘探权占地约600,000平方公里,该公司的主要活动为授予各外国公司以勘探石油特许权。

自一九六五年以来,南方石油公司透过西南非石油公司与下列各公司订立分租合约,在纳米比亚的近岸特许权区域内进行探查工作。沿海岸线的特许权区域已由南方石油公司——西南非石油公司分租给下列各公司:

(a) 西南非洲壳牌勘探有限公司和南非英国石油开发有限公司(财团)

(b) 海湾石油公司

(c) 西南非谢福隆石油公司

(d) 加德(加利福尼亚美孚石油公司和德士古石油公司财团)

(e) 梅伦斯基采矿及勘探公司

(f) 钻石开采及利用公司

(g) 统一钻石矿产公司

(h) 海洋钻石公司

(i) 西南非洲德皮尔斯石油控股有限公司和西南非洲阿奎丹有限公司财团。

自一九七四年以来,已有五家石油勘探公司,包括谢福隆和加德在内宣称撤出在纳米比亚的活动。

据同业报刊的报导,纳米比亚产油希望最大的是沿海岸线一带和某些内陆地区。纳米比亚的全部海岸线几乎都已划为特许权区,供租赁给勘探者之用。

内陆特许权已给予下列各公司:

(a) 德皮尔斯公司

(b) 埃托沙石油有限公司

(c) 钻石开采及利用公司

(d) 西南非洲德皮尔斯石油控股有限公司 / 西南非洲阿奎丹公司财团。

24. 加州美孚石油公司 (美国)

自一九六三年至一九七五年,美孚石油透过它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西南非洲谢福隆石油公司与德士古(占百分之四十五的股权)和西南非洲石油公司(占股权的百分之十)合组成的财团(自占百分之四十五的股权)拥有两个海岸外特许权区域。这家公司还拥有加德石油公司的百分之五十的股份,后者是加州美孚石油和德士古石油联合经销代理商,经营加油站业务。

一九七五年一月十日,美孚石油公司宣称从该特许权区域撤出并将其勘探权转让给南方石油公司。

25. 西腊丘斯石油有限公司 (加拿大)

参看上文 C 16

26. 德州特力丁探测公司 (美国)

这家公司自一九六九年以来一直为埃托沙石油有限公司进行地震调查。

27. 德士古石油公司 (美国)

参看上文 C 14 和 C 24。一九七五年一月德士古公司宣称它撤出从一九六三年以来它同加州美孚石油公司和西南非石油公司共同组成的海岸外石油勘探财团。

28. 德州海湾公司 (美国)

在一九七三年期间,德州海湾公司透过它设在南非厄平顿的一个附属公司开始在纳米比亚进行钻井工程。

29. 横贯美洲矿业公司 (加拿大)

横贯美洲矿业公司是由查尔斯·佩塞、朱利叶斯·弗莱希曼、理察·德·考埃尔、温斯顿·格斯特各先生和沃特弗德石油公司组成的一个美国企业组合的特许代理公司。

30. 伍德福德石油及煤气公司 (美国)

参看上文 C 16。

D. 水力发电：库内内河流域计划^⑥

1. 英美有限公司(南非)

该银行经营的建筑公司,拉弗伦兹建筑有限公司是水力发电计划的主要分包商。

2. 商业银行/德国银行/德莱斯德内银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这三家银行向南非电力供应委员会为库内内河流域计划提供贷款;它们还为其工业和矿业公司提供资金。

3. 法国商业信用股份公司和里昂信贷银行(法国)

参看上面D节第2段。

4. 电力供应委员会(电供委会)(南非)

电供委会是南非最大的公用事业组织,它负责建造从库内内河流域计划通到纳米比亚各城市、各矿场——尤其是罗星铀矿——的电力网。

⑥ 库内内河位于纳米比亚和安哥拉的边界。南非与葡萄牙于一九六九年签订协议,结果有了此一耗资达2.8亿美元的计划,包括沿该河建筑一系列的水坝、水力发电厂、灌溉设施、沟渠和道路。在奥万博兰的鲁瓦卡那瀑布正兴建一座大型水力发电厂。其经费大部分由南非提供。

5. 乔治·温皮父子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该公司的附属公司,(西南非洲)乔治·温皮有限公司,于一九七一年在纳米比亚完成了一个有关库内内河流域计划的价值五百万英镑的筑路工程合约。

6. 非洲霍克·西德利电力公司(联合王国)

该公司于一九七五年一月从西南非水利和电力公司(西南非水电公司)承接了一项为数140万英镑的订单,在离罗星铀矿40英里的沃尔维斯湾建造一座新的3万瓩电力站,该新电力站将用作中央纳米比亚和库内内河之间那一区域内采矿的备用电源。霍克·西德利公司的附属公司,米尔利斯·布莱克斯通有限公司承接了一项四座KV16型柴油发电机的合同。

7. 南非工业发展有限公司(工业发展公司)(南非)

工业发展公司透过其附属公司,西南非水电公司,参加了与库内内河流域计划有关的一些重要工程计划。

8. 米尔利斯·布莱克斯通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参看上文D6。

9. 默里和斯图尔特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经营土木工程和道路建造计划。它的电气和机械合约附属公司，海德罗戴恩公司，在一九七四年八月和奥地利联合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和阿尔卑斯公司一同签订了一项合约为库内内河水力发电站建立和安装三个水力涡轮和发电机。该项合约据说价值在 1,000 万兰特以上。

10. 西南非水电公司 (南非)

西南非水电公司的全部资本属于工业发展公司。这家公司于一九六四年作为私营公司登记，其目的是要执行库内内河流域计划。股资由原始的五百万兰特增至三千七百万兰特。西南非水电公司与两个南非政府机关，电供委会和水力事务部西南非分处，共同行事。综合电力网中心将设在奥马鲁鲁；将要装置五百二十公里的三十三万伏输电线以完成此电力系统。在温德和克附近的凡艾克火力发电站已在一九七三年完工。汽轮机和发电机的制造商是布朗格维里公司/厄尔利康；锅炉由雅罗(非洲)制造。鲁瓦卡那瀑布水力发电站的估计费用为一亿兰特。

E. 建筑业和制造业

1. 旧金山阿瑟·麦基公司 (美国)

麦基公司是西方电气公司的纳普工程部的一个附属公司；它承包了罗星铀矿有限公司主要工厂的基本工程。

2. 巴布科克和威尔科克斯国际有限公司 (联合王国)

巴布科克斯的附属公司,三杰器材有限公司,在温德和克经营一个土木工程服务工场。

3. 巴洛公司 (南非)

巴洛是南非最大的一家工业金融公司,它在纳米比亚的业务很活跃。

4. 布莱克伍德霍奇有限公司 (联合王国)

布莱克伍德的一个附属公司,南非布莱克伍德霍奇有限公司,在温德和克经营一个工场。

5. 英国绝缘卡伦德电缆有限公司 (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的附属公司,鲍尔弗·贝蒂公司承接了一项在纳米比亚装设无线电通讯网的合同。英国绝缘卡伦德电缆公司和里约廷托锌矿有限公司有密切的关系,在一家名叫里约廷托锌矿有限公司/英卡电缆铝业控股有限公司的联合公司中拥有股权。英

卡电缆公司也参与鲁瓦卡那的水力发电工程并供应在那里安装的设备。

6. 英国莱兰汽车公司（联合王国）

莱兰公司全部拥有的附属公司就是莱兰汽车有限公司（西南非）。

7. 英国氧气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该公司的一个附属公司，非洲氧气有限公司，在温德和克经营一家工厂。

8. 英国钢铁公司（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拥有西南非洲斯图尔特和劳埃德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后者在温德和克经营一个工场。

9. 英国电机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承接了一项订单为沃尔维斯湾新电力站供应发电机。

10. 戴维阿什莫尔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阿什莫尔的一个附属公司，电力煤气有限公司为建筑罗星铀矿工厂从事器材购买工作。它会同旧金山阿瑟麦基公司与里约廷托锌矿有限公司订有合约。

11. 杜拉建筑（西南非）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从事楼宇建筑工程。

12. 赫伯特·莫里斯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透过其附属公司，南非贝诺厄的赫伯特·莫里斯（南非）有限公司组织了一个公司，赫伯特·莫里斯机械操纵有限公司来经营其轻型起重设备的销售和运送。一九七五年四月宣布的计划要把它的销售网扩展到纳米比亚。

13. 赫马兄弟公司（南非）

一九七五年四月二日这家土木工程公司承接了一项价值九百万兰特在纳米比亚东南部的斯坦普里特和阿兰诺斯之间建筑一条高速公路的合约。

14. 假日旅店（美国）

据报假日旅店计划在温德和克建造一家旅馆。

15. 休伯特·戴维斯（西南非）有限公司

这家土木工程公司设在温德和克。

16. 太空间公司（美国）

太空间公司承包了从斯瓦科普蒙德供应罗星用水的水管工程。

17. LTA 建筑有限公司

这家土木工程公司参与了斯瓦科普蒙德住房计划的建筑工程。

18. 吕尔吉有限公司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吕尔吉公司的一个附属公司,南非吕尔吉有限公司,在罗星和其他矿场从事电气方面的工程。这家公司现在已从纳米比亚撤出。

19. 米切尔科茨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王国)

预力钢铁公司是米切尔科茨的一个附属公司。

20. 波特兰水泥公司 (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的附属公司,西南非波特兰水泥有限公司曾计划在加里比布建立一座水泥厂,但后来决定延期进行。

21. 舒尔茨 (南非)

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土木工程师舒尔茨先生标得一项价值360万兰特的工程,为非洲人和罗星铀矿的工人建造阿兰迪斯镇。

22. 托马斯和泰勒有限公司和南非卡明斯柴油机有限公司

这两家与土木工程有关的公司在温德和克有一个联合分部。

23. 瓦尔特·劳公司 (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据说这家公司是欧洲第二家最大的人造牛油制造商并且是

一家重要的植物油制造商。一九七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宣称,瓦尔特·劳公司和南非政府所拥有的班图投资公司和南非德尔科尔有限公司要在赫列劳兰的奥卡卡拉新设一个公司,名为西南非榨油有限公司,后者将建立一座榨油厂。它计划输出加工后的油料品,后来并将在沃尔维斯湾建造一座精炼厂。领土的执行委员会高级委员迪克·穆奇先生说,他对“这些公司对西南非洲的信心感到特别高兴”并表示希望说,它将刺激别的公司也到领土内来投资。

24. 温德和克电气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于一九七四年十一月得标承造计划中的阿兰迪斯镇(参看上文E 21)的电力网。

25. 其他

下列几家美国和德意志联邦共和国的公司已在领土设立办事处或发出特许权以促进销路:巴勒斯公司,加德(透过梅尔坎蒂尔销售有限公司),加拿大冷饮公司,火石轮胎橡胶公司,盖莱昂公司,通用轮胎橡胶公司,国民收银机公司,荣冠可乐公司,美孚石油公司,胜家缝级机公司,瓦尔茨莱因公司,福士汽车公司(透过南非福士有限公司),福特汽车公司(透过奥尔塞维尔和利斯特公司)和宾治汽车公司(透过姆和兹汽车及引擎有限公司)。

F. 渔业

1. 小湾渔业有限公司(南非)

这个鱼类加工公司是在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登记的一家
公司。库内内角投资有限公司和大西洋股权公司拥有小湾渔业
有限公司的一大部分股份,后者间接为信托银行所控制。一九七
二年这个公司交付税前的利润是800,000兰特(一九七一年为
200,000兰特)。

2. 联营渔业企业有限公司(南非)和联邦海产有限公司(南非)

这两家公司是罐装鲱鱼(格兰来克、福星和萨尔丹哈等牌)
的海外经销商。联营公司在沃尔维斯湾设有罐头工厂。

3. 欧文和约翰逊有限公司(南非)

这个公司是南大西洋有限公司的附属公司。到一九七四年
六月三十日为止那一年的付税后营业利润增加到4,800,000 兰
特(一九七三年度为2,800,000 兰特)。在同一个时期的渔获量由
65,133 吨减到62,889 吨。

4. 库内内角投资有限公司(南非)

库内内角投资公司是一家控股公司(南国公司(南非)拥
有股东百分之三十二点七),它在南非和纳米比亚设有许多附属
公司,它从事沿海渔业鱼类罐头、鱼粉和鱼油的生产与牧场。它拥

有新西部渔业有限公司和中西部海产有限公司。它拥有南橘河渔业有限公司（南非和纳米比亚最大的鱼粉和鱼油工厂）的少数股份，并与奥文斯通集团联合拥有海外渔业公司的控制股权，后者拥有鱼粉和鱼油加工船“南方十字座”号。

库内内角公司还拥有小湾渔业有限公司与欧文和约翰逊有限公司（深海拖网捕鱼）的少数股份。其他附属公司包括：奥哈卡瓦牧场控股有限公司；西南非库内内角投资有限公司新西方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南方饲料有限公司；宇宙供应有限公司；拖网渔业有限公司；北方开发控股有限公司和其他公司。库内内角有限公司一九七四年付税前的利润总计八百万兰特，一九七三年为六百六十万兰特，一九七二年为二百三十万兰特。一九七四年利润的百分之七十五是捕鱼得来的。一九七四年这个公司的员工有一千八百人。

5. 渔业财团（南非）

这个联营财团是由准备发展拖网捕鱼的七个拥有白鱼捕鱼执照的人合并组成的。财团成立时分到九万吨远洋分配额。由南非开普顿的岩石工程公司承建的该财团鱼粉工厂在一九六九年开始生产。这个财团买了四只拖网捕鱼船，两只大型渔网船（联营三号和联营四号）。这只船都是由他的附属公司卢得立次造船厂帮助制造的。

6. 库伊塞布渔产有限公司（南非）

库伊塞布渔产有限公司是南非欧文和约翰逊有限公司完全拥有的附属公司据报这个公司经营着北部渔业工业公司的工厂。
(参看下面 F12)

7. 兰伯特斯湾罐头有限公司 (南非)

兰伯特斯湾公司是大洋渔业集团的一个成员,专门从事石龙虾加工,鱼罐头,梭鱼加工和生产鱼粉及鱼油。过去一年来,它用了一些新发的股份换取更多的西南非海产有限公司的股份。其附属公司(百分之百)有:南非海产有限公司;达加马渔业控股有限公司;海岸贸易有限公司;梭鱼熏制控股有限公司;北湾罐头有限公司。兰伯特斯湾公司还拥有下列公司的股份:海产公司;西南非洲渔业有限公司(渔业公司);虎牌燕麦有限公司;联合渔业;兰大陆产物有限公司;贸易交通有限公司。一九七二年兰伯特斯公司付税前的利润为二百九十万兰特(一九七一年为一百九十万兰特)。

8. 海洋产物有限公司 (南非)

海洋产物公司透过它的附属公司纳米比渔业有限公司(它又有一个附属公司,卡里比布渔业有限公司)和非洲渔业有限公司(它又有一个附属公司,海神渔业有限公司)在沃尔维斯湾设有鱼粉,鱼油,渔业副产品和罐头鱼等工厂。海洋渔业公司又拥有南库内内渔业有限公司百分之百的股份,欧文和约翰逊有限公司百分之二十的股份及克莱因奥布铜矿有限公司和联邦化学投资

公司的少数股权。一九七四年这个公司的付税前利润为一千二百二十万兰特,一九七三年为一千一百万兰特,一九七二年为五百三十万兰特。公司利润的百分之七十四来自沿海渔业。

9. 金属罐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在沃尔维斯湾经营一家罐头工厂。

10. 纳米比渔业有限公司 (南非)

该鱼类加工公司为海洋产物有限公司所拥有,并在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登记。

11. 新西部渔业有限公司 (南非)

该鱼类加工公司为库内内角投资有限公司所拥有,并在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登记。

12. 北部渔业有限公司 (南非)

这个公司是西南非洲渔业有限公司集团的一部分,和加迪塔纳高峰渔业有限公司 (西班牙) 合夥成立一个公司购买一只拖网渔船,“里比拉·安达卢扎号” (参看前面 F.6)。

13. 大洋渔业有限公司 (南非)

该鱼类加工公司为海产公司所拥有,并在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登记。

14. 大洋集团（南非）

该集团在下列各公司内拥有少数股份：联合鱼类罐头商有限公司，海产投资有限公司，兰伯特斯湾罐头有限公司，南非海产有限公司，和（西南非洲）海产有限公司。

15. 奥文斯通投资有限公司（奥资公司）（南非）

奥资公司是透过主要产品为罐头鱼、鱼粉和鱼油的若干附属公司（包括全归其所有的附属公司约翰欧斯通有限公司（约欧公司）和沃尔维斯湾罐头有限公司）而营业的金融工业控股公司。这个公司在一九七四年渔季共生产了八千五百万罐鱼罐头。奥资公司，透过加拿大欧文斯通投资有限公司，与库内内角投资有限公司联合拥有海外渔业公司的股份（各佔百分之五十）。奥资公司的附属公司还有：奥弗德科、奥弗兰和比兰迪亚。奥资公司的利润大部分来自渔业，构成这个财团的流动资金。奥资公司所有的渔业活动最近统统转交给奥弗兰。

奥资公司的前身，欧文斯通西南投资有限公司（欧通公司），和库内内角公司共同拥有在纳米比亚沿海操业的加工船“南十字架”。这只加工船后来改名“英特佩奇”，并登记为百慕大旗籍。一九七二年，斯莱特和沃克财团取得了这只加工船和附属于它的拖网渔船队股份的一半。现在奥资公司在“英特佩奇”的股份是透过在加拿大登记的加拿大欧文斯通投资有限公司而拥有的。

约欧公司和美国德尔蒙特有限公司有密切关系，自从一九五五年以来是该公司的主要沙丁鱼提供者。德尔蒙特收购约欧公

司沙丁鱼渔获量的百分之四十五。

奥资公司的另一个附属公司,沃尔维斯湾容器有限公司,是纳米比亚渔业界所用波纹容器的提供者。一九七五年二月二十八日为止那一年度的纳税后利润为五百六十万兰特(一九七四年为六百四十万兰特)。

16. 南非加迪塔纳高峰渔业有限公司(西班牙)

(参看前面 F12)

17. 塞留塞斯开发有限公司(南非)

塞留塞斯公司(百分之四十)与威廉巴伦德兹有限公司(百分之六十)共同拥有塞留哈尔有限公司的股份;塞留哈尔公司得到合夥者的总配额。塞留塞斯公司的最大股东是一般采矿及金融公司,工业发展公司,桑兰姆金融公司,人民银行和韦斯蒂斯矿产公司。

18. 海洋生产有限公司(南非/西班牙)

该公司的股份为西班牙所持有,南非的帝国冷藏和供应公司也拥有一大部分股权。该公司的工厂将设在沃尔维斯湾。

19. 西南非洲海产有限公司(南非)

海产公司是若干渔业公司组成的大洋集团的一个成员,它透过总部设在沃尔维斯湾和卢得力次湾的全归其所有的若干附属

公司而营业,其中包括:大洋渔业有限公司(沃尔维斯湾);卢得立次湾罐头有限公司(卢得立次);卢里斯罐头工厂有限公司和非洲罐头有限公司(西南非洲)。海产公司在西南非洲渔业促进控股有限公司(南非)拥有百分之三十的股份,在一九七四年纳税前利润有五百四十万兰特(一九七三年为四百五十万兰特)。

20. 南大西洋有限公司

这个公司的一个主要股东是英互投资公司(参看前面B3)。到一九七四年六月三十日为止那一年度纳税后总利润增加了五百万兰特(百分之七十五)到一千一百七十万兰特。它的主要附属公司有:欧文和约翰逊有限公司,贝克特有限公司,康森特拉有限公司和全球工程有限公司。

21. 西南非洲渔业有限公司(渔业公司)(南非)

渔业公司是经营捕鱼和鱼类加工业务的控股和金融公司。大洋集团(南非)和威廉·巴伦德兹有限公司共同控制这个公司。它的罐头厂,造船台和船坞设在卢得立次,其渔粉和鱼油工厂设在沃尔维斯湾。它的附属公司包括:海角罐头龙虾有限公司(卢得立次);特布尔山罐头有限公司;西南非洲北部渔业有限公司;大洋产物有限公司;西岸渔业有限公司;和海葵投资有限公司(沃尔维斯湾);沃尔维斯湾拖网渔业公司(其中百分之六十为北方渔业公司所有);加迪塔纳渔业有限公司(其中百分之六十为西岸渔业公司所拥有,百分之四十如西班牙的加迪塔纳高岸渔业有

限公司所拥有)。

渔业公司同时是西南非洲渔业促进控股有限公司(南非)的最大股东,可分到它总收入的三分之一。渔业公司纳税后的总利润为三百九十万兰特,一九七三年为三百万兰特。

22. 南库内内渔业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由联邦人民投资有限公司和邦纳斯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并在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登记。南库内内公司在沃尔维斯湾有一家工厂,它是纳米比亚白人居民拥有的。它与海洋产物有限公司有一项装罐协定。一九六九年纳税后的利润总计六十七万九千兰特。

23. 西南非洲渔业促进控股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于一九七二年渔季组成,是由西南非洲渔业有限公司,威廉·巴伦德兹有限公司,塞留巴尔有限公司和西南非洲海产有限公司共同控制的。

海产公司和渔业公司的两个陆地工厂实行联营。一九七五年这个公司的罐头生产量创最高纪录。

24. 非洲金枪鱼业有限公司(南非)

该鱼类加工公司为海洋产物有限公司所拥有,并在约翰内斯堡证券交易所登记。

25. 联合鱼类罐头商有限公司

联合公司是一家投资公司,是大洋集团的一个成员。虎牌燕麦有限公司和国家磨粉公司拥有其控制股权。联合公司拥有下列各公司的股份:兰伯尔兹湾罐头有限公司;海洋产物有限公司;(西南非)海产有限公司;联合海产控股公司;联邦海洋有限公司;联盟海岸渔业有限公司。其一九六九年纳税后利润总计十七万兰特。

26. 西岸渔业公司(南非)

该公司为西南非洲渔业有限公司所拥有。

27. 威廉巴伦德兹有限公司(南非)

这家公司拥有鱼粉加工船“威廉巴伦德兹号”。透过全归其所有的附属公司多拉多渔产有限公司,它还拥有一个为加工船供应鱼类的渔船队,加工船将鱼加工制成鱼粉粒和鱼油。这家公司在一九七二年以加工船执照换来了在沃尔维斯湾的根据股份的分配额。威廉巴伦德兹有限公司,塞留塞斯公司,塞留巴尔公司获得两个执照,分得年渔获量共110,000吨的配额。西南非洲渔业促进控股有限公司则获准使用所有这些公司的分配额,自从一九七二年以来,在海产公司和渔业公司的工厂已经加工了总共300,000吨鱼。一九七四年这个公司纳税前总利润达二百九十万兰特(一九七二年为一百一十万兰特)。

G. 农业

1. 埃·西·杨有限公司 (南非)

这家公司有两个附属公司:西南非洲羊毛交易有限公司和西南非洲羊毛拣选有限公司。

2. 农民有限责任合作社 (南非)

这家合作社专门经营农业方面的业务,其大部份活动是在领土以内。它经营牲畜的拍卖,并调节对中央合作社各工厂的牛只供应。据报道说,它一九七三年的储备金为六百万兰特,该年的营业盈总计为八十三万三千零三十三兰特。

3. 尹斯伍德和霍尔特有限公司 (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为南非农民有限责任合作社运销羔羊皮。

4. 盖纳和杜卡斯公司 (美国)

南非政府指派这家公司作为其羔羊皮理事会对美国市场的宣传顾问。

5. 赫德森湾和安宁有限公司 (西南非洲)(联合王国)

赫德森湾和安宁有限公司是在一九七二年由于加拿大赫德森湾公司的毛皮附属公司(赫德森湾毛皮售卖公司)与伍德霍尔信托有限公司的毛皮附属公司(联合王国的安·亨·查德威克和

基佛尔有限公司) 合并组成的,以便为农民羊毛物产合作社联盟和西南非洲非洲羔羊皮拍卖公司运销羔羊皮。这家公司的股资分配如下:赫德森湾公司佔百分之五十九,伍德霍尔信托公司佔百分之四十一。这家公司在温德和克经营一个羔羊皮拣选仓库。

6. 卡鲁肉类交易有限公司(南非)

这个公司是简·帕卡德先生拥有的,在奥塔江加经营一个屠宰场和肉类罐头工厂,并经营牲口拍卖。

7. 塞达尔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这家公司的附属公司塞达尔羊毛有限公司和塞达尔羊毛线有限公司收购来加工羊毛。

8. 西南非洲羊羔皮拍卖有限公司(南非)

该公司曾在哥本哈根出售纳米比亚的羊皮,为期十八个月。据报这家公司已于一九七四年四月停止营业。

9. 蒂雷尔和荷兰/蒂雷尔集团(德意志联邦共和国)

这家公司的附属公司西南非洲羊羔中央控股有限公司经营两个羔羊农场:新哈里比斯控股有限公司和杜伟塞布控股有限公司。另一个附属公司,南非蒂雷尔毛皮加工控股有限公司,从事羔羊皮加工。这家公司与农民有限责任合作社订有运销安排。

10. 肉类生产者有限责任中央合作社（南非）

这家公司是南非的一家肉类合作社，在奥塔维和温德和克二地设有两个屠宰场和几个肉类罐头工厂。

H. 银行、保险服务、地产及其他

1. 西南非洲银行有限公司（南非）

这个银行的资产在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底达五百二十万兰特，储蓄和存款达二百七十万兰特。米森威格凡韦尔控股有限公司那个市内住所发展公司是这个银行完全拥有的几个附属公司之一。

2. 南非巴克莱国民银行有限公司（联合王国）

联合王国的巴克莱国际银行有限公司拥有巴克莱国民银行百分之八十五的资产。巴克莱国民银行在纳米比亚经营着22个正式分行和90个代办处。巴克莱国民银行否认赫列劳人酋长克萊门斯·卡普沃为侯塞·库塔卡酋长的继承人，以便动用赫列劳族信托基金。

3. 大通银行 / 花旗银行（美国）

这两家银行是资助罗屋铀矿计划，并贷款给南非政府的财团的一份子。

4. 西南非克雷格万尔投资有限公司 (南非)

由联合建筑公司拥有百分之五十一的股份,英国投资家克雷格迈尔勋爵拥有百分之四十九股分的这家公司,在温德和克的凯撒街拥有一大段现代化办公大楼,据市政府估价,土地值 131,400 兰特,地上物值 539,260 兰特。

5. 南部非洲法国银行有限公司 (法国)

和法国东方汇理银行有关系的这家商业银行在南非有十个分行,在温德和克设有一个正式分行。

6. 法律和一般保险公司 (联合王国)

这家保险公司在温德和克设有正式分公司。

7. 林德布拉旅行社 (美国)

林德布拉举办到纳米比亚的旅行。

8. 伦敦和兰卡什尔保险公司 (联合王国)

这家保险公司在温德和克设有办事处。

9. 内德班克有限公司 (南非)

内德班克在温德和克及沃尔维斯湾都设有分公司。

10. 诺威奇联合人寿保险公司 (联合王国)

诺威奇透过它的附属公司,南非诺威奇联合保险公司,在温德和克设有正式分公司。

11. 欧文斯通投资有限公司 (南非)

这个公司透过它 (拥有百分之九十股份) 的附属公司,假日旅行公司 (旅游观光投资公司) 拥有温德和克假日旅社 (120 房间) 的特许权。

12. 标准和渣打银行集团 (联合王国)

这个集团拥有南部非洲标准银行有限公司的多数股份,在温德和克设有正式分公司,并在纳米比亚其它地区设有代理处。

13. 太阳联盟保险公司

这家保险公司在温德和克设有办事处。

14. 人民责任有限银行 (南非)

人民银行是在纳米比亚有许多分行的一家商业银行,也有矿业权益。(参看前面 A96)

15. 西方银行 (南非)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تعامل معها أو اكتب إ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